

四川省工程建设标准体系
市容环境卫生工程设计部分
(2024 版)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主编

六、市容环境卫生工程设计部分

主管部门：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主编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参编单位：四川省建设工程造价总站

四川省建设科技发展与信息中心

四川省城乡建设研究院

四川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顾问委员会

主任：邓立军

副主任：樊 晟 叶长春 陈福均

委员：江 浩 何国林 王 强 刘宇飞 查 坤 蒋 宇 王加雷

张 静 刘汉昆

编制委员会

主 编：王玉琦

副主编：鲁朝汉 邓夏扬 贾刘强 杨转运

成 员：王雪原 顾 琪 赵忠富 周艳莉 彭雨生 王 智 廖子清

宋庆彦 刘 波 王汇明 银 剑 王 涛 夏冬冬 李志刚

周 季 王 胤 苏 锋 林雪斌 陈昌学 白 雪 邱 寒

陆佳芸 冯天兵 吴 昊 李 佳 杨 婧 刘 琳 夏林军

赵礼英 王语嫣 陈光杨

前言

工程建设标准是从事工程建设活动的重要技术依据和准则，对贯彻落实国家技术经济政策、促进工程技术进步、规范建设市场秩序、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保护生态环境、维护公众利益以及实现最佳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都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工程建设标准之间存在着客观的内在联系，它们相互依存、相互制约、相互补充和衔接，构成一个科学的有机整体，建立和完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可以使工程建设标准结构优化、数量合理、全面覆盖、减少重复和矛盾，达到最佳的标准化效果。

我省自开展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以来，在工程建设领域组织编写了大量的标准，较好地满足了工程建设活动的需要，在确保建设工程的质量和安，促进我省工程建设领域的技术进步、保证公众利益、保护环境和资源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2014年，为进一步加强我省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在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组织下，我省首次构建了符合四川省情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2014版四川省工程建设标准体系包含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领域的工程勘察测量与建筑地基基础、建筑工程设计、建筑工程施工、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市政工程设计、市容环境卫生工程设计等六个部分的标准体系。《四川省工程建设标准体系（2014版）》的发布，科学、有序地推进了我省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为我省标准制订、修订和管理工作提供了基本依据。

经过近十年的发展，特别是在我国标准化深化改革的背景下，为贯彻落实2021年《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精神，有力推进《四川省“十四五”住房城乡建设事业规划纲要》实施，进一步完善我省工程建设标准体系，促进我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制订修订工作高质量发展，确保进一步科学、有序地推进我省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下达了《四川省工程建设标准体系（2014版）》修编工作计划。根据行业的发展情况及四川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的编制情况，本次修编在原有六部分的基础上，增加了装配式建筑和绿色智能建造两部分标准体系。目前完成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领域的工程勘察测量与地基基础、建筑工程设计、建筑工程施工、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市政工程设计、市容环境卫生工程设计、装配式建筑和绿色智能建造等八个部分的标准体系编制。

市容环境卫生工程设计部分标准体系是在科学总结以往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全面分析了市容环境卫生工程设计领域内的国内外技术、安全管理和标准发展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针对我省工程建设发展的实际需要编制的。它将是我省建筑工程施工领域目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内标准制订、修订和管理工作的基本依据。同时，我们出版该部分标准体系也供相关人员学习参考。

本部分标准体系编制截止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共收录现行、在编工程建设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四川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 498 项。欢迎社会各界对四川省工程建设现行地方标准提出修订意见和建议，积极参与地方标准的制订工作。对本部分标准体系如有修改完善的意见和建议，请将有关资料和建议寄送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标准定额处（地址：成都市人民南路四段 36 号，邮政编码：610041）

目录

第 1 章	编制说明	1
1.1	标准体系总体构成	1
1.2	标准体系编码说明	1
1.3	标准代号说明一览表	2
1.4	标准数量汇总表	3
第 2 章	标准体系	4
2.1	工程规范	4
2.1.1	综述	4
2.1.2	工程规范汇总表	4
2.1.3	标准项目说明	6
2.2	工程标准	11
2.2.1	综述	11
2.2.2	标准体系框图	17
2.2.3	标准体系表	19
2.2.4	标准项目说明	36

第 1 章 编制说明

1.1 标准体系总体构成

本部分标准体系包含以下几个专业类别：市容景观、市容环境、结构工程、电气工程和自控工程。

市容环境卫生工程设计标准体系由综述、标准体系框图、标准体系表和标准项目说明四部分组成：

1. 综述

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重点论述了国内外的技术发展情况、国内外技术标准现状，现行标准存在的问题及新制订专业标准体系的特点。

2. 标准体系框图

在体系框图中，国家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为核心层；推荐性政府标准为配套层。在竖向维度，将配套层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为基础标准，第二层为通用标准，第三层为专用标准；在横向维度，将配套层按照学科或流程分为若干门类。

3. 标准体系表

标准体系表中的栏目包括：标准的体系编码、标准名称、标准编号、编制出版状况和备注。

4. 标准项目说明

标准项目说明重点说明各项标准的适用范围和主要内容。

1.2 标准体系编码说明

四川省标准体系编码为五位编码，分别代表部分号、专业类别号、标准层次号、分项序列号、标准序号。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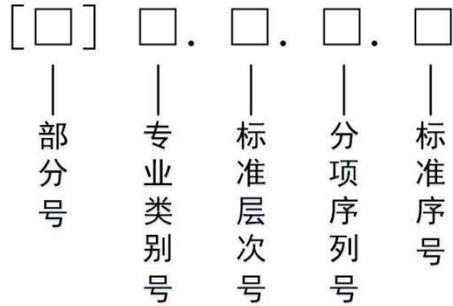


图 1 体系编码示意图

- (1) 部分号：四川省按表 1 执行，本部分为 6。
- (2) 专业类别号：本部分标准体系未再进行专业分类，专业类别号都为 1。
- (3) 标准层次号：基础标准为 1，通用标准为 2，专用标准为 3。
- (4) 分项序列号：标准在所属层次中的分项序列号，如在通用标准层次，通用标准一为 1，通用标准二为 2；以此类推。
- (5) 标准序号：同一专业同一层次同一门类中的标准序号。

表 1 四川省工程建设标准体系部分号

部分名称	部分号
工程勘察测量与地基基础	1
建筑工程设计	2
建筑工程施工	3
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	4
市政工程设计	5
市容环境卫生工程设计	6
装配式建筑	7
绿色智能建造	8

1.3 标准代号说明一览表

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代号说明如表 2 所示。

表 2 标准代号说明一览表

序号	标准代号	说明
一	国家标准	
1	GB、GB/T	国家标准

2	GBJ、GBJ/T	原国家基本建设委员会审批、发布的标准
3	GBZ	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二	行业标准	
4	CJ、CJ/T、CJJ、CJJ/T	城镇建设行业标准
5	DL、DL/T	电力行业标准
6	HJ、HJ/T	环境保护行业标准
7	JB	机械行业标准
8	JC、JC/T、JCJ	建筑材料行业标准
9	JG、JG/T、JGJ、JGJ/T	建设工业行业标准
10	JTJ、JTJ/T、JTG	交通运输行业标准
11	MT/T	煤炭行业标准
12	NY/T	农业行业标准
13	SH/T、SY、	石化、石油行业标准
14	YS、YSJ、YB、YB/T、YBJ	冶金行业标准
15	DA/T	档案行业标准
三	地方标准	
14	DB51、DB51/T、DBJ51、DBJ51/T	四川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

1.4 标准数量汇总表

本部分各专业纳入的标准数量和本部分纳入标准数量的总数如表 3 所示。

表 3 标准数量汇总表

序号	分类名称		现行			在编			分类小计
			国标	行标	地标	国标	行标	地标	
1	工程规范	工程规范	37			3			40
2	工程标准	市容环境卫生	250	174	26	1	6	1	458
合计			287	174	26	4	6	1	498

第 2 章 标准体系

2.1 工程规范

2.1.1 综述

2016 年以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陆续印发《深化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改革的意见》等文件,提出政府制定强制性标准、社会团体制定自愿采用性标准的长远目标,明确了逐步用全文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取代现行标准中分散的强制性条文的改革任务,逐步形成由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中的技术性规定与全文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构成的“技术法规”体系。2016 年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先后下达 41 项国家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的研编和编制工作,截至 2024 年 10 月 10 日,已发布其中的 37 项。

2.1.2 工程规范汇总表

序号	标准名称	编号	出版情况		备注
			现行	在编	
1.	工程结构通用规范	GB 55001-2021	√		
2.	建筑与市政工程抗震通用规范	GB 55002-2021	√		
3.	建筑与市政地基基础通用规范	GB 55003-2021	√		
4.	组合结构通用规范	GB 55004-2021	√		
5.	木结构通用规范	GB 55005-2021	√		
6.	钢结构通用规范	GB 55006-2021	√		
7.	砌体结构通用规范	GB 55007-2021	√		
8.	混凝土结构通用规范	GB 55008-2021	√		
9.	燃气工程项目规范	GB 55009-2021	√		
10.	供热工程项目规范	GB 55010-2021	√		
11.	城市道路交通工程项目规范	GB 55011-2021	√		

12.	生活垃圾处理处置工程项目规范	GB 55012-2021	√		
13.	市容环卫工程项目规范	GB 55013-2021	√		
14.	园林绿化工程项目规范	GB 55014-2021	√		
15.	建筑节能与可再生能源利用通用规范	GB 55015-2021	√		
16.	建筑环境通用规范	GB 55016-2021	√		
17.	工程勘察通用规范	GB 55017-2021	√		
18.	工程测量通用规范	GB 55018-2021	√		
19.	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	GB 55019-2021	√		
20.	建筑给水排水与节水通用规范	GB 55020-2021	√		
21.	既有建筑鉴定与加固通用规范	GB 55021-2021	√		
22.	既有建筑维护与改造通用规范	GB 55022-2021	√		
23.	施工脚手架通用规范	GB 55023-2022	√		
24.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通用规范	GB 55024-2022	√		
25.	宿舍、旅馆建筑项目规范	GB 55025-2022	√		
26.	城市给水工程项目规范	GB 55026-2022	√		
27.	城乡排水工程项目规范	GB 55027-2022	√		
28.	特殊设施项目规范	GB 55028-2022	√		
29.	安全防范工程通用规范	GB 55029-2022	√		
30.	建筑和市政工程防水通用规范	GB 55030-2022	√		
31.	民用建筑通用规范	GB 55031-2022	√		
32.	建筑与市政工程施工质量控制通用规范	GB 55032-2022	√		
33.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项目规范	GB 55033-2022	√		
34.	建筑与市政施工现场安全卫生与职业健康通用规范	GB 55034-2022	√		国标
35.	城乡历史文化保护地保护利用项目规范	GB 55035-2023	√		国标
36.	消防设施通用规范	GB 55036-2022	√		国标
37.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	GB 55037-2022	√		国标
38.	住宅项目规范			√	国标
39.	人民防空设施通用规范			√	国标

40.	市政管道通用规范			√	国标
41.	输气管道工程项目规范			√	国标

2.1.3 标准项目说明

1 《工程结构通用规范》（GB 55001-2021）

工程结构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4 章 1 个附录，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结构设计，结构作用。

2 《建筑与市政工程抗震通用规范》（GB 55002-2021）

抗震设防烈度 6 度以上地区的各类新建、扩建、改建建筑与市政工程必须进行抗震设防，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使用维护等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6 章，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场地与地基基础抗震、地震作用和结构抗震验算、建筑工程抗震措施、市政工程抗震措施。

3 《建筑与市政地基基础通用规范》（GB 55003-2021）

地基基础工程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8 章，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勘察成果要求、天然地基与处理地基、桩基、基础、基坑工程、边坡工程。

4 《组合结构通用规范》（GB 55004-2021）

组合结构工程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7 章，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材料、结构体系设计、组合构件设计、施工及验收、维护及拆除。

5 《木结构通用规范》（GB 55005-2021）

木结构工程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7 章，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材料、设计、防护与防火、施工及验收、维护及拆除。

6 《钢结构通用规范》（GB 55006-2021）

除公路、铁路桥梁，压力容器、化工容器、燃气管道，水利、水工、水运和航道工程外，钢结构工程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8 章，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材料、构件及连接设计、结构设计、抗震与防护设计、施工及验收、维护及拆除。

7 《砌体结构通用规范》（GB 55007-2021）

砌体结构工程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6 章，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材料、设计、施工及验收、维护及拆除。

8 《混凝土结构通用规范》（GB 55008-2021）

混凝土结构工程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6 章，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材料、设计、施工及验收、维护及拆除。

9 《燃气工程项目规范》（GB 55009-2021）

城市、乡镇、农村的燃气工程项目必须执行本规范。本规范不适用于下列工程项目：1 城镇燃气门站以前的长距离输气管道工程项目；2 工业企业内部生产用燃气工程项目；3 沼气和秸秆气的生产和利用工程项目；4 海洋和内河轮船、铁路车辆、汽车等运输工具上的燃气应用项目。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燃气质量，燃气厂站，管道和调压设施，燃具和用气设备。

10 《供热工程项目规范》（GB 55010-2021）

城市、乡镇、农村的供热工程项目必须执行本规范。本规范不适用于下列工程项目：1、热电厂、生物质供热厂、核能供热厂、太阳能供热厂等厂区工程项目；2、热用户建筑物内供暖、空调和生活热水供应工程，生产用热工程项目。规范共 4 章，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热源厂和供热管网。

11 《城市道路交通工程项目规范》（GB 55011-2021）

城市道路交通工程项目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9 章 2 个附录，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路线、交叉、路基路面、桥梁、隧道、公共电汽车设施及客运枢纽及其他设施。

12 《生活垃圾处理处置工程项目规范》（GB 55012-2021）

生活垃圾处理处置工程项目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7 章，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生活垃圾焚烧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厨余垃圾处理厂，建筑垃圾处理工程，粪便处理厂。

13 《市容环卫工程项目规范》（GB 55013-2021）

市容环卫工程项目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8 章 1 个附录，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垃圾收集设施，垃圾转运站，公共厕所，户外广告机招牌设施，景观照明设施，清洁维护。

14 《园林绿化工程项目规范》（GB 55014-2021）

园林绿化工程项目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11 章，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园林绿化工程要素，综合公园、社区公园与游园，植物园，动物园，郊野型公园，道路绿化，绿化隔离带，生态保育与生态修复。

15 《建筑节能与可再生能源利用通用规范》（GB 55015-2021）

新建、扩建和改建建筑以及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工程的建筑节能与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系统的设计、施工、验收及运行管理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7 章 3 个附录，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新建建筑节能设计，既有建筑节能改造设计，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系统设计，施工、调

试及验收，运行管理。

16 《建筑环境通用规范》（GB 55016-2021）

新建、改建和扩建民用建筑及工业建筑中辅助办公类建筑的声环境、光环境、建筑热工及室内空气质量的设计、检测及验收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5 章 4 个附录，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建筑声环境、建筑光环境、建筑热工、室内空气质量。

17 《工程勘察通用规范》（GB 55017-2021）

工程勘察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5 章，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勘察要求，勘探和取样，原位测试和室内试验，分析评价和工程勘察报告。

18 《工程测量通用规范》（GB 55018-2021）

工程测量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6 章，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控制测量，现状测量，工程放样，变形监测。

19 《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GB 55019-2021）

新建、改建和扩建的市政和建筑工程的无障碍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维护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5 章，主要内容包括：总则，无障碍通行设施，无障碍服务设施，无障碍信息交流设施，无障碍设施施工验收和维护。

20 《建筑给水排水与节水通用规范》（GB 55020-2021）

建筑给水排水与节水工程的设计、施工、验收、运行和维护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9 章，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给水系统设计、排水系统设计、热水系统设计、游泳池及娱乐休闲设施水系统设计、非传统水源利用设计、施工及验收、运行维护。

21 《既有建筑鉴定与加固通用规范》（GB 55021-2021）

既有建筑的检测、鉴定和加固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6 章 2 个附录，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调查、检测与监测，既有建筑安全性鉴定，既有建筑抗震鉴定，既有建筑加固。

22 《既有建筑维护与改造通用规范》（GB 55022-2021）

既有建筑的维护与改造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5 章，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检查、修缮、改造。

23 《施工脚手架通用规范》（GB 55023-2022）

施工脚手架的材料与构配件选用、设计、搭设、使用、拆除、检查与验收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6 章，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材料与构配件，设计，搭设、使用与拆除，检查与验收。

24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通用规范》（GB 55024-2022）

供电电压不超过 35kV 的工业与民用建筑和市政工程电气与智能化系统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10 章，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电源及用房设计、供配电设计、智能化系统设计、布线系统设计、防雷与接地设计、施工、检验和验收、运行维护。

25 《宿舍、旅馆建筑项目规范》（GB 55025-2022）

宿舍、旅馆项目必须执行本规范。少于 15 间（套）出租客房的旅馆项目除外。规范共 7 章，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宿舍，旅馆。

26 《城乡给水工程项目规范》（GB 55026-2022）

城市集中式给水工程项目，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7 章，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水质、水量和水压，水源和取水工程，给水泵站，给水管网。

27 《城乡排水工程项目规范》（GB 55027-2022）

城乡排水工程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4 章，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雨水系统，污水系统。

28 《特殊设施项目规范》（GB 55028-2022）

城市地下综合管廊、防灾避难场所和城市雕塑等特殊设施项目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5 章，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城市地下综合管廊，防灾避难场所，城市雕塑。

29 《安全防范工程通用规范》（GB 55029-2022）

安全防范工程必须执行本规范。规范共 6 章，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工程设计、工程施工、工程检验与验收、系统运行与维护。

30 《建筑与市政工程防水通用规范》（GB 55030-2022）

建筑与市政工程防水必须执行本规范。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材料工程要求，设计，施工，验收。

31 《民用建筑通用规范》（GB 55031-2022）

民用建筑必须执行本规定。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建筑面积与高度，建筑室外场地，建筑通用空间，建筑部件与构造。

32 《建筑与市政工程施工质量控制通用规范》（GB 55032-2022）

建筑与市政工程施工质量控制必须执行本规范。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施工过程质量控制，施工质量验收，质量保修与维护。

33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项目规范》（GB 55033-2022）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项目必须执行本规范。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限界，车辆，土建工程，机电设备系统。

34 《建筑与市政施工现场安全卫生与职业健康通用规范》（GB 55034-2022）

建筑与市政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环境、卫生与职业健康管理必须执行本规范。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安全管理，环境管理，卫生管理，职业健康管理。

35 《城乡历史文化保护地保护利用项目规范》（GB 55035-2023）

历史文化名城、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地段、历史建筑等保护对象的保护利用应执行本规范。文物建筑和文物保护单位除外。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历史文化名城，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地段，历史建筑。

36 《消防设施通用规范》（GB 55036-2022）

建设工程中消防设施的设计、施工、验收、使用和维护必须执行本规定。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消防给水与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泡沫灭火系统，水喷雾、细水雾灭火系统，固定消防炮、自动跟踪定位射流灭火系统，气体灭火系统，干粉灭火系统，灭火器，防烟与排烟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37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

除生产和储存民用爆炸物品的建筑外，新建、改建和扩建建筑在规划、设计、施工、使用和维护中的防火，以及既有建筑改造、使用和维护中的防火，必须执行本规范。主要内容包括：总则，基本规定，建筑总平面布局，建筑平面布置于防火分隔，建筑结构耐火，建筑构造与装修，安全疏散与避难设施，消防设施，供暖、通风和空气调节系统，电气，建筑施工，使用与维护。

38 《住宅项目规范》（在编国标）

在编国家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

39 《人民防空设施通用规范》（在编国标）

在编国家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

40 《市政管道通用规范》（在编国标）

在编国家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

41 《输气管道工程项目规范》

在编国家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

2.2 工程标准

2.2.1 综述

环境与发展是当今国际社会普遍关注的重大问题，保护环境是人类社会发展面临的重要任务。市容环境卫生的建设和管理是一个社会性、综合性、整体性很强的系统工程，是城镇容貌整体水平、城镇形象和全民素质的综合反映。市容环境卫生设施建设主要包括市容景观和环境卫生两大方面，其中市容景观方面又包含户外广告及招牌设施和景观照明两部分，环境卫生方面则主要体现在公共环境卫生和城市固废处理。

市容环境卫生设施建设作为城市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为确保市容环境卫生设施工程设计和工程建设质量，提高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水平，应有一批高质量的技术标准来保证。

2.2.1.1 国内外市容环境卫生技术发展状况

1. 国内技术状况

1) 现状

国内城市固体废物的收集、运输、处理处置由城市管理部门负责管理。目前的基本状况是：分类收集与混合收集并存、封闭压缩转运与小车散装运输兼有、集中处理处置，设施及设备的投资、运行，均由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就处理处置技术而言，2020年，我国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99.7%。其中卫生填埋处理0.77亿吨，占全部垃圾无害化处理总量的33%，焚烧处理1.46亿吨，占全部垃圾无害化处理总量的62%。

城市市容景观设施建设有了一定的发展，新技术的应用得到重视，城市夜景照明工程建设在部分大中城市启动并取得较好效果，户外广告建设尚不够规范，安全措施有待加强。

2) 发展

城市固体废物收集、运输、处理处置的发展趋势是：源头减量、分类收集、压缩或集装箱运输、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处置；积极推进垃圾处理的产业化进程，

逐步实现投资多元化，管理规范，作业市场化；逐步由末端治理向全过程管理方向发展。发展的基本方向可归纳为以下几个方面：由堆放向无害化、资源化处理方向发展；由治标为主向标本兼治方向发展；由技术水平较低向技术水平较高方向发展；由混合处理向分类处理方向发展；由单一处理方式向综合处理系统方向发展；由以无害化为主向减量化、资源化并重方向发展；由重末端处理向源头管理方向发展。

从系统管理的角度出发，抓好垃圾源头减量工作，尽量减少产生垃圾，将已产生垃圾最大程度回收利用，再通过焚烧发电、热解、厌氧消化、卫生填埋等工程技术措施减容及进一步资源化，是符合循环经济和高质量资源化的做法。

随着城市现代化进程的加快，景观灯光和户外广告将作为新兴的科学技术进入城市管理的前沿阵地，将运用高新科技手段加强设施建设和建设，从亮起来到美起来，从分散建设到有规划的推进，从追求数量到讲究景观质量和艺术效果，从一般光源使用到融入新科技手段，向绿色照明、保护环境方向发展。总之，市容环境向可持续发展方向发展——市容环境干净、整洁、对污染进行有效控制，不对环境造成新的破坏，满足子孙后代生存和发展的需要。

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市容环境卫生技术向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的理念，为人民群众提供宜居、宜业、宜游的城市空间，打造人民满意的美丽城市。

2. 国外技术状况

1) 现状

由于城市固体废物复杂，并受经济发展水平、能源结构、自然条件及生活习惯因素的影响，很难有统一处理处置模式。所以国外对城市固体废物的处理方式一般是随国情而异，往往一个国家内的各地区也采用不同的处理方式，但最终都是以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为处理目标。从应用技术看，国外主要有填埋、焚烧、堆肥、综合利用等方式，发达国家机械化程度较高，且城市固体废物的收集、运输、处理处置一般由私营企业来承担，管理由政府部门或委托中介机构负责。发达国家基本实现：分类收集、分类运输、综合利用、无害化处理。发达国家之间，处理技术侧重也不尽相同，欧洲城市和人口分布较均匀，焚烧发电比例较高，北美人口集中在东西海岸，在人口密度较低的中西部地区，仍保留相当比例的填埋设施，但总的来说，发达国家都有较高的资源回收水平，垃圾回收率过半。

发展中国家城市固体废物处理率低，处理设施简陋。亚、非、拉欠发达国家的生活垃圾分类和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及管理还十分落后。低收入国家对生活垃圾处理方式的选择有限，目前大多还采取简易填埋的处理方式，其中南亚有 75%、中东和北非有 52.7%、撒哈拉以南非洲有 69%、拉丁美洲有 26.8%的生活垃圾采用简易填埋，南亚是露天倾倒垃圾最严重的地区。此外，堆肥化在南亚地区和欧洲中亚地区的应用占比相对较高。

2) 发展

发达国家选择生活垃圾处理方式的一般原则是：第一步是完善的分类收集，将生活垃圾中的有用物质进行回收再利用；第二步是对生活垃圾中的有机物进行堆肥、机械生物处理等将有机物转化为可以利用的肥料、燃料等；第三步是对生活垃圾中剩余的可燃物进行焚烧处理；最后是对不能进行其他处理的垃圾进行填埋处置。例如欧盟废物框架指令要求在 2020 年实现不少于 50%的废物回收/再利用率。

总体而言，城市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大致可分为五个基本阶段：分散简易处理，集中简易处理，无害化处理，以资源化为主的综合处理，依托循环经济产业园的高质量循环利用。国内目前基本处于第三、四阶段或第四阶段向第五阶段过渡期间；国外基本处于第四阶段，或第四阶段向第五阶段过渡期间。

2.2.1.2 国内外市容环境卫生技术标准状况

1. 国内市容环境卫生技术标准现状

我国市容环境卫生标准的制订工作起步较晚，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才开始，90 年代有了较快的发展，初步满足了实际需要，但从总体上看，市容环境卫生标准仍落后于城市建设的发展。如垃圾焚烧处理、垃圾填埋处理标准需要继续充实和完善，新兴环境卫生作业服务管理标准相对滞后，原有的一些环境卫生标准因当时历史条件，也有欠缺和不完善的地方。因此，应按照城市固体废物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的规定和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制订、完善市容环境卫生标准，建立科学的、完整的、可操作的标准体系，满足城市建设发展需要。

目前我国市容环境卫生技术标准体系多采用“基础标准—通用标准—专用标准”三层框架，每一层次再根据专业和流程分为若干门类。

基础标准是指在某一专业范围内作为其它标准的基础并普遍使用，具有广泛指导意义的术语、图形标志、基本分类与方法、基本原则等的标准，可作为直接应用的标准，也可以作为其他标准的依据和基础。

通用标准是指在一定范围或领域内通用的标准，由各项专用标准中的共性内容提升上来的标准，可作为制订专用标准的依据。主要包括等级划分与评价、通用技术条件、通用的安全、卫生与环保要求、污染物排放标准、通用的质量要求，通用的工程技术规范以及通用的管理技术等。

专用标准是针对具体标准化对象编制的标准，或作为通用标准的补充、延伸的标准，适用于某个专门对象或某种特定条件的个性标准。如某种设施的规划、设计、某个范围的安全、卫生、环保要求，某类产品的应用技术以及某类设施的管理规范等。

门类是按照标准化对象划分的大类，各门类间是并列关系。基础标准分为术语、标志、图形等门类。通用和专用标准包括市容景观、环境保护、生活垃圾处理、其他固废处理、环境卫生设计、结构、电气、自控等门类。

以上标准体系基本满足我国市容环境卫生工程发展需要，但要与近年来市容环卫事业强劲的发展势头相适应，标准体系还需进一步细化分类类别，完善体系结构，纳入更多交叉专业标准，并进行有效的动态更新管理。

2. 国外市容环境卫生标准发展趋势

在过去几十年里，随着公众环境意识的增强，技术经济的进步和发展，发达国家相继建立起了比较完善的城市垃圾处理标准体系。

美国在 1965 年由国会通过《固体废弃物处置法》（SWDA），随着环境标准的提高，于 1970 年将《固体废弃物处置法》的有关内容修改，于 1976 年通过《资源保护和回收利用法》（RCRA）。该法案为美国对固体废弃物处置和管理基本大法，也是制订固体废弃物控制标准的依据，自发布以来，RCRA 已通过新的法规、政策、机构范围的倡议和国会授权进行了多次修改。1990 年起，美国环保署开始发布 RCRA 指导手册，旨在指导个人、企业、组织与环保署一同参与固体废弃物的管理。最近一版的指导手册于 2014 年发布，手册指出，未来的发展趋势是更少的原料使用和更多的回收利用。

德国在 1972 年就制订实施了《废弃物处理法》，当时主要用以解决如何“处理”废弃物的问题。1986 年，该法被修改为《废弃物限制处理法》，强调采用节约资源的

工艺技术和可循环的包装，把避免废弃物的产生作为废物管理的首要目标。1994年，德国又颁布了《循环经济和废物处置法》，规定对废物管理的手段首先是尽量避免产生，同时要求对已经产生的废物进行循环利用和最终资源化的处置，2012年该法案重新修订为《循环经济法》，旨在促进循环经济，保障与环境相容的废弃物管理，标志着完成了从废物处理到废物管理再到物质循环的变化。

日本是世界上固体废弃物处理相关立法比较完善的典型，为了解决公共卫生和城市废物问题，日本政府在1954年颁布了《公共清洁法》，并在1970对其进行了全面的修订，颁布了《固体废弃物管理和公共清洁法》，又在1991年、2003年、2006年、2010年多次修订。进入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日本逐渐形成三个层次的法律法规体系，即以《循环型社会基本法》（2000年）作为第一层级的基本法，《固体废弃物管理和公共清洁法》、《资源再生利用促进法》（1991年）、《资源有效利用促进法》（2000年）作为第二层次的综合性法律和《食品回收法》（2000年）、《绿色采购法》（2001年）等组成的第三层次的专项法律法规。面向未来，日本环境卫生与废物管理政策已经从侧重于优先减少废物的数量推进到侧重于提高废物的利用价值和资源效率。

总体来说，欧美及亚洲发达国家对固体废弃物的处理趋势主要是从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向依托循环经济，更高质量、更高效率地完成物质和能量的循环，实现可持续发展转变，在此基础上制订各类标准规范。

2.2.1.3 市容环境卫生专业标准体系

1. 现行标准体系存在的问题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在2014年组织编制了《四川省工程建设标准体系-市容环境卫生工程设计部分（2014版）》，该标准体系涵盖了当时现行、在编、待编的国标、行标、地标共362项，收录全面，内容充实。但2014年至今，我国市容环卫行业得到长足发展，体系中很多标准已被新颁布的标准所替代，同时本行业又有新的标准颁布。因此，原标准体系已不能满足四川省市容环境卫生行业进一步发展的要求，需在原标准体系的基础上进行完善。鉴于此，修编四川省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显得尤为重要。

2. 本标准体系的特点

(1) 进一步优化标准门类结构。根据市容环境卫生系统工程的特点，分为市容景观、环境保护、生活垃圾处理、其他固废处理、环境卫生设计、结构工程标准、电气工程标准以及自控工程标准等八个门类。环境卫生设备通用标准和其他环境卫生通用标准已大量废止，剩余现行标准与环境卫生通用标准进行了合并。市容景观通用标准和专用标准内容仍以景观灯光和户外广告为重点；其余七个门类则均与环境卫生相关。

(2) 大幅增加新的标准项目。根据市容环境卫生的发展和需要，新增加了生活垃圾分类、生活垃圾综合处理等方面的标准，并对原标准体系涉及的标准进行补充完善。本标准体系含有标准共 446 项：基础标准 15 项，通用标准 127 项，专用标准 304 项；其中现行标准 432 项，在编标准 12 项。本体系是开放性的，技术标准名称、内容和数量均可根据需要适时调整。

3. 待编标准的发展方向

“十三五”以来，我国市容环境卫生行业进入了高速和高质量发展阶段，源头减量、垃圾分类工作有序开展。终端处理的方式从原来的混合处理逐步向资源化回收、有机垃圾处理、有毒有害垃圾分类集中处置、其他垃圾综合处置迈进，大件垃圾、建筑垃圾等其他城镇生产生活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垃圾得到重视并开始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更新频繁；循环经济产业园的建设模式成为主流发展方向。现有标准尚未完全涵盖，或已编制但不完善，或已编制但不符合以上最新的发展动态和技术更新情况。结合现有的标准和行业发展动态，建议的市容环境卫生工程待编标准的发展方向如下：

1) 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建设标准。目前，尚无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的建设标准，该标准的编制可进一步规范和指导该类型项目的工程建设。

2)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施工质量验收技术标准。目前，与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建设施工相关的验收技术标准仅在 GB/T 51304 中对防渗系统有相对详细的规定，而其他相关设施尚无详细的规定，GB50689 中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定仅做出了宏观的要求。与国外比较，美国在 1993 年就颁布了《Quality Assurance And Quality Control For Waste Containment Facilities》，全文共 328 页，从材料、设备、土石方施工等各方面均做出了详细的施工及质量控制规定。因此，有必要编制该技术标准，进一步规范和控制施工质量。

3) 市容环境卫生专用机械设备技术标准。有机垃圾资源化、大件垃圾破碎是当前市容环境卫生行业的热点之一，其处理过程主要依赖于专用的机械设备。目前尚无针对专用设备的技术标准或规定，因此，有必要编制规范和控制机械设备技术及质量。

2.2.2 标准体系框图

市容环境卫生设计部分标准体系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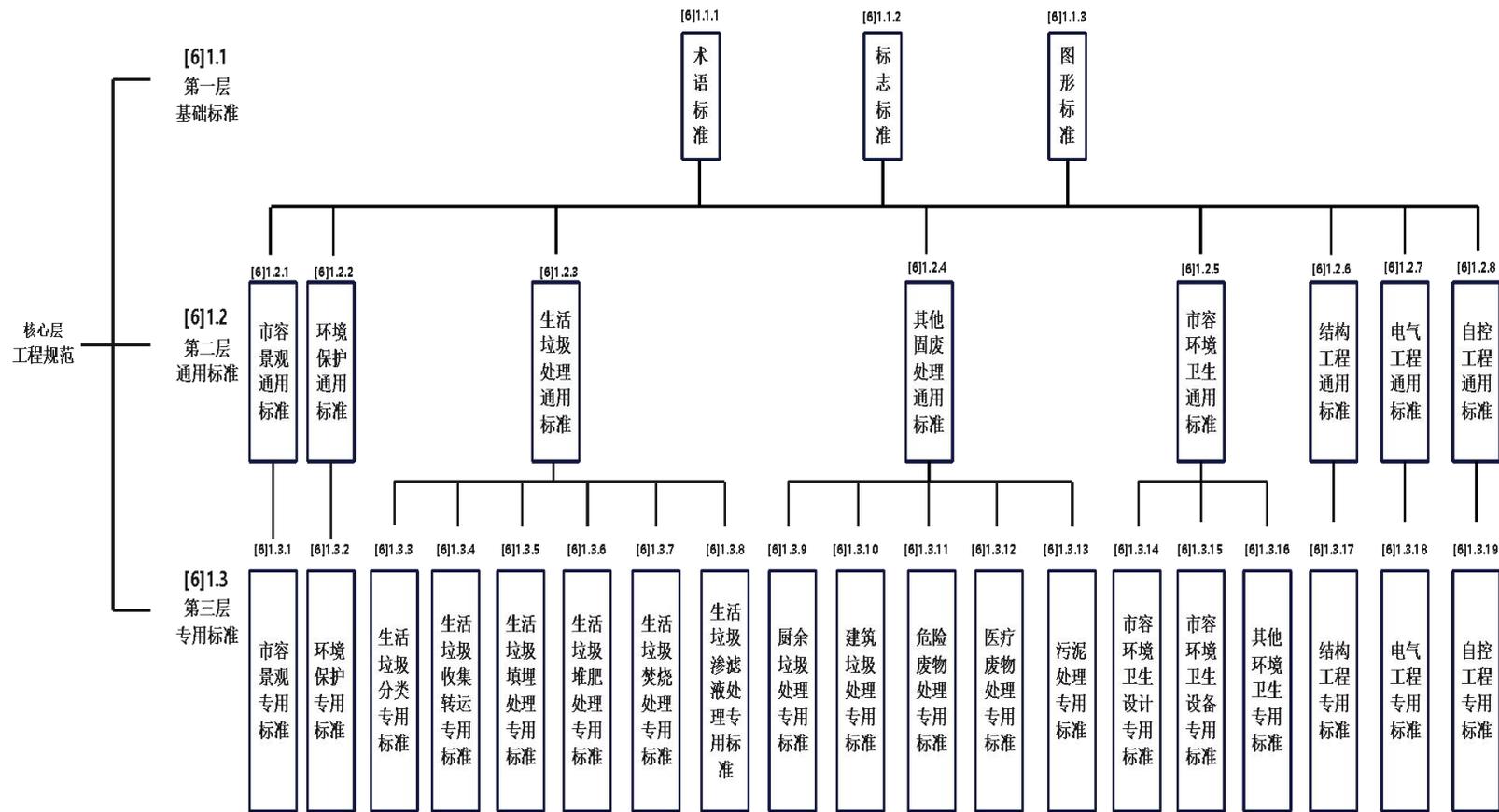


图 2 市容环境卫生标准体系框图

2.2.3 标准体系表

标准体系编码	标准名称	编号	出版情况		备注
			现行	在编	
[6]1.1	市容环境卫生工程设计基础标准				
[6]1.1.1	术语标准				
[6]1.1.1.1	腐植酸原料及肥料 术语	GB/T 38073-2019	√		
[6]1.1.1.2	市容环境卫生术语标准	CJJ/T 65-2004	√		
[6]1.1.1.3	风景园林基本术语标准	CJJ/T 91-2017	√		
[6]1.1.2	标志标准				
[6]1.1.2.1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	GB 2894-2008	√		
[6]1.1.2.2	生活垃圾分类标志	GB/T 19095-2019	√		
[6]1.1.2.3	风景园林标志标准	CJJ/T 171-2012	√		
[6]1.1.2.4	生活垃圾焚烧厂标识标志标准	CJJ/T270-2017	√		
[6]1.1.2.5	四川省公共厕所信息标志标准	DB51/T2696-2020	√		
[6]1.1.3	图形标准				
[6]1.1.3.1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	GB 15562.1-1995	√		
[6]1.1.3.2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GB 15562.2-1995	√		
[6]1.1.3.3	图形符号 术语	GB/T 15565-2020	√		
[6]1.1.3.4	环卫车辆设备用图形符号	GB/T 31012-2014	√		
[6]1.1.3.5	风景园林制图标准	CJJ/T 67-2015	√		
[6]1.1.3.6	环境卫生图形符号标准	CJJ/T 125-2021	√		
[6]1.1.3.7	生活垃圾焚烧厂标识标志标准	CJJ/T 270-2017	√		
[6]1.2	市容环境卫生工程设计通用标准				
[6]1.2.1	市容景观通用标准				
[6]1.2.1.1	城市景观照明设施防雷技术规范	GB/T 40250-2021	√		
[6]1.2.1.2	城市绿地设计规范（2016版）	GB 50420-2007	√		
[6]1.2.1.3	城市容貌标准	GB 50449-2008	√		
[6]1.2.1.4	城市园林绿化评价标准	GB/T 50563-2010	√		

标准体系编码	标准名称	编号	出版情况		备注
			现行	在编	
[6]1.2.1.5	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	GB 50858-2013	√		
[6]1.2.1.6	城市绿线划定技术规范	GB/T 51163-2016	√		
[6]1.2.1.7	城市古树名木养护和复壮工程技术规范	GB/T 51168-2016	√		
[6]1.2.1.8	公园设计规范	GB 51192-2016	√		
[6]1.2.1.9	城市道路绿化设计标准	CJJ/T 75-2023	√		
[6]1.2.1.10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CJJ 82-2012	√		
[6]1.2.1.11	城市绿地分类标准	CJJ/T 85-2017	√		
[6]1.2.1.12	城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技术标准	CJJ/T 149-2021	√		
[6]1.2.1.13	镇（乡）村绿地分类标准	CJJ/T 168-2011	√		
[6]1.2.1.14	城市夜景照明设计规范	JGJ/T 163-2008	√		
[6]1.2.1.15	四川省城市园林绿化施工技术标准	DB51/5016-2020	√		
[6]1.2.1.16	国家森林公园设计规范	GB/T 51046-2014	√		
[6]1.2.2	环境保护通用标准				
[6]1.2.2.1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	GBZ1-2010	√		
[6]1.2.2.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3095-2012	√		
[6]1.2.2.3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		
[6]1.2.2.4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 3838-2002	√		
[6]1.2.2.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		
[6]1.2.2.6	机场周围飞机噪声环境标准	GB 9660-88	√		
[6]1.2.2.7	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	GB 10070-88	√		
[6]1.2.2.8	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测量方法	GB 10071-88	√		
[6]1.2.2.9	核辐射环境质量评价一般规定	GB 11215-89	√		
[6]1.2.2.1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6]1.2.2.11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523-2011	√		
[6]1.2.2.1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		
[6]1.2.2.13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 14848-2017	√		
[6]1.2.2.14	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	GB/T 15190-2014	√		
[6]1.2.2.15	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	GB 15618-2018	√		

标准体系编码	标准名称	编号	出版情况		备注
			现行	在编	
[6]1.2.2.1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		
[6]1.2.2.17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466-2005	√		
[6]1.2.2.18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 18599-2020	√		
[6]1.2.2.19	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规范	GB 18871-2002	√		
[6]1.2.2.20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T 18883-2022	√		
[6]1.2.2.21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景观环境用水水质	GB/T 18921-2019	√		
[6]1.2.2.22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22337-2008	√		
[6]1.2.2.23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		
[6]1.2.2.24	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	GB/T 39198-2020	√		
[6]1.2.2.25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	GB 50325-2020	√		
[6]1.2.2.26	环境工程技术分类与命名	HJ 496-2009	√		
[6]1.2.2.27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	HJ 942-2018	√		
[6]1.2.2.28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治理	HJ 1033-2019	√		
[6]1.2.2.29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废弃资源加工工业	HJ 1034-2019	√		
[6]1.2.2.30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危险废物焚烧	HJ 1038-2019	√		
[6]1.2.2.31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生活垃圾焚烧	HJ 1039-2019	√		
[6]1.2.2.32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环境卫生管理业	HJ 1106-2020	√		
[6]1.2.2.33	四川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186-93	√		
[6]1.2.2.34	四川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190-93	√		
[6]1.2.3	生活垃圾处理通用标准				
[6]1.2.3.1	生活垃圾综合处理与资源利用技术要求	GB/T 25180-2010	√		
[6]1.2.3.2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导则	GB/T 37066-2018	√		
[6]1.2.3.3	水泥窑协同处置垃圾工程设计规范	GB 50954-2014	√		
[6]1.2.3.4	生活垃圾处理处置工程项目规范	GB 55012-2021	√		
[6]1.2.3.5	生活垃圾产生量计算及预测方法	CJ/T 106-2016	√		
[6]1.2.3.6	生活垃圾土工试验技术规程	CJJ/T 204-2013	√		
[6]1.2.3.7	塑料垃圾桶通用技术条件	CJ/T 280-2020	√		
[6]1.2.3.8	生活垃圾采样和分析方法	CJ/T 313-2009	√		

标准体系编码	标准名称	编号	出版情况		备注
			现行	在编	
[6]1.2.3.9	垃圾源臭气实时在线检测设备	CJ/T 465-2015	√		
[6]1.2.3.10	生活垃圾除臭剂技术要求	CJ/T 516-2017	√		
[6]1.2.3.11	生活垃圾转运站工程项目建设标准	建标 117-2009	√		
[6]1.2.3.12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处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	建标 124-2009	√		
[6]1.2.3.13	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工程项目建设标准	建标 140-2010	√		
[6]1.2.3.14	生活垃圾堆肥处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	建标 141-2010	√		
[6]1.2.3.15	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	建标 142-2010	√		
[6]1.2.3.16	小城镇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建设标准	建标 149-2010	√		
[6]1.2.3.17	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	建标 153-2011	√		
[6]1.2.3.18	生活垃圾收集站建设标准	建标 154-2011	√		
[6]1.2.3.19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和给水与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建设用地指标	建标[2005]157号	√		
[6]1.2.4	其他固废处理通用标准				
[6]1.2.4.1	粪便处理厂运行维护及安全技术标准	CJJ/T 30-2024	√		
[6]1.2.4.2	粪便处理厂技术标准	CJJ/T 64-2024	√		
[6]1.2.4.3	建筑垃圾处理技术标准	CJJ/T 134-2019	√		
[6]1.2.4.4	餐厨垃圾处理技术规范	CJJ 184-2012	√		
[6]1.2.4.5	工业固体废物采样制样技术规范	HJ/T 20-1998	√		
[6]1.2.4.6	固体废物有机质的测定灼烧减量法	HJ 761-2015	√		
[6]1.2.4.7	固体废物热灼减率的测定重量法	HJ 1024-2019	√		
[6]1.2.4.8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技术导则	HJ 2035-2013	√		
[6]1.2.5	市容环境卫生通用标准				
[6]1.2.5.1	厂矿道路设计规范	GBJ 22-87	√		
[6]1.2.5.2	输气管道工程设计规范	GB 50251-2015	√		
[6]1.2.5.3	纺织工业职业安全卫生设施设计标准	GB 50477—2017	√		
[6]1.2.5.4	电子工业职业安全卫生设计规范	GB 50523-2010	√		
[6]1.2.5.5	市容环卫工程项目规范	GB 55013-2021	√		
[6]1.2.5.6	聚乙烯燃气管道工程技术标准	CJJ 63- 2018	√		
[6]1.2.5.7	化工粉体工程设计安全卫生规定	HG 20532-93	√		

标准体系编码	标准名称	编号	出版情况		备注
			现行	在编	
[6]1.2.5.8	机械工业职业安全卫生设计规范	JB 18-2000	√		
[6]1.2.5.9	石油化工企业职业安全卫生设计规范	SH/T 3047-2021	√		
[6]1.2.5.10	燃气用聚乙烯管道焊接技术规则	TSG D2002-2006	√		
[6]1.2.6	结构工程通用标准				
[6]1.2.6.1	砌体结构设计规范	GB 50003-2011	√		
[6]1.2.6.2	木结构设计标准	GB 50005-2017	√		
[6]1.2.6.3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GB 50007-2011	√		
[6]1.2.6.4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	GB 50009-2012	√		
[6]1.2.6.5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2015年版）	GB 50010-2010	√		
[6]1.2.6.6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2016年版）	GB 50011-2010	√		
[6]1.2.6.7	钢结构设计标准	GB 50017-2017	√		
[6]1.2.6.8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2009年版）	GB 50021-2001	√		
[6]1.2.6.9	动力机器基础设计标准	GB 50040-2020	√		
[6]1.2.6.10	建筑结构可靠性设计统一标准	GB 50068-2018	√		
[6]1.2.6.11	工程结构可靠性设计统一标准	GB 50153-2008	√		
[6]1.2.6.12	构筑物抗震设计规范	GB 50191-2012	√		
[6]1.2.6.13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GB 50202-2018	√		
[6]1.2.6.14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3-2011	√		
[6]1.2.6.15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4-2015	√		
[6]1.2.6.16	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GB 50205-2020	√		
[6]1.2.6.17	木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6-2012	√		
[6]1.2.6.18	地下防水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8-2011	√		
[6]1.2.6.19	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	GB 50223-2008	√		
[6]1.2.6.20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 50300-2013	√		
[6]1.2.6.21	混凝土结构加固设计规范	GB 50367-2013	√		
[6]1.2.6.22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规范	GB 50666-2011	√		
[6]1.2.6.23	钢结构工程施工规范	GB 50755-2012	√		
[6]1.2.6.24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规范	GB 50924-2014	√		

标准体系编码	标准名称	编号	出版情况		备注
			现行	在编	
[6]1.2.6.25	钢结构加固设计标准	GB 51367-2019	√		
[6]1.2.6.26	木结构工程施工规范	GB/T 50772-2012	√		
[6]1.2.7	电气工程通用标准				
[6]1.2.7.1	标准电压	GB/T 156-2017	√		
[6]1.2.7.2	外壳防护等级(IP 代码)	GB 4208-2017	√		
[6]1.2.7.3	电气简图用图形符号 第 1 部分：一般要求	GB/T 4728.1-2018	√		
[6]1.2.7.4	电气简图用图形符号 第 2 部分：符号要素、限定符号和其他常用符号	GB/T 4728.2-2018	√		
[6]1.2.7.5	电气简图用图形符号 第 3 部分：导体和连接件	GB/T 4728.3-2018	√		
[6]1.2.7.6	电气简图用图形符号 第 4 部分：基本无源元件	GB/T 4728.4-2018	√		
[6]1.2.7.7	电气设备用图形符号 第 2 部分：图形符号	GB/T 5465.2-2023	√		
[6]1.2.7.8	电磁环境控制限值	GB 8702-2014	√		
[6]1.2.7.9	电能质量 公用电网谐波	GB/T 14549-1993	√		
[6]1.2.7.10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	GB 50194-2014	√		
[6]1.2.7.11	建筑电气制图标准	GB/T 50786-2012	√		
[6]1.2.7.12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 50300-2013	√		
[6]1.2.7.13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303-2015	√		
[6]1.2.7.14	建筑照明术语标准	JGJ/T 119-2008	√		
[6]1.2.8	自控工程通用标准				
[6]1.2.8.1	智能建筑设计标准	GB 50314-2015	√		
[6]1.2.8.2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GB 50339-2013	√		
[6]1.3	市容环境卫生专用标准				
[6]1.3.1	市容景观专用标准				
[6]1.3.1.1	城市道路除雪作业技术规程	CJJ/T 108-2006	√		
[6]1.3.1.2	城市道路清扫保洁与质量评价标准	CJJ/T 126-2022	√		
[6]1.3.1.3	城市水域保洁作业及质量标准	CJJ/T 174-2013	√		
[6]1.3.1.4	喷泉水景工程技术规程	CJJ/T 222-2015	√		
[6]1.3.1.5	垂直绿化工程技术规程	CJJ/T 236-2015	√		
[6]1.3.1.6	边坡喷播绿化工程技术标准	CJJ/T 292-2018	√		

标准体系编码	标准名称	编号	出版情况		备注
			现行	在编	
[6]1.3.1.7	湿地公园设计标准	CJJ/T 308-2021	√		
[6]1.3.1.8	四川省城乡绿道规划设计标准	DBJ 51/097-2018	√		
[6]1.3.1.9	古树名木养护和抢救复壮及管理技术规程	DB 51/T 2919-2022	√		
[6]1.3.1.10	四川省公共环境雕塑艺术工程技术标准	DBJ 51/T 244-2024	√		
[6]1.3.1.11	四川省景观路面纤维增强复合材料板应用技术标准	DBJ 51/T 209-2022	√		
[6]1.3.2	环境保护专用标准				
[6]1.3.2.1	居室空气中甲醛的卫生标准	GB/T 16127-1995	√		
[6]1.3.2.2	农村户厕卫生规范	GB 19379-2012	√		
[6]1.3.2.3	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标准	GB 30485-2013	√		
[6]1.3.2.4	医疗废物处理处置污染控制标准	GB 39707-2020	√		
[6]1.3.2.5	建设用土壤修复技术导则	HJ 25.4-2019	√		
[6]1.3.2.6	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HJ 164-2020	√		
[6]1.3.2.7	农村生活污染控制技术规范	HJ 574-2010	√		
[6]1.3.2.8	农业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技术导则	HJ 588-2010	√		
[6]1.3.2.9	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环境保护技术规范	HJ 662-2013	√		
[6]1.3.2.10	固体废物再生利用污染防治技术导则	HJ 1091-2020	√		
[6]1.3.2.11	生活垃圾焚烧飞灰污染控制技术规范（试行）	HJ 1134-2020	√		
[6]1.3.2.12	垃圾焚烧袋式除尘工程技术规范	HJ 2021-2012	√		
[6]1.3.2.13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	JGJ 146-2013	√		
[6]1.3.3	生活垃圾分类回收专用标准				
[6]1.3.3.1	大件垃圾收集和利用技术要求	GB/T 25175-2010	√		
[6]1.3.3.2	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规范	GB/T 37515-2019	√		
[6]1.3.3.3	餐厨废油资源回收和深加工技术要求	GB/T 40133-2021	√		
[6]1.3.3.4	生活垃圾回收利用技术要求			√	国标
[6]1.3.3.5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及其评价标准	CJJ/T 102-2004	√		
[6]1.3.3.6	垃圾滚筒筛	CJ/T 460-2014	√		
[6]1.3.3.7	再生资源绿色分拣中心建设管理规范	SB/T 10720-2021	√		
[6]1.3.4	生活垃圾收集转运专用标准				

标准体系编码	标准名称	编号	出版情况		备注
			现行	在编	
[6]1.3.4.1	移动水平式生活垃圾压缩机通用技术条件	GB/T 36135-2018	√		
[6]1.3.4.2	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和处理技术标准	GB/T 51435-2021	√		
[6]1.3.4.3	生活垃圾转运站技术规范	CJJ/T 47-2016	√		
[6]1.3.4.4	生活垃圾转运站运行维护技术标准	CJJ/T 109-2023	√		
[6]1.3.4.5	压缩式垃圾车	CJ/T 127-2016	√		
[6]1.3.4.6	生活垃圾转运站评价标准	CJJ/T 156-2010	√		
[6]1.3.4.7	生活垃圾收集站技术规程	CJJ 179-2012	√		
[6]1.3.4.8	生活垃圾收集运输技术规程	CJJ 205-2013	√		
[6]1.3.4.9	生活垃圾转运站压缩机	CJ/T 338-2010	√		
[6]1.3.4.10	生活垃圾收集站压缩机	CJ/T 391-2012	√		
[6]1.3.4.11	埋地式垃圾收集装置	CJ/T 483-2015	√		
[6]1.3.4.12	垃圾专用集装箱	CJ/T 496-2016	√		
[6]1.3.4.13	剪切式垃圾破碎机	CJ/T 499-2016	√		
[6]1.3.4.14	四川省城镇生活垃圾收集点设置标准	DBJ 51/T 071-2017	√		
[6]1.3.5	生活垃圾填埋处理专用标准				
[6]1.3.5.1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GB 16889-2024	√		
[6]1.3.5.2	土工合成材料 短纤针刺非织造土工布	GB/T 17638-2017	√		
[6]1.3.5.3	土工合成材料 长丝机织土工布	GB/T 17640-2008	√		
[6]1.3.5.4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环境监测技术要求	GB/T 18772-2017	√		
[6]1.3.5.5	土工合成材料 机织/非织造复合土工布	GB/T 18887-2002	√		
[6]1.3.5.6	生活垃圾填埋场稳定化场地利用技术要求	GB/T 25179-2010	√		
[6]1.3.5.7	土工合成材料应用技术规范	GB/T 50290-2014	√		
[6]1.3.5.8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处理技术规范	GB 50869-2013	√		
[6]1.3.5.9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封场技术规范	GB 51220-2017	√		
[6]1.3.5.10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防渗系统工程技术标准	GB/T 51403-2021	√		
[6]1.3.5.11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运行维护技术规程	CJJ 93-2011	√		
[6]1.3.5.12	生活垃圾填埋场无害化评价标准	CJJ/T 107-2019	√		
[6]1.3.5.13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填埋气体收集处理及利用工程技术标准	CJJ/T 133-2024	√		

标准体系编码	标准名称	编号	出版情况		备注
			现行	在编	
[6]1.3.5.14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气体收集处理及利用工程运行维护技术规程	CJJ 175-2012	√		
[6]1.3.5.15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岩土工程技术规范	CJJ 176-2012	√		
[6]1.3.5.16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运行监管标准	CJJ/T 213-2016	√		
[6]1.3.5.17	生活垃圾填埋场防渗土工膜渗漏破损探测技术规程	CJJ/T 214- 2016	√		
[6]1.3.5.18	垃圾填埋场用高密度聚乙烯土工膜	CJ/T 234-2006	√		
[6]1.3.5.19	垃圾填埋场用线性低密度聚乙烯土工膜	CJ/T 276-2008	√		
[6]1.3.5.20	垃圾填埋场压实机技术要求	CJ/T 301-2008	√		
[6]1.3.5.21	垃圾填埋场用高密度聚乙烯管材	CJ/T 371-2011	√		
[6]1.3.5.22	垃圾填埋场用非织造土工布	CJ/T 430-2013	√		
[6]1.3.5.23	垃圾填埋场用土工网垫	CJ/T 436-2013	√		
[6]1.3.5.24	垃圾填埋场用土工滤网	CJ/T 437-2013	√		
[6]1.3.5.25	垃圾填埋场用土工排水网	CJ/T 452-2014	√		
[6]1.3.5.26	聚乙烯（PE）土工膜防渗工程技术规范	SL/ T 231-98	√		
[6]1.3.5.27	县域生活垃圾处理工程规划规范			√	行标
[6]1.3.5.28	老生活垃圾填埋场生态修复技术标准			√	行标
[6]1.3.6	生活垃圾堆肥处理专用标准				
[6]1.3.6.1	有机肥工程技术标准	GB/T 51448-2022	√		
[6]1.3.6.2	生活垃圾堆肥处理技术规范	CJJ 52-2014	√		
[6]1.3.6.3	生活垃圾堆肥处理厂运行维护技术规程	CJJ 86-2014	√		
[6]1.3.6.4	生活垃圾堆肥厂评价标准	CJJ/T 172-2011	√		
[6]1.3.6.5	有机垃圾生物处理机	CJ/T 227-2018	√		
[6]1.3.6.6	堆肥自动监测与控制设备	CJ/T 369-2011	√		
[6]1.3.6.7	好氧堆肥氧气自动监测设备	CJ/T 408-2012	√		
[6]1.3.6.8	堆肥翻堆机	CJ/T 506-2016	√		
[6]1.3.7	生活垃圾焚烧处理专用标准				
[6]1.3.7.1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 18485-2014	√		
[6]1.3.7.2	生活垃圾焚烧炉及余热锅炉	GB/T 18750-2022	√		
[6]1.3.7.3	生活垃圾焚烧炉渣集料	GB/T 25032-2010	√		

标准体系编码	标准名称	编号	出版情况		备注
			现行	在编	
[6]1.3.7.4	垃圾焚烧尾气处理设备	GB/T 29152-2012	√		
[6]1.3.7.5	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技术规范	GB/T 30760-2024	√		
[6]1.3.7.6	生活垃圾流化床焚烧锅炉	GB/T 34552-2017	√		
[6]1.3.7.7	水泥窑协同处置的生活垃圾预处理可燃物	GB/T 35170-2017	√		
[6]1.3.7.8	垃圾裂化焚烧装置	GB/T 35251-2017	√		
[6]1.3.7.9	烟气脱硫工艺设计标准	GB 51284- 2018	√		
[6]1.3.7.10	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工程技术规范	CJJ 90-2009	√		
[6]1.3.7.11	生活垃圾焚烧厂运行维护与安全技术标准	CJJ 128-2017	√		
[6]1.3.7.12	生活垃圾焚烧厂评价标准	CJJ/T 137-2019	√		
[6]1.3.7.13	生活垃圾焚烧厂运行监管标准	CJJ/T 212-2015	√		
[6]1.3.7.14	生活垃圾焚烧厂检修规程	CJJ 231-2015	√		
[6]1.3.7.15	生活垃圾焚烧厂垃圾抓斗起重机技术要求	CJ/T 432-2013	√		
[6]1.3.7.16	生活垃圾焚烧灰渣取样制样与检测	CJ/T 531-2018	√		
[6]1.3.7.17	生活垃圾焚烧飞灰稳定化处理设备技术要求	CJ/T 538-2019	√		
[6]1.3.7.18	垃圾发电厂炉渣处理技术规范	DL/T 1938-2018	√		
[6]1.3.7.19	垃圾发电厂渗滤液处理技术规范	DL/T 1939-2018	√		
[6]1.3.7.20	垃圾发电厂烟气净化系统技术规范	DL/T 1967-2018	√		
[6]1.3.7.21	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固化稳定化处理技术标准	CJJ/T 316-2023	√		
[6]1.3.7.22	四川省生活垃圾热解处理工程技术标准	DBJ51/T221-2023	√		
[6]1.3.8	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专用标准				
[6]1.3.8.1	碟管式膜处理设备	GB/T 33758-2017	√		
[6]1.3.8.2	生活垃圾渗沥液处理技术标准	CJJ/T 150-2023	√		
[6]1.3.8.3	生活垃圾渗沥液膜生物反应处理系统技术规程	CJJ/T 264-2017	√		
[6]1.3.8.4	生活垃圾渗滤液碟管式反渗透处理设备	CJ/T 279-2008	√		
[6]1.3.8.5	生活垃圾渗沥液检测方法	CJ/T 428-2013	√		
[6]1.3.8.6	生活垃圾渗沥液卷式反渗透设备	CJ/T 485-2015	√		
[6]1.3.8.7	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工程技术规范（试行）	HJ 564-2010	√		
[6]1.3.8.8	生活垃圾渗沥液处理厂运行维护技术标准			√	行标

标准体系编码	标准名称	编号	出版情况		备注
			现行	在编	
[6]1.3.9 厨余垃圾处理专用标准					
[6]1.3.9.1	餐饮业餐厨废弃物处理与利用设备	GB/T 28739-2012	√		
[6]1.3.9.2	餐饮废水隔油器	CJ/T 295-2015	√		
[6]1.3.9.3	餐厨废弃物油水自动分离设备	CJ/T 478-2015	√		
[6]1.3.9.4	餐厨废弃物生产肥料中生物腐植酸含量测定方法	HG/T 5603-2019	√		
[6]1.3.9.5	餐厨废弃物处理机	JB/T 12342-2015	√		
[6]1.3.9.6	餐厨垃圾自动分选系统技术条件	JB/T 13166-2017	√		
[6]1.3.9.7	餐厨垃圾车	QC/T 935-2013	√		
[6]1.3.9.8	厨余垃圾处理技术标准			√	行标
[6]1.3.9.9	厨余垃圾处理厂运行监管标准			√	行标
[6]1.3.9.10	餐厨垃圾处理厂运行维护技术规程			√	行标
[6]1.3.10 建筑垃圾处理专用标准					
[6]1.3.10.1	建筑废弃物再生工厂设计标准	GB 51322-2018	√		
[6]1.3.10.2	板式垃圾输送机	CJ/T 390-2012	√		
[6]1.3.10.3	建筑垃圾再生骨料实心砖	JG/T 505-2016	√		
[6]1.3.10.4	工程渣土免烧再生制品	JG/T 575-2020	√		
[6]1.3.10.5	四川省再生骨料混凝土及制品应用技术规程	DBJ 51/T 059-2016	√		
[6]1.3.10.6	四川省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及处置场所建设标准	DBJ 51/T 230-2023	√		
[6]1.3.11 危险废物处理专用标准					
[6]1.3.11.1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 18484-2020	√		
[6]1.3.11.2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 18597-2023	√		
[6]1.3.11.3	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 18598-2019	√		
[6]1.3.1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腐蚀性鉴别	GB 5085.1-2007	√		
[6]1.3.11.5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急性毒性初筛	GB 5085.2-2007	√		
[6]1.3.11.6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GB 5085.3-2007	√		
[6]1.3.11.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易燃性鉴别	GB 5085.4-2007	√		
[6]1.3.1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反应性鉴别	GB 5085.5-2007	√		

标准体系编码	标准名称	编号	出版情况		备注
			现行	在编	
[6]1.3.11.9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GB 5085.6-2007	√		
[6]1.3.11.10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	GB 5085.7-2019	√		
[6]1.3.11.11	化工危险废物填埋场设计规定	HG/T 20504-2013	√		
[6]1.3.11.12	危险废物集中焚烧处置工程建设技术规范	HJ/T 176-2005	√		
[6]1.3.11.13	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	HJ 298-2019	√		
[6]1.3.11.14	危险废物（含医疗废物）焚烧处置设施二噁英排放监测技术规范	HJ/T 365-2007	√		
[6]1.3.11.15	危险废物集中焚烧处置设施运行监督管理技术规范（试行）	HJ 515-2009	√		
[6]1.3.11.16	危险废物（含医疗废物）焚烧处置设施性能测试技术规范	HJ 561-2010	√		
[6]1.3.11.17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	HJ 2025-2012	√		
[6]1.3.11.18	危险废物处置工程技术导则	HJ 2042-2014	√		
[6]1.3.12 医疗废物处理专用标准					
[6]1.3.12.1	医疗废物焚烧环境卫生标准	GB/T 18773-2008	√		
[6]1.3.12.2	医疗废物转运车技术要求（试行）	GB 19217-2003	√		
[6]1.3.12.3	医疗废物焚烧炉技术要求（试行）	GB 19218-2003	√		
[6]1.3.12.4	医疗废物集中焚烧处置工程技术规范	HJ/T 177-2005	√		
[6]1.3.12.5	医疗废物化学消毒集中处理工程技术规范	HJ/T 228-2021	√		
[6]1.3.12.6	医疗废物微波消毒集中处理工程技术规范	HJ/T 229-2021	√		
[6]1.3.12.7	医疗废物高温蒸汽集中处理工程技术规范	HJ/T 276-2021	√		
[6]1.3.12.8	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容器和警示标志标准	HJ/T 421-2008	√		
[6]1.3.12.9	医疗废物集中焚烧处置设施运行监督管理技术规范（试行）	HJ 516-2009	√		
[6]1.3.13 污泥处理专用标准					
[6]1.3.13.1	农用污泥污染物控制标准	GB 4284-2018	√		
[6]1.3.13.2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 分类	GB/T 23484-2009	√		
[6]1.3.13.3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 混合填埋用泥质	GB/T 23485-2009	√		
[6]1.3.13.4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 园林绿化用泥质	GB/T 23486-2009	√		
[6]1.3.13.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泥质	GB 24188-2009	√		
[6]1.3.13.6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 土地改良用泥质	GB/T 24600-2009	√		
[6]1.3.13.7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 单独焚烧用泥质	GB/T 24602-2009	√		

标准体系编码	标准名称	编号	出版情况		备注
			现行	在编	
[6]1.3.13.8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 制砖用泥质	GB/T 25031-2010	√		
[6]1.3.13.9	水泥窑协同处置污泥工程设计规范	GB 50757-2012	√		
[6]1.3.13.1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技术规程	CJJ 131-2009	√		
[6]1.3.13.11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 农用泥质	CJ/T 309-2009	√		
[6]1.3.13.12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 水泥熟料生产用泥质	CJ/T 314-2009	√		
[6]1.3.13.13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 林地用泥质	CJ/T 362-2011	√		
[6]1.3.14 市容环境卫生设计专用标准					
[6]1.3.14.1	公共厕所卫生规范	GB/T 17217-2021	√		
[6]1.3.14.2	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规划标准	GB/T 50337-2018	√		
[6]1.3.14.3	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	CJJ 14-2016	√		
[6]1.3.14.4	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	CJJ 27-2012	√		
[6]1.3.14.5	城镇环境卫生设施除臭技术标准	CJJ 274 - 2018	√		
[6]1.3.14.6	四川省第三卫生间设计标准	DBJ 51/T 105-2018	√		
[6]1.3.15 市容环境卫生设备专用标准					
[6]1.3.15.1	免水冲卫生厕所	GB/T 18092-2008	√		
[6]1.3.15.2	旅游厕所质量要求与评定	GB/T 18973-2022	√		
[6]1.3.15.3	农村公共厕所建设与管理规范	GB/T 38353-2019	√		
[6]1.3.15.4	活动厕所	CJ/T 378-2011	√		
[6]1.3.15.5	扫路车	QC/T 51-2019	√		
[6]1.3.15.6	垃圾车	QC/T 52-2015	√		
[6]1.3.15.7	吸粪车	QC/T 53-2019	√		
[6]1.3.15.8	洒水车	QC/T 54-2019	√		
[6]1.3.16 其他环境卫生专用标准					
[6]1.3.16.1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	GB/T18204.1-2013	√		
[6]1.3.16.2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2部分：化学污染物	GB/T 18204.2-2014	√		
[6]1.3.16.3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3部分：空气微生物	GB/T 18204.3-2013	√		
[6]1.3.16.4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4部分：公共用品用具微生物	GB/T 18204.4-2013	√		
[6]1.3.16.5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第5部分：集中空调通风系统	GB/T 18204.5-2013	√		

标准体系编码	标准名称	编号	出版情况		备注
			现行	在编	
[6]1.3.16.6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第6部分：卫生监测技术规范	GB/T18204.6-2013	√		
[6]1.3.16.7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规范	GB 37487-2019	√		
[6]1.3.16.8	公共场所卫生指标及限值要求	GB 37488-2019	√		
[6]1.3.16.9	公共场所设计卫生规范 第1部分：总则	GB 37489.1-2019	√		
[6]1.3.16.10	公共场所设计卫生规范 第2部分：住宿场所	GB 37489.2-2019	√		
[6]1.3.16.11	公共场所设计卫生规范 第3部分：人工游泳场所	GB 37489.3-2019	√		
[6]1.3.16.12	公共场所设计卫生规范 第4部分：沐浴场所	GB 37489.4-2019	√		
[6]1.3.16.13	公共场所设计卫生规范 第5部分：美容美发场所	GB 37489.5-2019	√		
[6]1.3.16.14	机动车清洗站技术规范	CJJ/T 71-2011	√		
[6]1.3.16.15	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人员职业标准	CJJ/T 249-2016	√		
[6]1.3.17	结构工程专用标准				
[6]1.3.17.1	先张法预应力混凝土管桩	GB 13476-2023	√		
[6]1.3.17.2	湿陷性黄土地区建筑标准	GB 50025-2018	√		
[6]1.3.17.3	室外给水排水和燃气热力工程抗震设计规范	GB 50032-2003	√		
[6]1.3.17.4	给水排水工程构筑物结构设计规范	GB 50069-2002	√		
[6]1.3.17.5	岩土锚杆与喷射混凝土支护工程技术规范	GB 50086-2015	√		
[6]1.3.17.6	地下工程防水技术规范	GB 50108-2008	√		
[6]1.3.17.7	膨胀土地区建筑技术规范	GB 50112-2013	√		
[6]1.3.17.8	高耸结构设计标准	GB 50135-2019	√		
[6]1.3.17.9	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141-2008	√		
[6]1.3.17.10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268-2008	√		
[6]1.3.17.11	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	GB 50330-2013	√		
[6]1.3.17.12	给水排水工程管道结构设计规范	GB 50332-2002	√		
[6]1.3.17.13	复合土钉墙基坑支护技术规范	GB 50739-2011	√		
[6]1.3.17.14	门式刚架轻型房屋钢结构技术规范	GB 51022-2015	√		
[6]1.3.17.15	工业建筑防腐蚀设计规范	GB/T 50046-2018	√		
[6]1.3.17.16	烟囱工程技术标准	GB/T 50051-2021	√		

标准体系编码	标准名称	编号	出版情况		备注
			现行	在编	
[6]1.3.17.17	混凝土结构耐久性设计标准	GB/T 50476-2019	√		
[6]1.3.17.18	复合地基技术规范	GB/T 50783-2012	√		
[6]1.3.17.19	岩溶地区建筑地基基础技术标准	GB/T 51238-2018	√		
[6]1.3.17.20	市政工程勘察规范	CJJ 56-2012	√		
[6]1.3.17.21	建筑工程抗浮技术标准	JGJ 476-2019	√		
[6]1.3.17.22	空间网格结构技术规程	JGJ 7-2010	√		
[6]1.3.17.23	钢筋混凝土薄壳结构设计规程	JGJ 22-2012	√		
[6]1.3.17.24	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	JGJ 79-2012	√		
[6]1.3.17.25	建筑桩基技术规范	JGJ 94-2008	√		
[6]1.3.17.26	建筑基桩检测技术规范	JGJ 106-2014	√		
[6]1.3.17.27	冻土地区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JGJ 118-2011	√		
[6]1.3.17.28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 120-2012	√		
[6]1.3.17.29	非结构构件抗震设计规范	JGJ 339-2015	√		
[6]1.3.17.30	大直径扩底灌注桩技术规程	JGJ/T 225-2010	√		
[6]1.3.17.31	四川省建筑地基基础检测技术规程	DBJ 51/T 014-2021	√		
[6]1.3.17.32	四川省旋挖钻孔灌注桩基技术规程	DBJ 51/T 062-2016	√		
[6]1.3.17.33	四川省园区市政道路工程设计、施工及验收规程	DBJ 51/T 078-2017	√		
[6]1.3.17.34	四川省园区市政管网工程设计、施工及验收标准	DBJ 51/T 079-2017	√		
[6]1.3.17.35	四川省建筑地下结构抗浮锚杆技术规程	DBJ 51/T 102-2018	√		
[6]1.3.17.36	四川省超长大体积混凝土结构跳仓法应用技术标准	DBJ 51/T 169-2021	√		
[6]1.3.17.37	地下工程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材料应用技术标准	DBJ 51/T 181-2021	√		
[6]1.3.17.38	预拌流态固化土工程应用技术标准	DBJ 51/T 188-2022	√		
[6]1.3.17.39	四川省基坑工程勘察设计技术标准	DBJ 51/T 236-2023	√		
[6]1.3.17.40	四川省建设工程防水技术标准	DBJ 51/T 255-2024	√		
[6]1.3.17.41	四川省先张法预应力高强混凝土管桩基础技术规程	DB 51/T 5070-2017	√		
[6]1.3.17.42	四川省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	地标

标准体系编码	标准名称	编号	出版情况		备注
			现行	在编	
[6]1.3.18 电气工程专用标准					
[6]1.3.18.1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装置安装和运行	GB/T 13955-2017	√		
[6]1.3.18.2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GB 17945-2010	√		
[6]1.3.18.3	特殊环境条件 高原用低压电器技术条件	GB/T 20645-2021	√		
[6]1.3.18.4	城市景观照明设施防雷技术规程	GB/T 40250-2021	√		
[6]1.3.18.5	应急照明	GB/T 42824-2023			
[6]1.3.18.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8年版）	GB 50016-2014	√		
[6]1.3.18.7	建筑照明设计标准	GB/T 50034-2024	√		
[6]1.3.18.8	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	GB 50052-2009	√		
[6]1.3.18.9	20kV 及以下变电所设计规范	GB 50053-2013	√		
[6]1.3.18.10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	GB 50054-2011	√		
[6]1.3.18.11	通用用电设备配电设计规范	GB 50055-2011	√		
[6]1.3.18.12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GB 50057-2010	√		
[6]1.3.18.13	爆炸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	GB 50058-2014	√		
[6]1.3.18.14	3~110kV 高压配电装置设计规范	GB 50060-2008	√		
[6]1.3.18.15	电力装置的继电保护和自动装置设计规范	GB/T 50062-2008	√		
[6]1.3.18.16	电力装置电测量仪表装置设计规范	GB/T 50063-2017	√		
[6]1.3.18.17	交流电气装置的过电压保护和绝缘配合设计规范	GB/T 50064-2014	√		
[6]1.3.18.18	交流电气装置的接地设计规范	GB/T 50065-2011	√		
[6]1.3.18.19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	GB 50116-2013	√		
[6]1.3.18.20	电力工程电缆设计标准	GB 50217-2018	√		
[6]1.3.18.21	建筑机电工程抗震设计规范	GB 50981-2014	√		
[6]1.3.18.22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技术标准	GB 51309-2018	√		
[6]1.3.18.23	民用建筑电气标准	GB 51348-2019	√		
[6]1.3.18.24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高压电器 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147-2010	√		
[6]1.3.18.25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电力变压器、油浸电抗器、互感器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148-2010	√		
[6]1.3.18.26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母线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149-2010	√		
[6]1.3.18.27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标准	GB 50150-2016	√		

标准体系编码	标准名称	编号	出版情况		备注
			现行	在编	
[6]1.3.18.28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168-2018	√		
[6]1.3.18.29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169-2016	√		
[6]1.3.18.30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旋转电机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170-2018	√		
[6]1.3.18.31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盘、柜及二次回路接线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171-2012	√		
[6]1.3.18.32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蓄电池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172-2012	√		
[6]1.3.18.33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低压电器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254-2014	√		
[6]1.3.18.34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电力变流设备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255-2014	√		
[6]1.3.18.35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起重机电气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256-2014	√		
[6]1.3.18.36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气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257-2014	√		
[6]1.3.18.37	1kV 及以下配线工程施工与验收规范	GB 50575-2010	√		
[6]1.3.18.38	建筑物防雷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	GB 50601-2010	√		
[6]1.3.18.39	建筑电气照明装置施工与验收规范	GB 50617-2010	√		
[6]1.3.18.40	喷泉水景工程技术规程	CJJ/T 222-2015	√		
[6]1.3.18.41	湿地公园设计标准	CJJ/T 308-2021	√		
[6]1.3.18.42	危险废物处置工程技术导则	HJ 2042-2014	√		
[6]1.3.18.43	矿物绝缘电缆敷设技术规程	JGJ 232-2011	√		
[6]1.3.18.44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设计施工及验收规范	DB 51/T 1418-2012	√		
[6]1.3.18.45	四川省装配式机电安装技术标准	DBJ 51/T 261-2024	√		
[6]1.3.19	自控工程专用标准				
[6]1.3.19.1	脉冲电子围栏及其安装和安全运行	GB/T 7946-2015	√		
[6]1.3.19.2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环境监测技术要求	GB/T 18772-2017	√		
[6]1.3.19.3	出入口控制系统技术要求	GB/T 37078-2018	√		
[6]1.3.19.4	自动化仪表工程施工及质量验收规范	GB 50093-2013	√		
[6]1.3.19.5	工业电视系统工程设计标准	GB/T 50115-2019	√		
[6]1.3.19.6	数据中心设计规范	GB 50174-2017	√		
[6]1.3.19.7	民用闭路监视电视系统工程技术规范	GB 50198-2011	√		
[6]1.3.19.8	有线电视网络工程设计标准	GB/T 50200-2018	√		
[6]1.3.19.9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GB 50311-2016	√		

标准体系编码	标准名称	编号	出版情况		备注
			现行	在编	
[6]1.3.19.10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	GB/T 50312-2016	√		
[6]1.3.19.11	消防通信指挥系统设计规范	GB 50313-2013	√		
[6]1.3.19.12	建筑物电子信息系统防雷技术规范	GB 50343-2012	√		
[6]1.3.19.13	安全防范工程技术标准	GB 50348-2018	√		
[6]1.3.19.14	入侵报警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GB 50394-2007	√		
[6]1.3.19.15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GB 50395-2007	√		
[6]1.3.19.16	出入口控制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GB 50396-2007	√		
[6]1.3.19.17	消防通信指挥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401-2007	√		
[6]1.3.19.18	城市消防远程监控系统技术规范	GB 50440-2007	√		
[6]1.3.19.19	数据中心基础设施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462-2015	√		
[6]1.3.19.20	视频显示系统工程技术规范	GB 50464-2008	√		
[6]1.3.19.21	石油化工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计标准	GB/T 50493-2019	√		
[6]1.3.19.22	公共广播系统工程技术标准	GB/T 50526-2021	√		
[6]1.3.19.23	用户电话交换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GB/T 50622-2010	√		
[6]1.3.19.24	用户电话交换系统工程验收规范	GB/T 50623-2010	√		
[6]1.3.19.25	工作场所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装置设置规范	GBZ/T 223-2009	√		
[6]1.3.19.26	生活垃圾焚烧飞灰污染控制技术规范（试行）	HJ 1134-2020	√		
[6]1.3.19.27	危险废物处置工程技术导则	HJ 2042-2014	√		
[6]1.3.19.28	四川省建筑物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标准	DBJ 51/T 103-2018	√		
[6]1.3.19.29	四川省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行业应用系统技术标准	DBJ 51/T 204-2022	√		
[6]1.3.19.30	四川省建筑物信息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标准	DBJ 51/T 207-2022	√		
[6]1.3.19.31	四川省生活垃圾热解处理工程技术标准	DBJ 51/T 221-2023	√		

2.2.4 标准项目说明

[6]1.1 基础标准

[6]1.1.1 术语标准

[6]1.1.1.1 《腐殖酸原料及肥料 术语》（GB/T 38073-2019）

本标准适用于腐植酸原料及肥料专业范围内各种标准、技术文件的编制，也适用于腐植酸原料及肥料的生产、加工、流通、应用、教学和科研等相关领域，涉及腐植酸其他产品的相关领域可参照使用。

[6]1.1.1.2 《市容环境卫生术语标准》（CJJ/T 65-2004）

本标准适用于市容环境卫生行业。市容环境卫生术语及其定义除应符合本标准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6]1.1.1.3 《风景园林基本术语标准》（CJJ/ T91-2017）

本标准适用于风景园林行业的规划、设计、施工、养护、管理、科研、教学及其他相关领域。风景园林使用的术语除应符合本标准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1.2 标志标准

[6]1.1.2.1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GB 2894-2008）

本标准规定了传递安全信息的标志及其设置、使用的原则。适用于公共场所、工业企业、建筑工地和其他有必要提醒人们注意安全的场所。

[6]1.1.2.2 《生活垃圾分类标志》（GB/T 19095-2019）

本标准适用于生活垃圾的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和分类处理工作。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分类标志类别构成、大类用图形符号、大类标志的设计、小类用图形符号、小类标志的设计以及生活垃圾分类标志的设置。

[6]1.1.2.3 《风景园林标志标准》（CJJ/T 171-2012）

本标准适用于风景园林标志设施规划、设计和制作、设置及管理。风景园林标志除应符合本标准的规定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1.2.4 《生活垃圾焚烧厂标识标志标准》（CJJ/T 270-2017）

本标准适用于焚烧厂生产环节所涉及的场所、设备及设施的标识标志设置。焚烧厂标识标志的设置除应符合本标准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

[6]1.1.2.5 《四川省公共厕所信息标志标准》（DB51/T 2696-2020）

本标准适用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设置的公共厕所，其它为公众服务的厕所、卫生间和盥洗室的信息标志参照本标准执行。规定了四川省公共厕所公共信息标志的术语、标志系统的构成、一般要求、室内标志设计、室外标志设计、标志位置设置。

[6]1.1.3 图形标准

[6]1.1.3.1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 1556.1-1995）

本标准规定了污水排放口、废气排放口和噪声排放源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及其功能。

本标准适用于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对污水排放口、废气排放口和噪声排放源的监督管理。

本标准适用于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对固体废物的监督管理。本标准规定了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场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及其功能。

[6]1.1.3.2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

本标准规定了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场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及其功能。

本标准适用于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对固体废物的监督管理。

[6]1.1.3.3 《图形符号 术语》（GB/T 15565-2020）

本标准界定了图形符号、标志、公共信息导向系统、安全信息识别系统以及导向系统的设计及设置等方面的术语及其定义，确立了图形符号领域的概念体系。适用于图形符号和导向系统等相关领域。

[6]1.1.3.4 《环卫车辆设备用图形符号》（GB/T 31012-2014）

本标准规定了表示环卫车辆机械特征、操作指示和功能状态等的图形符号。适用于环卫车辆的操作装置（或控制台）、指示器、连接插口或铭牌等。

[6]1.1.3.5 《风景园林制图标准》（CJJ/T 67-2015）

本标准适用于风景园林规划和设计制图。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图纸的基本内容和深度应符合本标准附录 A 的有关规定。风景园林规划和设计制图除应符合本标准的规定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1.3.6 《环境卫生图形符号标准》（CJJ/T 125-2021）

本标准适用于环境卫生图形符号及标志的制作、使用和管理。环境卫生图形符号及标志，除应符合本标准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1.3.7 《生活垃圾焚烧厂标识标志标准》（CJJ/T 270-2017）

本标准适用于焚烧厂生产环节所涉及的场所、设备及设施的标识标志设置。焚烧厂标识标志的设置除应符合本标准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2 通用标准

[6]1.2.1 市容景观通用标准

[6]1.2.1.1 《城市景观照明设施防雷技术规范》（GB/T 40250-2021）

本规范规定了城市景观照明设施的防雷基本要求、直击雷防护、雷击电磁脉冲防护、防雷装置检测方法和维护。该标准适用于城市景观照明设施的防雷设计、施工、检测和维护。

[6]1.2.1.2 《城市绿地设计规范》2016版）（GB50420-2007）

本规范适用于城市绿地设计，包括公园绿地、生产绿地、防护绿地、附属绿地、其他绿地五大类。本规范对绿地设计中的竖向设计，种植设计，道路、桥梁，园林建筑、园林小品，给水、排水及电气等方面提出了规定和要求。

[6]1.2.1.3 《城市容貌标准》（GB50449-2008）

本标准适用于城市容貌的建设与管理。主要内容是规定道路、建构物、设施、工地、户外广告和景观灯光、园林绿化、交通运输工具、住宅小区、水域要求。

[6]1.2.1.4 《城市园林绿化评价标准》（GB/T50563-2010）

本规范以设市城市的园林绿化综合水平、各类绿地建设管理水平、与城市园林绿化相关的生态环境水平和市政设施建设水平为评价对象，适用于城市园林绿化综合评价、各类绿地建设管理评价、与城市园林绿化相关的生态环境和市政设施建设评价。

[6]1.2.1.5 《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8-2013）

本规范统一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清单的编制、项目设置和计量规范，适用于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发承包计价活动中的工程量清单编制和工程量计算。

[6]1.2.1.6 《城市绿线划定技术规范》（GB/T 51163-2016）

本规范适用于城市总体规划和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确定的各类绿地和生态区域的控制线划定，以及绿地管理。

[6]1.2.1.7 《城市古树名木养护和复壮工程技术规范》（GB/T 51168- 2016）

为加强我国古树名木资源的保护和管理，延长古树名木寿命，促进其养护和复壮的规范化、科学化，制定本规范。本规范适用于城市规划区和风景名胜区内古树名木的养护和复壮。

[6]1.2.1.8 《公园设计规范》（GB 51192-2016）

为全面发挥公园的游憩功能、生态功能、景观功能、文化传承功能、科普教育功能、应急避险功能及其经济、社会、环境效益，确保公园设计质量，制定本规范。本规范适用于城乡各类公园的新建、扩建、改建和修复的设计。

[6]1.2.1.9 《城市道路绿化设计标准》（CJJ/T75-2023）

为发挥道路绿化在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提供舒适出行、丰富城市景观等方面的作用，避免绿化影响交通安全，保障绿化植物的生长环境，规范道路绿化设计，制定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改建、扩建的城市快速路、主干路次干路、支路，以及社会停车场和城市道路立体交叉的绿化设计。

[6]1.2.1.10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T82-2012）

本规范适用于公园绿地、防护绿地、附属绿地及其他绿地的新建、扩建、改建的各类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质量验收。规范对施工前准备、种植材料和播种材料、种植前土壤处理、种植穴和槽的挖掘、苗木运输和假植、苗木种植前的修剪、树木种植、大树移植、草坪和花卉种植、屋顶

绿化、绿化工程的附属设施、工程验收等方面做出了具体的要求与规定。

[6]1.2.1.11 《城市绿地分类标准》（CJJ/T85-2017）

本标准的主要内容包括总则，绿地分类，绿地的计算原则与方法。将城乡绿地按照建设用地内/外分为两种，共分5大类，其中城市建设用地内绿地包括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广场用地、附属绿地4大类；城市建设用地外绿地统一归为区域绿地。

[6]1.2.1.12 《城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技术标准》（CJJ/T149-2021）

本标准主要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户外广告设施设置要求、户外招牌设施设置要求、照明、材料及电器件、设计、施工及验收、运行管理10项技术内容，适用于城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城市之间交通干道周边户外广告设施的规划、设计、施工、验收、运行管理。

[6]1.2.1.13 《镇（乡）村绿地分类标准》（CJJ/T168-2011）

本标准规定了镇（乡）绿地分类、村庄绿地分类、镇（乡）村规划区绿地计算原则与方法。

[6]1.2.1.14 《城市夜景照明设计规范》（JGJ/T163-2008）

本标准主要技术内容包括照明评价指标、照明设计、照明节能、光污染的限制、照明供配电与安全等。本标准适用于城市照明设计、施工、管理人员。

[6]1.2.1.15 《四川省城市园林绿化施工技术标准》（DB51/5016-2020）

本标准适用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新建、扩建、改建的各类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技术管理工作。其他相关地区的园林绿化施工技术管理工作可参照本标准执行。

[6]1.2.1.16 《国家森林公园设计规范》（GB/T 51046-2014）

本规范规定了森林公园开发建设和工程设计，包括环境容量与游客规模，景点与游览方式设计，植物景观工程设计，保护工程设计，旅游服务设施工程设计，基础设施工程设计，确保设计质量，开发与保护相结合。

[6]1.2.2 环境保护通用标准

[6]1.2.2.1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10）

本标准适用于工业企业新建、改建、扩建和技术改造、技术引进项目（以下统称建设项目）的卫生设计及职业病危害评价。本标准规定了工业企业选址与总体布局、工作场所、辅助用室以及应急救援的基本卫生学要求。

[6]1.2.2.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本标准规定了环境空气功能区分类、标准分级、污染物项目、平均时间及浓度限值、监测方法、数据统计的有效性规定及实施与监督等内容，适用于环境空气质量评价与管理。

[6]1.2.2.3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本标准规定了五类环境功能区的环境噪声限值及测量方法，适用于声环境质量评价与管理。机场周围区域受飞机通过（起飞、降落、低空飞越）噪声的影响，不适用于本标准。

[6]1.2.2.4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本标准按照地表水环境功能分类和保护目标，规定了水环境质量应控制的项目及限值，以及水质评价、水质项目的分析方法和标准的实施与监督。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江河、湖泊、运河、渠道、水库等具有使用功能的地表水水域。具有特定功能的水域，执行相应的专业用水水质标准。

[6]1.2.2.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本标准按照污水排放去向，分年限规定了 69 种水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部分行业最高允许排水量。本标准适用于现有单位水污染物的排放管理，以及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竣工验收及其投产后的排放管理。

[6]1.2.2.6 《机场周围飞机噪声环境标准》（GB 9660-88）

本标准规定了机场周围飞机噪声的环境标准，适用于机场周围受飞机通过所产生噪声影响的区域。

[6]1.2.2.7 《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GB 10070-88）

本标准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试行）》，控制城市环境振动污染而制订，规定了城市区域环境振动的标准值及适用地带范围和监测方法。本标准适用于城市区域环境。

[6]1.2.2.8 《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测量方法》（GB 10071-88）

本标准规定了城市区域环境振动的测量方法，适用于城市区域环境振动的测量。

[6]1.2.2.9 《核辐射环境质量评价一般规定》（GB 11215-89）

本标准规定了核辐射环境质量评价的一般原则和应遵循的技术规定。目的是提高核辐射环境质量评价工作的科学性，改善环境质量，保证公众的辐射安全。本标准适用于应进行核辐射环境质量评价的企、事业单位，这类单位包括：**a.**核燃料循环系统的各个单位；**b.**陆上固定式核动力厂和核热电厂；**c.**拥有生产或操作量相应于甲、乙级实验室（或操作场所）并向环境排放放射性物质的研究、应用单位。

[6]1.2.2.1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本标准规定了工业企业和固定设备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及其测量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工业企业噪声排放的管理、评价及控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等对外环境排放噪声的单位也按本标准执行。

[6]1.2.2.11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

本标准规定了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适用于周围有噪声敏感建筑物的建筑施工噪声排放的管理、评价及控制。市政、通信、交通、水利等其他类型的施工噪声排放可参照本标准执行。本标准不适用于抢修、抢险施工过程中产生噪声的排放监管。

[6]1.2.2.1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本标准分年限规定了八种恶臭污染物的一次最大排放限值、复合恶臭物质的臭气浓度限值及无组织排放源的厂界浓度限值。本标准适用于全国所有向大气排放恶臭气体单位及垃圾堆放场的排放管理以及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设计、竣工验收及其建成后的排放管理。

[6]1.2.2.13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本标准规定了地下水质量分类、指标及限值，地下水质量调查与监测，地下水质量评价等内容。适用于地下水质量调查、监测、评价与管理。

[6]1.2.2.14 《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 15190-2014）

本标准规定了声环境功能区划分的原则和方法。适用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规定的声环境功能区的划分（简称：区划）工作。

[6]1.2.2.15 《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15618-2018）

本标准规定了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以及监测、实施和监督要求。适用于耕地土壤污染风险筛查和分类。园地和牧草地可参照执行。

[6]1.2.2.1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本标准规定了 33 种大气污染物的排放限值，同时规定了标准执行中的各种要求。适用于现有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管理，以及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及其投产后的大气污染物排放管理。

[6]1.2.2.17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

本标准规定了医疗机构污水、污水处理站产生的废气、污泥的污染物控制项目及其排放和控制限值、处理工艺和消毒要求、取样与监测和标准的实施与监督。适用于医疗机构污水、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及废气排放的控制，医疗机构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环境保护设施设计、竣工验收及验收后的排放管理。当医疗机构的办公区、非医疗生活区等污水与病区污水合流收集时，其综合污水排放均执行本标准。建有分流污水收集系统的医疗机构，其非病区生活区污水排放执行 GB 8978 的相关规定。

[6]1.2.2.18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本标准规定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填埋场的选址、建设、运行、封场、土地复垦等过程的环境保护要求，以及替代贮存、填埋处置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充填及回填利用环境保护要求，

以及整测要求和实施与监督等内容，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改建、扩建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和填埋场的选址、建设、运行、封场、土地复垦的污染控制和环境管理，现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和填埋场的运行、封场、土地复垦的污染控制和环境管理，以及替代贮存、填埋处置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充填及回填利用的污染控制及环境管理。

针对特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发布的专用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其贮存、填埋过程执行专用环境保护标准。

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不适用本标准，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漆漏、防雨源、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6]1.2.2.19 《电离射线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 18871-2002）

本标准规定了对电离辐射防护和辐射源安全（以下简称“防护与安全”）的基本要求。适用于实践和干预中人员所受电离辐射照射的防护和实践中源的安全，不适用于非电离辐射（如微波、紫外线、可见光及红外辐射等）对人员可能造成的危害的防护。

[6]1.2.2.20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 18883-2022）

本文件规定了室内空气质量的物理性、化学性和放射性指标及要求，描述了各指标的测定方法。适用于住宅和办公建筑物，其它室内环境参照本文件执行。

[6]1.2.2.21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景观环境用水水质》（GB/T 18921-2019）

本标准规定了城市污水再生利用景观环境用水的水质指标、利用要求、安全要求、取样与监测。本标准适用于景观环境用水的再生水。

[6]1.2.2.22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

本标准规定了营业性文化娱乐场所和商业经营活动中可能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设备、设施边界噪声排放限值和测量方法。本标准适用于对营业性文化娱乐场所、商业经营活动中使用的向环境排放噪声的设备、设施的管理、评价与控制。

[6]1.2.2.23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本标准规定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的水质、取样与监测要求。适用于向城镇下水道排放污水的排水户和个人的排水安全管理。

[6]1.2.2.24 《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 39198-2020）

本标准规定了一般固体废物的分类、分类代码编制规则、分类代码示例。本标准适用于一般固体废物收集、贮存、包装、运输、处理、利用、处置及相关管理过程。本标准不适用于一般固体废物中未分类的生活垃圾、建筑固体废物的相关管理过程。

[6]1.2.2.25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 50325-2020）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扩建和改建的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本标准控制的室内环境

污染物包括氧、甲醛、氨、苯、甲苯、二甲苯和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6]1.2.2.26 《环境工程技术分类与命名》（HJ 496-2009）

本标准规定了环境工程技术（不含核环境工程技术）的分类与命名。适用于对环境工程技术及工艺单元的分类与命名。

[6]1.2.2.27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

本标准规定了环境工程技术（不含核环境工程技术）的分类与命名。适用于对环境工程技术及工艺单元的分类与命名。

本标准适用于指导排污单位填报《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及网上填报相关申请信息，适用于指导核发环保部门审核确定排污单位排污许可证许可要求，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程序参见附录 A。

有行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以下简称行业技术规范）的，执行行业技术规范；无行业技术规范的，执行本标准；行业涉及通用工序的，执行通用工序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行业或通用工序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的编制可参考本标准。

[6]1.2.2.28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治理》（HJ 1033-2019）

本标准规定了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治理排污单位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的基本情况填报要求、许可排放限值确定、实际排放量核算、合规判定的方法以及自行监测、环境管理台账与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等环境管理要求，提出了污染防治可行技术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指导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治理排污单位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相关申请信息，适用于指导核发机关审核确定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治理排污单位排污许可证许可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治理排污单位排放的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以及产生的固体废物的排污许可管理。从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中提炼金属的排污单位，属于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或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不适用于本标准。

[6]1.2.2.29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废弃资源加工工业》（HJ 1034-2019）

本标准规定了废弃资源加工工业排污单位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的基本情况申报要求、许可排放限值确定、实际排放量核算、合规判定的方法以及自行监测、环境管理台账与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等环境管理要求，提出了废弃资源加工工业排污单位污染防治可行技术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指导废弃资源加工工业排污单位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相关申请信息，适用于指导核发机关审核确定废弃资源加工工业排污单位排污许可证许可要求。

[6]1.2.2.30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危险废物焚烧》（HJ 1038-2019）

本标准规定了危险废物焚烧排污单位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的基本情况填报要求、许可，排放限值确定、实际排放量核算和合规判定的方法，以及自行监测、环境管理台账与排污许可证执

行报告等环境管理要求，提出了污染防治可行技术要求。本标准适用于指导危险废物焚烧排污单位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以下简称排污许可平台）填报相关申请信息，适用于指导核发机关审核确定排污单位排污许可证许可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危险废物（含医疗废物）焚烧排污单位排放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的排污许可管理。

本标准适用于危险废物集中焚烧处置单位。排污单位自建危险废物焚烧处置设施且其适用的主行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未作相关规定的，可参照本标准执行。危险废物焚烧处置的技术界定按《危险废物处置工程技术导则》（HJ 2042）执行。本标准未作规定但排放工业废气、废水或者国家规定的有毒有害污染物的排污单位其他产污设施和排放口，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总则》（HJ 942）执行。

[6]1.2.2.31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危险废物焚烧》（HJ 1039-2019）

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焚烧排污单位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的基本情况填报要求、许可排放限值确定、实际排放量核算和合规判定的方法，以及自行监测、环境管理台账与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等环境管理要求，提出了污染防治可行技术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指导生活垃圾焚烧排污单位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以下简称排污许可平台）填报相关申请信息，适用于指导核发机关审核确定排污单位排污许可证许可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生活垃圾焚烧排污单位排放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的排污许可管理。

本标准未作规定但排放工业废气、废水或者国家规定的有毒有害污染物的生活垃圾焚烧排污单位的其他产污设施和排放口，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总则》（HJ 942）执行。

[6]1.2.2.32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环境卫生管理业》（HJ 1106-2020）

本标准规定了环境卫生管理业排污单位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的基本情况填报要求、许可排放限值确定、实际排放量核算、合规判定的技术方法以及自行监测、环境管理台账与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等环境管理要求，提出了污染防治可行技术及运行管理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指导环境卫生管理业排污单位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相关申请信息，适用于指导核发机关审核确定环境卫生管理业排污单位排污许可证许可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环境卫生管理业排污单位排放的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的排污许可管理。

[6]1.2.2.33 《四川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186-93）

本标准规定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要求，适用于四川省行政辖区内排放大气污染物的一切单位。

[6]1.2.2.34 《四川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190-93）

本标准规定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及要求，适用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排放水污染物的一切单位。

[6]1.2.3 生活垃圾处理通用标准

[6]1.2.3.1 《生活垃圾综合处理与资源利用技术要求》（GB/T 25180-2010）

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和资源利用的术语和定义、模式分类、基本要求、预处理、分选回收、生物处理、建材生产、焚烧，卫生填埋和环境保护技术要求。适用于生活垃圾综合处理与资源利用。

[6]1.2.3.2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导则》（GB/T 37066-2018）

本标准规定了农村生活垃圾(以下简称“垃圾”)处理的基本要求,分类投放与收集、运输、处理和运行管理。

本标准适用于规划保留的行政村、自然村和农村集中居住区生活垃圾的处理。农村其他区域可参照执行。

[6]1.2.3.3 《水泥窑协同处置垃圾工程设计规范》（GB 50954-2014）

本规范适用于利用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协同处置生活垃圾的新建、改建和扩建工程的设计。

[6]1.2.3.4 《生活垃圾处理处置工程项目规范》（GB 55012-2021）

为在生活垃圾处理处置工程建设、运行维护过程中，实现生活垃圾的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防止二次污染，保障人身和公共安全、保护环境，制定本规范。生活垃圾处理处置工程项目必须执行本规范。

[6]1.2.3.5 《生活垃圾产生量计算及预测方法》（CJ/T 106-2016）

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产生量计算及预测方法的术语和定义、生活垃圾产生量计算方法和预测方法及其应用。适用于生活垃圾产生量的计算及预测。

[6]1.2.3.6 《生活垃圾土工试验技术规程》（CJJ/T 204-2013）

本规程适用于生活垃圾填埋堆体中生活垃圾土的基本工程性质试验。生活垃圾土工试验除应符合本规程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2.3.7 《塑料垃圾桶通用技术条件》（CJ/T 280-2020）

本标准规定了塑料垃圾桶的术语和定义、分类和型号、结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运输和贮存、产品随行文件。适用于标称容积为 10L、60 L、120 L、240 L、660 L 和 1100L 的塑料垃圾桶。

[6]1.2.3.8 《生活垃圾采样和分析方法》（CJ/T 313-2009）

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样品的采集、制备和测定，适用于生活垃圾调查和测定。

[6]1.2.3.9 《垃圾源臭气实时在线检测设备》（CJ/T 465-2015）

本标准规定了瓶装液化二甲醚调压器（以下简称调压器）的分类及型号、材料与结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适用于以 GB25035 规定的城镇燃气用二甲醚为气源，进口压力为 0.03MPa~0.94MPa，出口压力为 2.00kPa±0.50kPa，额定流量不大于 3m³/h，使用环境温度为-20℃~45℃的调压器。

[6]1.2.3.10 《生活垃圾除臭剂技术要求》（CJ/T 516-2017）

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除臭剂（以下简称“除臭剂”）的术语和定义、分类和型号、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以及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适用于掩蔽或消减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理和处置过程所产生恶臭的除臭剂。

[6]1.2.3.11 《生活垃圾转运站工程项目建设标准》（建标 117-2009）

本建设标准适用于新建转运站。改建、扩建项目参照执行。转运站的建设必须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贯彻执行环境保护、节约土地、劳动保护、安全卫生和节能等有关规定。

[6]1.2.3.12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处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建标 124-2009）

本建设标准适用于新建的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处理工程项目。改建、扩建工程可参照执行。

[6]1.2.3.13 《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工程项目建设标准》（建标 140-2010）

本建设标准是为项目决策服务和控制项目建设水平的全国统一标准，是审批、核准填埋场封场工程项目的重要依据；也是有关部门审查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和监督检查工程项目整个建设过程的尺度。本建设标准适用于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和简易填埋场的封场工程项目。

[6]1.2.3.14 《生活垃圾堆肥处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建标 141-2010）

本建设标准适用于新建生活垃圾堆肥处理工程项目。改扩建工程项目可参照执行。生活垃圾堆肥处理工程项目应用于可生物降解的有机垃圾的处理。

[6]1.2.3.15 《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建标 142-2010）

本标准适用于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新建工程项目，改、扩建工程项目可参照执行。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工程项目的建设，除应符合本建设标准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经济、参数标准和指标及定额的规定。

[6]1.2.3.16 《小城镇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建设标准》（建标 149-2010）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和改扩建建设规模为 100t/d 以下的垃圾填埋场和 50t/d 以下的垃圾自然发酵（堆肥）厂及垃圾焚烧处理厂。

[6]1.2.3.17 《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建标 153-2011）

本建设标准适用于新建的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工程项目。改建、扩建工程项目可参照执行。本建设标准是为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工程项目决策服务和合理确定项目建设水平的全国统一标准，是审批、核准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工程项目的重要依据，也是审查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和监督检查项目建设过程的尺度。

[6]1.2.3.18 《生活垃圾收集站建设标准》（建标 154-2011）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生活垃圾收集站工程项目，改建、扩建工程项目可参照执行。本标准是生活垃圾收集站项目决策、项目建设的统一标准，是审批、核准生活垃圾收集站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项目申请报告的重要依据，也是有关部门对项目初步设计进行审查和对项目建设进行监督检查的尺度。

[6]1.2.3.19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和给水与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建设用地指标》（建标 [2005]157 号）

本建设用地指标是编制评估和审批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和给水与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审初步设计文件，确定项目建设用地规模的依据；是建设用地预审、核定和审批工程项目建设用地规模的尺度。本建设用地指标适用于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和给水与污水处理工程新建项目；改、扩建项目可参照执行。

[6]1.2.4 其他固废处理通用标准

[6]1.2.4.1 《粪便处理厂运行维护及安全技术标准》（CJJ/T 30-2024）

为提高粪便处理厂运行、维护及其安全管理水平，保障粪便处理厂稳定、安全运行，制定本标准。本标准适用于城市新建、扩建或改建的粪便处理厂的运行、维护及其安全管理。粪便处理厂运行、维护及其安全管理除应符合本标准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2.4.2 《粪便处理厂技术标准》（CJJ/T 64-2024）

为规范粪便处理厂技术要求、做到防止污染、卫生防疫、达标排放、无害化处理，制定本标准。本标准适用于城市新建、扩建或改建的粪便处理厂的设计、施工和验收。粪便处理厂设计、施工和验收除应符合本标准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2.4.3 《建筑垃圾处理技术标准》（CJJ/T 134-2019）

为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建筑垃圾处理的法律法规和技术政策，规范建筑垃圾处理全过程，提高建筑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和安全处置水平，制定本标准。适用于建筑垃圾的收集运输与转运调配、资源化利用、堆填、填埋处置等的规划、建设和运行管理。

[6]1.2.4.4 《餐厨垃圾处理技术规范》（CJJ 184-2012）

为贯彻国家有关餐厨垃圾处理的法规和技术政策，保证餐厨垃圾得到资源化、无害化和减量化处理，使餐厨垃圾处理工程建设规范化，制定本规范。本规范适用于新建、扩建、改建餐厨垃圾

圾收集和处理工程项目的设计、施工及验收。

[6]1.2.4.5 《工业固体废物采样制样技术规范》（HJ/T 20-1998）

本规范规定了工业固体废物采样制样方案设计、采样技术、制样技术、样品保存和质量控制。

本规范适用于工业固体废物的特性鉴别、环境污染监测、综合利用及处置等所需样品的采集和制备。

本规范不适用于放射性指标监测的采样制样。

[6]1.2.4.6 《固体废物有机质的测定灼烧减量法》（HJ 761-2015）

本标准规定了用灼烧减量法测定固体废物中有机质含量的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农业废物、生活垃圾、餐厨废物、污泥等固体废物中有机质含量的测定。

当取样量为 0.5g 时，本标准的方法检出限为 0.04%，检测下限为 0.16%。

[6]1.2.4.7 《固体废物热灼减率的测定重量法》（HJ 1024-2019）

本标准规定了测定固体废物热灼减率的重量法。适用于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危险废物等焚烧残余物的热灼减率的测定。当取样量为 20g（干燥恒重）时，本标准测定热灼减率的方法检出限为 0.2%。

[6]1.2.4.8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技术导则》（HJ 2035-2013）

本标准规定了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设计、施工、验收和运行维护的通用技术要求。适用于除危险废物处理处置以及废物再生利用以外的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

[6]1.2.5 市容环境卫生通用标准

[6]1.2.5.1 《厂矿道路设计规范》（GBJ 22-87）

本规范规定了厂外道路、厂内道路和露天矿山道路的设计原则和主要技术参数。适用于新建、改建的厂矿道路设计，不适用于林区道路设计。

[6]1.2.5.2 《输气管道工程设计规范》（GB 50251-2015）

为在输气管道工程设计中贯彻国家的有关法规和方针政策，统一技术要求，做到技术先进、经济合理、安全适用、确保质量，制定本规范。本规范适用于陆上新建、扩建和改建输气管道工程设计。

[6]1.2.5.3 《纺织工业职业安全卫生设施设计标准》（GB 50477—2017）

为规范纺织工业工程建设项目职业安全卫生设施设计，满足预防安全事故、预防职业危害和职业病防治等职业安全卫生要求，保障劳动者在工作场所的安全和健康，制定本标准。

[6]1.2.5.4 《电子工业职业安全卫生设计规范》（GB 50523-2010）

为规范电子工业建设项目的工程设计，确保建设项目满足预防安全事故、预防职业危害及职业病防治等职业安全卫生要求，保障劳动者在职业活动中的安全与健康，避免造成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制定本规范。适用于电子工业新建、改建和扩建的职业安全卫生设计。

[6]1.2.5.5 《市容环卫工程项目规范》（GB 55013-2021）

为规范市容环卫工程建设，保障工程运行安全、人身安全及公共卫生安全，防止二次污染和光污染，实现市容环境干净、整洁、有序，为政府监管提供技术依据，制定本规范。市容环卫工程项目必须执行本规范。

[6]1.2.5.6 《聚乙烯燃气管道工程技术标准》（CJJ 63- 2018）

为保障安全供气，使埋地聚乙烯燃气管道工程的设计、施工及验收符合技术先进、安全适用、经济合理的要求，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供气，制定本标准。适用于工作温度在-20℃~40℃，工作压力不大于 0.8MPa，公称外径不大于 630mm 的埋地聚乙烯燃气管道工程的设计、施工及验收。

[6]1.2.5.7 《化工粉体工程设计安全卫生规定》（HG 20532-93）

本规定旨在提高化工粉体工程设计的劳动安全与工业卫生水平，防止在生产中对人体健康和带来危害，确保安全生产。适用于化工企业粉体物料加工、贮存、装卸、运输及包装的设计。

[6]1.2.5.8 《机械工业职业安全卫生设计规范》（JB 18-2000）

为在机械工厂职业安全卫生设施设计中，正确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加强劳动保护，改善劳动条件，做到安全可靠、保障健康、技术先进、经济合理，特制订本规范。适用于机械工厂新建、改建、扩建和技术改造项目的职业安全卫生设施设计。

[6]1.2.5.9 《石油化工企业职业安全卫生设计规范》（SH/T 3047-2021）

本规范规定了石油化工企业职业安全卫生的危险和有害因素分析、工厂布置、职业安全、职业卫生、个人防护装备、应急救援、气体防护站等工程设计技术要求。适用于以石油、煤或天然气为原料制取燃料和化工品的生产、储运工程建设的职业安全卫生工程设计。

[6]1.2.5.10 《燃气用聚乙烯管道焊接技术规则》（TSG D2002-2006）

为了规范燃气用和其他流体输送用聚乙烯管道（以下简称管道）的焊接技术工作，保证其焊接质量，根据《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压力管道安全管理与监察规定》的规定，制订本规则。本规则适用于聚乙烯管道元件制造和管道安装过程中的焊接工作，其他管道焊接工作可以参照本规则执行。

[6]1.2.6 结构工程通用标准

[6]1.2.6.1 《砌体结构设计规范》（GB 50003-2011）

本规范适用于建筑工程中的砖砌体、砌块砌体及石砌体的砌体结构设计。本标准规定了砌体结构和配筋砌体结构相应的材料设计指标，基本设计原则，各类结构的静力和结构构件的抗震设

计方法及构造要求。

[6]1.2.6.2 《木结构设计标准》（GB 50005-2017）

本标准适用于建筑工程中方木原木结构、胶合木结构和轻型木结构的设计。主要内容包括：1 总则；2 术语与符号；3 材料；4 基本设计规定；5 木结构构件计算；6 木结构连接计算；7 普通木结构；8 胶合木结构；9 轻型木结构；10 木结构防火；11 木结构防护。

[6]1.2.6.3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 50007-2011）

本规范适用于工业与民用建筑（包括构筑物）的地基基础设计。主要内容为建筑地基基础的设计原则、地基承载力的确定方法及容许承载力、地基变形的计算方法及允许值、地基稳定性的基本要求及计算原则、各类基础设计的原则和要求。

[6]1.2.6.4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 50009-2012）

本规范适用于建筑工程的结构设计。本标准规定了荷载的分类、荷载效应组合、恒荷载、楼面活荷载、风雪荷载和吊车荷载的数值等。

[6]1.2.6.5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2015年版）》（GB 50010-2010）

本规范适用于房屋和一般构筑物的钢筋混凝土、预应力混凝土以及素混凝土结构的设计。本标准规定了混凝土结构材料的设计指标，承载力、变形和裂缝的设计方法和构造要求，以及结构构件的抗震设计方法和构造要求。

[6]1.2.6.6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2016年版）》（GB 50011-2010）

本规范适用于抗震设防烈度为6、7、8和9度地区建筑工程的抗震设计以及隔震、消能减震设计。建筑的抗震性能化设计，可采用本规范规定的基本方法。主要内容包括：各类材料的房屋建筑工程抗震设计的三水准设防目标、概念设计和基本要求、场地选择、地基基础抗震验算和处理、结构地震作用取值和构件抗震承载力验算，并针对多层砌体结构、钢筋混凝土结构、钢结构、土石结构、底框房屋、单层空旷房屋的特点，规定了有别于其静力设计的抗震选型、布置和抗震构造措施。

[6]1.2.6.7 《钢结构设计标准》（GB 50017-2017）

本标准适用于工业与民用建筑和一般构筑物的钢结构设计。本标准主要包括总则、术语和符号、基本设计规定、受弯构件的计算、轴心受力构件和拉弯、压弯构件的计算、疲劳计算、连接计算、构造要求、塑性设计、钢管结构、钢与混凝土组合梁。

[6]1.2.6.8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2009年版）》（GB 50021-2001）

本规范适用于除水利工程、铁路、公路和桥隧工程以外的工程建设岩土工程勘察。

[6]1.2.6.9 《动力机器基础设计标准》（GB 50040-2020）

本标准适用于旋转式机器、往复式机器、冲击式机器、压力机、破碎机和磨机、振动试验台、金属切削机机床等动力机器基础的非隔震设计。主要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和符号、基本规定、旋转式机器基础、往复式机器基础、冲击式机器基础、压力机基础、破碎机和磨机基础、振动试验台基础、金属切削机机床基础等。

[6]1.2.6.10 《建筑结构可靠性设计统一标准》（GB 50068-2018）

本标准适用于整个结构、组成结构。本标准规定了基于可靠度的设计原则，包括概率极限状态设计法的基本原则、结构上的作用、材料性能和几何参数、分项系数表达式和材料、构件的质量控制。

[6]1.2.6.11 《工程结构可靠性设计统一标准》（GB 50153-2008）

本标准适用于对整个结构、组成结构的构件、以及地基基础的设计，适用于结构的施工阶段和使用阶段的设计，适用于对既有结构的可靠性评定。本标准规定了建筑结构的基本规定、极限状态设计原则、结构上的作用 and 环境影响、材料和岩土的性能及几何参数、结构分析和试验辅助设计、分项系数设计方法等要求。

[6]1.2.6.12 《构筑物抗震设计规范》（GB 50191-2012）

本规范适用于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9度地区构筑物的抗震设计。主要内容是包括：各类构筑物抗震设计共同的设防目标、概念设计和基本要求、场地选择、地基基础抗震验算和处理、结构地震作用取值和构件抗震承载力验算，并针对烟囱、水塔、构架、贮仓、井塔、井架、冷却塔、电视塔、设备基础、通廊、支架、储罐、尾矿坝等构筑物的结构特点，规定了有别于房屋建筑的抗震选型、布置和抗震构造措施。

[6]1.2.6.13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 50202-2018）

本标准适用于工业与民用建筑的地基与基础工程的施工及验收。本标准主要技术内容是：总则、术语、基本规定、地基工程、基础工程、特殊土地基基础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地下水控制、土石方工程、边坡工程等。

[6]1.2.6.14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3-2011）

本规范适用于建筑工程的砖、石、小砌块等砌体结构工程的施工质量验收。本规范主要技术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砌筑砂浆、砖砌体工程、混凝土小型空心砌块砌体工程、石砌体工程、配筋砌体工程、填充墙砌体工程、冬期施工、子分部工程验收。

[6]1.2.6.15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4-2015）

本规范适用于建筑工程混凝土结构施工质量的验收，本规范主要内容是：总则、术语、基本规定、模板分项工程、钢筋分项工程、预应力分项工程、混凝土分项工程、现浇结构分项工程、装配式结构分项工程、混凝土结构子分部工程验收。

[6]1.2.6.16 《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 50205-2020）

本标准适用于工业与民用建筑及构筑物的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的验收。本标准主要内容包括总则、术语、符号、基本规定、原材料及成品进场、焊接工程、紧固件连接工程、钢零件及钢部件加工工程、钢构件组装工程、钢构件预拼装工程、单层钢结构安装工程、多层及高层钢结构安装工程、钢网架结构安装工程、压型金属板工程、钢结构涂装工程、钢结构分部工程竣工验收等。

[6]1.2.6.17 《木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6-2012）

本规范适用于木结构工程施工质量的验收。本规范的主要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方木、原木结构、胶合木结构、轻型木结构、木结构的防护、木结构子分部工程验收等。

[6]1.2.6.18 《地下防水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8-2011）

本规范适用于房屋建筑、防护工程、市政隧道、地下铁道等地下防水工程质量验收。主要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主体结构防水工程；细部构造防水工程；特殊施工法结构防水工程；排水工程；注浆工程；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

[6]1.2.6.19 《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GB 50223-2008）

本标准适用于抗震设防区建筑工程的抗震设防分类，新建、改建、扩建的建筑工程。本标准依据建筑物遭受地震破坏后对社会影响的程度、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的大小和影响范围、建筑在抗震救灾中的作用，并考虑建筑结构自身抗震潜力的大小等因素，对其设防标准予以规定，达到最大限度减少建筑的地震灾害又合理使用有限资金的目的。

[6]1.2.6.20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

本标准适用于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的验收，并作为建筑工程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编制的统一准则。本标准主要技术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的划分、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的程序和组织。

[6]1.2.6.21 《混凝土结构加固设计规范》（GB 50367-2013）

本规范适用于各种承载能力不足的混凝土结构的处理，加固设计、施工与验收。主要内容是加固设计方法、施工操作要求与质量验收标准。

[6]1.2.6.22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规范》（GB 50666-2011）

本规范适用于混凝土结构工程的施工，主要内容为混凝土施工的模板、钢筋和现浇混凝土等操作技术、施工工艺及质量控制。

[6]1.2.6.23 《钢结构工程施工规范》（GB 50755-2012）

本规范适用于钢结构工程的施工，主要内容为钢结构焊接、连接和安装等施工操作技术、施工工艺及质量控制。

[6]1.2.6.24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规范》（GB 50924-2014）

本规范适用于建筑工程的砖、石、砌块等砌体结构工程的施工。本规范的主要技术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原材料、砌筑砂浆、砖砌体工程、混凝土小型空心砌块砌体工程、石砌体工程、配筋砌体工程、填充墙砌体工程、冬期与雨期施工、安全与环保等。

[6]1.2.6.25 《钢结构加固设计标准》（GB 51367-2019）

本规范适用于与民用建筑一建筑物钢结构加固的设计。本标准的主要技术内容是:1.总则；2.术语和符号；3.基本规定；4.材料；5.改变结构体系加固法；6.增大截面加固法；7.粘贴钢板加固法；8.外包钢筋混凝土加固法；9.钢管构件内填混凝土加固法；10.预应力加固法；11.连接与节点的加固；12.钢结构局部缺陷和损伤的修缮。

[6]1.2.6.26 《木结构工程施工规范》（GB/T 50772-2012）

本规范适用于木结构工程的施工，主要内容为木和原木结构、胶合木结构、木构件防护等木结构工程施工的操作技术、施工工艺及质量控制。

[6]1.2.7 电气工程通用标准

[6]1.2.7.1 《标准电压》（GB/T 156-2017）

本标准适用于（1）标称电压高于 220V、标准频率为 50Hz 的交流输电、配用电系统及其设备；（2）交流和直流牵引系统；（3）额定电压低于 120V、标准频率为 50 Hz(但不绝对限制)的设备，以及直流电压低于 1500V 的设备。包括电池(由原电池或蓄电池单元组成的)、其他电源装置(交流或直流)、电气设备(包括工业和通信)和电器；（4）高压直流输电系统。本标准不适用于不适用于表征或传输信号和测量值的电压；不适用于电气设备内部元件、部件或零件的电压。主要内容是规定了标准电压的值,作为供电系统标称电压的优选值及设备和系统设计的参考值。

[6]1.2.7.2 《外壳防护等级（IP 代码）》（GB/T 4208-2017）

本规范适用于额定电压不超过 72.5kV、借助外壳防护的电气设备的防护等级。主要内容是规定了由电气设备外壳提供的防护等级的分级系统。

[6]1.2.7.3 《电气简图用图形符号 第 1 部分：一般要求》（GB/T 4728.1-2018）

本标准适用于电气简图用图形符号。主要内容是规定了电气简图用图形符号的一般说明。

[6]1.2.7.4 《电气简图用图形符号 第 2 部分：符号要素、限定符号和其他常用符号》
（GB/T 4728.2-2018）

本标准适用于电气简图用图形符号。主要内容是规定了符号要素、限定符号和其他常用符号。

[6]1.2.7.5 《电气简图用图形符号 第 3 部分：导体和连接件》（GB/T 4728.3-2018）

本标准适用于电气简图用图形符号。主要内容是规定了导体和连接件。

[6]1.2.7.6 《电气简图用图形符号 第4部分：基本无源元件》（GB/T 4728.4-2018）

本标准适用于电气简图用图形符号。主要内容是规定了基本无源元件。

[6]1.2.7.7 《电气设备用图形符号 第2部分：图形符号》（GB/T 5465.2-2023）

本标准适用于以下用途：标识设备或其组成部分(如控制器或显示器)；指示功能状态或功能(如开、关、告警)；标示连接(如端子、接头)；提供包装信息(如包装物的标识、装卸说明)；提供设备的操作说明(如使用限制)。

本标准不适用于以下用途：安全标记；公共信息；图样和简图；产品技术文件。

主要内容是规定了1406个电气设备用图形符号及其名称、含义和应用范围。

[6]1.2.7.8 《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 8702-2014）

本标准适用于电磁环境中控制公众暴露的评价和管理。本标准不适用于控制以治疗或诊断为目的所致病人或陪护人员暴露的评价与管理；不适用于控制无线通信终端、家用电器等对使用者暴露的评价与管理；也不能作为对产生电场、磁场、电磁场设施(设备)的产品质量要求。本标准规定了电磁环境中控制公众暴露的电场、磁场、电磁场(1 Hz~ 300 GHz)的场量限值、评价方法和相关设施(设备)的豁免范围。

[6]1.2.7.9 《电能质量 公用电网谐波》（GB/T 14549-1993）

本标准适用于交流额定频率为50Hz，标称电压110kV及以下的公用电网。本标准不适用于暂态现象和短时间谐波。主要内容是规定了公用电网谐波的允许值及其测试方法。

[6]1.2.7.10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GB 50194-2014）

本规范适用于适用于一般工业与民用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电压在10kV及以下的供用电设施的设计、施工、运行、维护及拆除，不适用于水下、井下和矿井等工程。主要内容是规定了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设施的设计、施工、运行、维护及拆除的基本要求。

[6]1.2.7.11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

本标准适用于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的验收，并作为建筑工程各专业验收规范编制的统一准则。主要技术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的划分、建筑工程质量验收、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的程序和组织等。

[6]1.2.7.12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03-2015）

本规范适用于电压等级为35kV及以下建筑电气安装工程的施工质量验收。主要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和代号，基本规定，变压器、箱式变电所安装，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电动机、电加热器及电动执行机构检查接线，柴油发电机组安装，UPS及EPS安装，电气

设备试验和试运行，母线槽安装，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导管敷设，电缆敷设，导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塑料护套线直敷布线，钢索配线，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普通灯具安装，专用灯具安装，开关、插座、风扇安装，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接地装置安装，变配电室及电气竖井内接地干线敷设，防雷引下线及接闪器安装，建筑物等电位联结等。

[6]1.2.7.13 《建筑电气制图标准》（GB/T 50786-2012）

本标准适用于建筑电气专业的下列工程制图：（1）新建、改建、扩建工程的各阶段设计图、竣工图；（2）通用设计图、标准设计图。主要内容是规定了建筑电气专业的计算机制图和手工制图方式绘制的图样。

[6]1.2.7.14 《建筑照明术语标准》（JGJ/T 119-2008）

本标准适用于工业与民用建筑及构筑物照明、道路照明、室外场地照明及有关领域。主要内容是规定了辐射和光、视觉和颜色；照明技术；电光源及其附件；灯具及其附件；建筑采光和日照；材料的光学特性和照明测量的基本术语及其定义。

[6]1.2.8 自控工程通用标准

[6]1.2.8.1 《智能建筑设计标准》（GB/T 50314-2015）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扩建和改建的住宅、办公、旅馆、文化、博物馆、观演、会展、教育、金融、交通、医疗、体育、商店等民用建筑及通用工业建筑的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以及多功能组合的综合体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智能建筑工程设计应以建设绿色建筑为目标，做到功能实用，技术适时、安全高效、运营规范和经济合理。智能建筑工程设计应增强建筑物的科技功能和提升智能化系统的技术功效，具有适用性、开放性、可维护性和可扩展性。

[6]1.2.8.2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339-2013）

本规范适用于建筑工程的新建、扩建和改建工程中的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主要内容是规定了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的基本规定，通信网络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火灾自动报警及消防联动系统、安全防范系统、综合布线系统、智能化系统集成、电源与接地、环境、住宅（小区）智能化等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的原则和要求。

[6]1.3 专用标准

[6]1.3.1 市容景观专用标准

[6]1.3.1.1 《城市道路除雪作业技术规程》（CJJ/T108-2006）

本规程适用于城市的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立交桥、人行道、过街路桥和广场等。主要内容是规定除雪机具、融雪剂、除雪作业方法及技术指标。

[6]1.3.1.2 《城市道路清扫保洁与质量评价标准》（CJJ/T126-2022）

为建设美丽城市，规范城市道路清扫保洁作业，提高清扫保洁质量，制定本标准。本标准适用于城市道路清扫保洁作业和质量评价。

[6]1.3.1.3 《城市水域保洁作业及质量标准》（CJJ/T174-2013）

为了对城市水域保洁作业和质量进行科学、统一、规范的管理，维护水域环境卫生，应制订本标准。本标准适用于城市水域保洁作业和质量管理，包括水面、堤岸、水上公共设施等。

[6]1.3.1.4 《喷泉水景工程技术规程》（CJJ_T222-2015）

本工程从技术先进、安全适用、经济合理，确保工程质量方面对设计、施工、验收、运行、维护和管理等进行了规定。使喷泉水景工程满足安全、卫生、实用、美观、经济和节能、节水的要求，并应便于运行、维护和管理。

[6]1.3.1.5 《垂直绿化工程技术规程》（CJJ/T 236-2015）

为提高我国垂直绿化工程的技术水平，推动垂直绿化的为为提高我国垂直绿化工程的技术水平，推动垂直绿化的绿化的效益，制定本规程。本规程适用于建筑物和构筑物的墙面及立面的绿化设计、施工、质量验收和养护管理。

[6]1.3.1.6 《边坡喷播绿化工程技术标准》（CJJT 292-2018）

为规范边坡喷播绿化工程技术，保证施工质量和边坡绿化效果，统一施工质量验收标准，制定本标准。

[6]1.3.1.7 《湿地公园设计标准》（CJJ/T308-2021）

为科学保护与合理利用湿地资源，规范湿地公园设计，全面发挥湿地公园的生态功能、科普教育功能、游憩功能和景观功能，确保设计质量，制定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扩建、改建和修复的湿地公园设计

[6]1.3.1.8 《四川省城乡绿道规划设计标准》（DBJ51/ T097-2018）

为适应四川省城乡绿道规划建设需求，指导全省绿道规划设计，系统构建全省绿道系统，塑造四川城乡绿道特色，确保各参建单位在规划设计建设时，准确理解和运用规划设计理念、原则和方法，把握规划建设要点，保障绿道规划设计和建设管理水平，特制定本标准。

[6]1.3.1.9 《古树名木养护和抢救复壮及管理技术规程》（DB51/T 2919-2022）

本规程规定了古树名木的日常养护、专业养护、抢救复壮技术及管理等内容。适用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分布在原始林外,经依法认定和公布的古树名木。符合古树和名木定义标准但未经认定和公布的树木，以及古树后续资源可参照执行。

[6]1.3.1.10 《四川省公共环境雕塑艺术工程技术标准》（DBJ51/T 244-2024）

为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提高四川省公共环境雕塑艺术工程技术水平，规范雕塑艺术工程设计及实施流程、艺术工程质量、工程安全等，制定本标准。本标准

适用于四川省公共环境雕塑艺术工程的艺术工程设计流程、制作安装、验收流程及质量要求。

[6]1.3.1.11 《四川省景观路面纤维增强复合材料板应用技术标准》（DBJ51/T 209-2022）

为规范纤维增强复合型材在风景园林工程中的应用，做到技术先进、安全适用、经济合理、低碳环保、确保质量，制定本规程。本规程适用于风景园林工程中的路面铺装、防护栏杆、花箱树池、电气设备围栏、桌椅(凳)等纤维增强复合型材的设计、施工、验收和维护。

[6]1.3.2 环境保护专用标准

[6]1.3.2.1 《居室空气中甲醛的卫生标准》（GB/T 16127-1995）

本标准规定了居室内空气中甲醛的最高容许浓度，适用于各类城乡住宅内的空气环境。

[6] 1.3.2.2 《农村户厕卫生规范》（GB 19379-2012）

本标准规定了农村户厕卫生要求及卫生评价方法。适用于农村户厕的规划、设计、建筑、管理和卫生监督、监测。

[6]1.3.2.3 《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标准》（GB 30485-2013）

本标准规定了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水泥窑的设施技术要求、入窑废物特性要求、运行操作要求、污染物排放限值、生产的水泥产品污染物控制要求、监测和监督管理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利用水泥窑协同处置危险废物、生活垃圾（包括废塑料、废橡胶、废纸、废轮胎等）、城市和工业污水处理污泥、动植物加工废物、受污染土壤、应急事件废物等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和监督管理。当水泥窑协同处置生活垃圾时，若掺加生活垃圾的质量超过入窑（炉）物料总质量的 30%，应执行《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本标准适用于法律允许的污染物排放行为。新设立污染源的选址和特殊保护区域内现有污染源的管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相关规定执行。

[6] 1.3.2.4 《医疗废物处理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 39707-2020）

本标准规定了医疗废物处理处置设施的选址、运行、监测和废物接收、贮存及处理处置过程的生态环境保护要求，以及实施与监督等内容。

本标准适用于现有医疗废物处理处置设施的污染控制和环境管理，以及新建医疗废物处理处置设施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医疗废物处理处置设施的设计与施工、竣工验收、排污许可管理及建成后运行过程中的污染控制和环境管理。

本标准不适用于协同处置医疗废物的处理处置设施。

[6] 1.3.2.5 《建设用地土壤修复技术导则》（HJ 25.4-2019）

本标准规定了建设用地土壤修复方案编制的基本原则、程序、内容和技术要求。适用于建设用地土壤修复方案的制定。地下水修复技术导则另行公布。

[6] 1.3.2.6 《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

本标准规定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要求，适用于四川省行政辖区内排放大气污染物的一切单位。

[6] 1.3.2.7 《农村生活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 574-2010）

本标准规定了农村生活污染控制的技术要求。适用于指导农村生活污染控制的监督与管理。

[6] 1.3.2.8 《农业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技术导则》（HJ588-2010）

本标准规定了农业植物性废物、畜禽养殖废物和农用薄膜等三种农业固体废物污染控制的原则、技术措施和管理措施等相关内容。适用于指导农业种植、畜禽养殖等产生的固体废物污染控制管理，实现农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

[6] 1.3.2.9 《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 662-2013）

本标准规定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要求，适用于四川省行政辖区内排放大气污染物的一切单位。

[6] 1.3.2.10 《固体废物再生利用污染防治技术导则》（HJ 1091-2020）

本标准规定了固体废物再生利用工程的选址、建设、运行过程的总体要求，再生利用过程的污染防治技术要求和监测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现有、新建、改建、扩建的固体废物再生利用工程，可作为固体废物再生，利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设计、施工、验收及建成后运行与管理的技术依据。

本标准作为固体废物再生利用过程污染防治的通用技术要求；有特定固体废物再生利用专用标准的，执行专用标准。

[6] 1.3.2.11 《生活垃圾焚烧飞灰污染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 1134-2020）

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焚烧飞灰污染控制的总体要求，收集、贮存、运输、处理和处置过程的污染控制技术要求，以及监测和环境管理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生活垃圾焚烧飞灰收集、贮存、运输、处理和处置过程的污染控制，可作为与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处理和处置有关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环境保护设施设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排污许可管理、清洁生产审核等的技术依据。

[6] 1.3.2.12 《垃圾焚烧袋式除尘工程技术规范》（HJ 2021-2012）

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焚烧炉烟气袋式除尘系统的设计、施工、调试、验收和运行维护等方

面的技术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生活垃圾焚烧炉烟气袋式除尘工程，可作为此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可行性研究、设计、施工、安装工程验收、环境保护验收及运行管理等工作的技术依据。其他固体废物的焚烧炉烟气袋式除尘工程可参照执行。

本标准不适用于放射性污染和致病性生物污染的土壤修复。

[6]1.3.2.13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JGJ 146-2013）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扩建、改建的房屋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的管理。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管理除应符合本标准的规定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3.3 生活垃圾分类回收专用标准

[6]1.3.3.1 《大件垃圾收集和利用技术要求》（GB/T 25175-2010）

本标准规定了大件垃圾的分类、收集、运输与贮存要求和再使用，拆解、再生利用要求和残余物处置要求。适用于生活垃圾中大件垃圾的收集和利用，其他来源的大件垃圾利用可参照执行。

[6]1.3.3.2 《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规范》（GB/T 37515-2019）

本标准规定了再生资源回收体系的术语和定义、体系的构成、体系建设的基本原则和目标、体系建设的基本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从事再生资源回收、加工、利用的企业。

[6]1.3.3.3 《餐厨废油资源回收和深加工技术要求》（GB/T 40133-2021）

本文件规定了餐厨废油的分离回收技术、深加工技术与产品、环境保护和劳动卫生要求。本文件适用于餐厨废油资源回收和深加工及产品的技术要求。

[6]1.3.3.4 《生活垃圾回收利用技术要求》（在编国标）

本文件规定了生活垃圾回收利用收集、运输与转运、可回收物分拣、可回收物再生利用、家庭厨余垃圾资源化利用、大件垃圾和家庭装修垃圾再生利用以及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和劳动卫生等方面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生活垃圾中可回收物、家庭厨余垃圾、大件垃圾、家庭装修垃圾的回收利用，工业生产活动中产生的再生资源不适用本文件。

[6]1.3.3.5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及其评价标准》（CJJ/T 102-2004）

本标准适用于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运和分类评价。城市生活垃圾中的建筑垃圾不适用于本标准。城市生活垃圾（以下称垃圾）的分类、投放、收运和分类评价除应符合本标准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6]1.3.3.6 《垃圾滚筒筛》（CJ/T 460-2014）

本标准规定了垃圾滚筒筛的术语和定义、型式和结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以及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对生活垃圾进行分选的垃圾滚筒筛。

[6]1.3.3.7 《再生资源绿色分拣中心建设管理规范》（SB/T 10720-2021）

本文件规定了再生资源绿色分拣中心的分类、建设、基础设施、环保、安全、产品质量、管理和绿色绩效指标等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废钢铁、废纸、废塑料、废有色金属、废橡胶、废玻璃、废旧纺织品、废弃大件家具、废木材、废弃电子产品等生活及生产源再生资源分拣中心的设立、建设和经营管理，其他品类可参照执行。

本文件不适用于废弃电子产品和报废机动车船的拆解。

[6]1.3.4 生活垃圾收集转运专用标准

[6]1.3.4.1 《移动水平式生活垃圾压缩机通用技术条件》（GB/T 36135-2018）

本标准规定了移动水平式生活垃圾压缩机的术语和定义、分类和型号、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贮存和使用说明书等。适用于移动水平式生活垃圾压缩机的设计、制造。

[6]1.3.4.2 《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和处理技术标准》（GB/T 51435-2021）

本标准适用于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和处理。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和处理，除应符合本标准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3.4.3 《生活垃圾转运站技术规范》（CJJ/T 47-2016）

本规范适用于新建、改建和扩建转运站工程的规划、设计、施工及验收。转运站的规划与建设，应根据城乡差别及其社会经济条件与发展需求，因地制宜提出不同规模与类型转运站的技术要求及注意事项。

[6]1.3.4.4 《生活垃圾转运站运行维护技术标准》（CJJ/T 109-2023）

本规程适用于生活垃圾转运站的运行操作与、维护保养、安全操作与管理。转运站的运行操作、设备维护、安全管理除应符合本标准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3.4.5 《压缩式垃圾车》（CJ/T 127-2016）

本标准规定了压缩式垃圾车的术语和定义、产品型号、一般要求、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运输和贮存。适用于在已定型的二类汽车底盘上改装的后装压缩式垃圾车。前装压缩式垃圾车、侧装压缩式垃圾车可参照本标准执行。

[6]1.3.4.6 《生活垃圾转运站评价标准》（CJJ/T 156-2010）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及改扩建的大、中型（I类、II类、III类）和小型（IV类、V类）的垃圾转运站评价。对垃圾转运站进行评价时，除应执行本标准的规定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3.4.7 《生活垃圾收集站技术规程》（CJJ 179-2012）

本规程适用于新建、扩建和改建收集站（点）的规划、设计、建设、验收、运行及维护。

[6]1.3.4.8 《生活垃圾收集运输技术规程》（CJJ 205-2013）

本规程适用于城市和村镇生活垃圾收运系统的规划、建设与运行。生活垃圾收运系统的规划、建设与运行除应执行本规程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3.4.9 《生活垃圾转运站压缩机》（CJ/T 338-2010）

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转运站压缩机的分类和型号，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使用说明书等。适用于CJJ47中规定的大、中型生活垃圾转运站内单机生产率大于等于20 t/h的生活垃圾压缩机（以下简称压缩机）的设计、制造。

[6]1.3.4.10 《生活垃圾收集站压缩机》（CJ/T 391-2012）

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收集站生活垃圾压缩机的分类与型号、工作条件、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等。适用于生活垃圾收集站单机生产能力小于20 t/h的生活垃圾压缩机设计、制造与安装。

[6]1.3.4.11 《埋地式垃圾收集装置》（CJ/T 483-2015）

本标准规定了埋地式垃圾收集装置的术语和定义、分类与结构、型号与标记、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适用于以240 L、660 L或1100L塑料垃圾桶作为收集容器的埋地式垃圾收集装置的设计、制造和使用。采用其他收集容器的收集装置参照执行。

[6]1.3.4.12 《垃圾专用集装箱》（CJ/T 496-2016）

本标准规定了垃圾专用集装箱的术语和定义、分类和型号、通用要求、专用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志、运输、贮存和随机文件。适用于箱体容积不小于5m³的无动力源生活垃圾专用集装箱（以下简称集装箱）的生产和检验。

[6]1.3.4.13 《剪切式垃圾破碎机》（CJ/T 499-2016）

本标准规定了剪切式垃圾破碎机的分类、结构、型号、基本参数、材料、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和贮存。适用于破碎生活垃圾以及橡胶等物料的剪切式垃圾破碎机。

[6]1.3.4.14 《四川省城镇生活垃圾收集点设置标准》（DBJ51/T 071-2017）

为指导和规范城镇生活垃圾收集点（以下简称“收集点”）的设置，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减少生活垃圾收集环节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提高环境卫生精细化管理水平，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适用于四川省城镇规划区内收集点的设置。废物箱设置不适用本标准。

[6]1.3.5 生活垃圾填埋处理专用标准

[6]1.3.5.1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6889-2024）

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填埋场的选址、设计及施工与验收、入场、运行、封场及后期维护与管理、污染物排放控制、监测、实施与监督等生态环境保护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生活垃圾填埋场的建设、运行和封场及后期维护与管理过程中的污染控制和监督管理，以及排污许可证核发。本标准适用于现有生活垃圾填埋场的运行和封场及后期维护与管理过程中的污染控制和监督管理。

[6]1.3.5.2 《土工合成材料短纤针刺非织造土工布》（GB/T 17638-2017）

本标准规定了短纤针刺非织造土工布的产品分类、规格及代号、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包装、贮运和标志。适用于合成短纤维为原料、干法成网经针刺加固而成的短纤针刺非织造土工布，短纤针刺复合土工布等其他类似产品可参照采用。

[6]1.3.5.3 《土工合成材料 长丝机织土工布》（GB/T 17640-2008）

本标准规定了长丝机织土工布和模袋布的产品分类、规格、代号、技术要求及品质评定、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包装和标志等。适用于以合成纤维长丝为原料织制的长丝机织土工布及模袋布。

[6]1.3.5.4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环境监测技术要求》（GB/T 18772-2017）

本标准适用于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规定了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大气污染物监测、填埋气体监测、渗沥液监测、外排水监测、地下水监测、地表水监测、填埋堆体渗沥液水位监测、场界环境噪声监测、填埋物监测、苍蝇密度监测、封场后监测的内容和方法。

[6]1.3.5.5 《土工合成材料 机织/非织造复合土工布》（GB/T 18887-2002）

本标准规定了机织/非织造复合土工布的产品分类、规格、代号、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测规则、包装和标志等。本标准适用于以聚合物为原料制成的长丝机织土工布或裂膜丝机织土工布（编织土工布）与短纤非织造土工布经针刺复合而成的土工布产品，其他类似产品可参照采用。

[6]1.3.5.6 《生活垃圾填埋场稳定化场地利用技术要求》（GB/T 25179-2010）

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填埋场稳定化场地利用的要求和监测。适用于生活垃圾填埋场稳定化后场地再利用。

[6]1.3.5.7 《土工合成材料应用技术规范》（GB/T 50290-2014）

本规范适用于水利、电力、铁路、公路、水运、建筑、市政、矿冶、机场、环保等工程建设中应用土工合成材料的设计、施工及检验。土工合成材料的设计、施工及检验除应符合本规范外，

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3.5.8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处理技术规范》（GB 50869-2013）

本规范适用于新建、改建、扩建的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处理工程的选址、设计、施工、验收及作业管理。

[6]1.3.5.9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封场技术规范》（GB 51220-2017）

本规范适用于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和简易填埋场的封场工程。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封场工程除应符合本规范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3.5.10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防渗系统工程技术标准》（GB/T 51403-2021）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扩建和改建的垃圾填埋场防渗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验收及维护。垃圾填埋场防渗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验收及维护除应符合本标准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3.5.11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运行维护技术规程》（CJJ 93-2011）

本规程适用于填埋场的运行、维护及安全管理。主要对垃圾计量与检验，填埋作业及作业区覆盖，填埋气体收集与处理，地表水、地下水、渗滤液收集与处理、填埋作业机械、填埋场监测与检测等作出规定。

[6]1.3.5.12 《生活垃圾填埋场无害化评价标准》（CJJ/T 107-2019）

本标准适用于生活垃圾填埋场的无害化评价。对生活垃圾填埋场无害化评价除应执行本标准的规定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3.5.13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填埋气体收集处理及利用工程技术标准》（CJJ/T 133-2024）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扩建、改建的填埋气体收集、处理及利用工程的设计、施工及验收。规定了填埋场填埋气体收集、处理及利用工程的设计、施工及验收应遵循安全可靠、资源利用、排放达标的原则。除应符合本标准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3.5.14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气体收集处理及利用工程运行维护技术规程》（CJJ 175-2012）

为保证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填埋气体收集、处理及利用工程的安全运营，实现日常管理科学化、作业规范化，达到提高填埋气体收集、处理及利用效率、降低运营维护成本、保护环境的目的，制订本规程。本规程适用于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填埋气体收集、处理及利用工程的运行、维护及安全管理。

[6]1.3.5.15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岩土工程技术规范》（CJJ 176-2012）

为了防止和减少填埋场发生失稳滑坡、填埋气爆炸和火灾、渗沥液渗漏污染周边环境等危害，

增加填埋场单位土地面积垃圾填埋量，节约填埋用地，减少渗沥液产量，提高填埋气收集及资源化利用水平，制定本规范。本规范适用于填埋场库区工程的岩土工程设计、施工与运行安全监测。

[6]1.3.5.16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运行监管标准》（CJJ/T 213-2016）

本标准适用于对填埋场的运行监管。填埋场运行监管除应符合本标准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3.5.17 《生活垃圾填埋场防渗土工膜渗漏破损探测技术规程》（CJJ/T 214-2016）

本规程适用于对填埋场建成后填埋库区与渗沥液处理设施防渗土工膜的破损孔洞探测，填埋场运行期及封场后渗沥液渗漏污染范围的探测，填埋场防渗土工膜渗漏破损探测除应符合本规程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3.5.18 《垃圾填埋场用高密度聚乙烯土工膜》（CJ/T 234-2006）

本标准规定了垃圾填埋场用高密度聚乙烯土工膜的分类、要求、试验方法、测试频率、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等。适用于垃圾填埋场防渗、封场等工程中所使用，以中（高）密度聚乙烯树脂为主要原料，添加各类助剂所生产的高密度聚乙烯土工膜。

[6]1.3.5.19 《垃圾填埋场用线性低密度聚乙烯土工膜》（CJ/T 276-2008）

本标准规定了垃圾填埋场用线性低密度聚乙烯（LLDPE）土工膜的分类、要求、试验方法、测试频率、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等。适用于垃圾填埋场在终场覆盖、临时覆盖、中间覆盖等工程中所使用的线性低密度聚乙烯（LLDPE）土工膜。覆盖用的低密度聚乙烯（LDPE）土工膜可参照本标准。

[6]1.3.5.20 《垃圾填埋场压实机技术要求》（CJ/T 301-2008）

本标准规定了垃圾填埋场用压实机的分类、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以及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适用于生活垃圾填埋场使用的压实机。

[6]1.3.5.21 《垃圾填埋场用高密度聚乙烯管材》（CJ/T 371-2011）

本标准规定了垃圾填埋场用聚乙烯（PE）管材的术语和定义、材料、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和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适用于垃圾填埋场的填埋气体、渗沥液、地下水及地表水的收集和输送用高密度聚乙烯管材。

[6]1.3.5.22 《垃圾填埋场用非织造土工布》（CJ/T 430-2013）

本标准规定了土工排水网的术语和定义、分类与型号、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适用于垃圾填埋场渗沥液导排、地下水导排、封场表面人渗水导排用土工排水网。封场填埋气体导排可参照执行。

[6]1.3.5.23 《垃圾填埋场用土工网垫》（CJ/T 436-2013）

本标准规定了垃圾填埋场土工网垫的术语和定义、分类与型号、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以及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适用于垃圾填埋场边坡防护、封场等工程土工网垫。

[6]1.3.5.24 《垃圾填埋场土工滤网》（CJ/T 437-2013）

本标准规定了土工滤网的术语和定义、分类与型号、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以及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适用于垃圾填埋场地下水、封场表面人渗水、渗沥液收集系统土工滤网。

[6]1.3.5.25 《垃圾填埋场土工排水网》（CJ/T 452-2014）

本标准规定了土工排水网的术语和定义、分类与型号、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适用于垃圾填埋场渗沥液导排、地下水导排、封场表面人渗水导排土工排水网。封场填埋气体导排可参照执行。

[6]1.3.5.26 《聚乙烯（PE）土工膜防渗工程技术规范》（SL/T 231-98）

本规范适用于以非加筋 PE 土工膜为防渗材料的水工建筑物、隧道或其他类型地下结构的防渗体、铺盖及固体废物填埋的衬护等防渗工程的设计、施工及验收。

[6]1.3.5.27 《县域生活垃圾处理工程规划规范》（在编行标）

为在县域生活垃圾处理工程规划中贯彻执行国家的有关法规和技术经济政策，提高县域生活垃圾处理工程规划的编制质量，满足相关设施规划和建设的需要，落实规划用地，制定本规范。

本规范适用于县域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及环境卫生专业（专项）规划中的生活垃圾处理工程规划。

[6]1.3.5.28 《老生活垃圾填埋场生态修复技术标准》（在编行标）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弃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我国存量垃圾治理有关政策，为了规范老生活垃圾填埋场（以下简称填埋场）生态修复工程设计、施工、运行和验收，使修复工程技术可靠、管理科学、环保达标、经济合理，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适用于已经造成显著环境污染的填埋场和需要场地再利用的填埋场的生态修复工程。

[6]1.3.6 生活垃圾堆肥处理专用标准

[6]1.3.6.1 《有机肥工程技术标准》（GB/T5144-2022）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扩建和改建的,以畜禽粪便、动植物残体等为主要原料,经过发酵腐熟和加工生产有机肥料的有机肥工程的设计、施工,验收及运行维护。

[6]1.3.6.2 《生活垃圾堆肥处理技术规范》（CJJ 52-2014）

本规范适用于新建、扩建、改建的生活垃圾堆肥处理工程的选址、设计、施工及验收。生活垃圾堆肥处理工程的选址、设计、施工及验收除应符合本规范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3.6.3 《生活垃圾堆肥处理厂运行维护技术规程》（CJJ 86-2014）

本规程适用于以生活垃圾为主要原料的垃圾堆肥厂的运行、维护及安全管理。垃圾堆肥厂的运行、维护及安全管理除应执行本规程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3.6.4 《生活垃圾堆肥厂评价标准》（CJJ/T 172-2011）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及改扩建，并正式投入运行满一年以上的堆肥厂。分期建设的堆肥厂，可对已建成并正式投入运行满一年以上的分期工程进行评价。

[6]1.3.6.5 《有机垃圾生物处理机》（CJ/T 227-2018）

本标准规定了有机垃圾生物处理机的术语和定义、分类与型号、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适用于使用微生物菌剂或酶制剂对生活垃圾中可生物降解的有机垃圾进行生物处理的设备。

[6]1.3.6.6 《堆肥自动监测与控制设备》（CJ/T 369-2011）

本标准规定了有机废物堆肥自动监测与控制设备的使用条件、单元设备组成、要求、检验规则、标志、包装及贮存等。适用于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粪渣污泥、生活垃圾、畜禽粪便和园林垃圾等有机废物堆肥的自动监测与控制设备。

[6]1.3.6.7 《好氧堆肥氧气自动监测设备》（CJ/T 408-2012）

本标准规定了有机废物好氧堆肥的氧气自动监测设备的术语和定义、型号、使用条件、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和贮存等。适用于生活垃圾（包括餐饮垃圾和厨余垃圾等）、园林垃圾、城镇污水处理厂脱水污泥、脱水粪渣和畜禽粪便等有机废物的好氧堆肥氧气自动监测设备。

[6]1.3.6.8 《堆肥翻堆机》（CJ/T 506-2016）

本标准规定了堆肥翻堆机的术语和定义、分类与型号、系统组成和材料、使用条件、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有机垃圾堆肥过程中使用的工作环境温度不高于 70℃的翻堆机的生产和检验。

[6]1.3.7 生活垃圾焚烧处理专用标准

[6]1.3.7.1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焚烧厂的选址要求、技术要求、入炉废物要求、运行要求、排放控制要求、监测要求、实施与监督等内容。适用于生活垃圾焚烧厂的设计、环境影响评价、竣工验收以及运行过程中的污染控制及监督管理。

[6]1.3.7.2 《生活垃圾焚烧炉及余热锅炉》（GB/T 18750-2022）

本文件规定了生活垃圾焚烧炉及余热锅炉的分类、型号、一般要求、性能要求、试验方法、

出厂检验、标志、涂装、包装和随机文件。适用于焚烧处理生活垃圾的机械炉排焚烧炉及余热锅炉的设计、制造、试验和验收，其他类型生活垃圾焚烧炉及余热锅炉可参照执行。

[6]1.3.7.3 《生活垃圾焚烧炉渣集料》（GB/T 25032-2010）

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焚烧集料的定义、原料要求、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贮存和运输。适用于生活垃圾焚烧炉渣经处理加工制成的用于道路路基、垫层、底基层、基层及无筋混凝土制品的集料。

[6]1.3.7.4 《垃圾焚烧尾气处理设备》（GB/T 29152-2012）

本标准规定了垃圾焚烧尾气处理设备的术语和定义、工艺系统、技术要求、检验验收、标牌、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内容。适用于生活垃圾焚烧炉的尾气处理设备。

[6]1.3.7.5 《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技术规范》（GB/T 30760-2024）

本标准规定了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的术语和定义、协同处置固体废物的鉴别和检测、处置工艺技术和要求、入窑生料和水泥熟料重金属含量限值及水泥可浸出重金属含量限值、检测方法以及检测频次等。适用于水泥窑协同处置危险废物、生活垃圾（包括废塑料、废橡胶、废纸、废轮胎等）、城市和工业污水处理污泥、动植物加工废物、受污染土壤、应急事件废物等固体废物的生产工艺过程、产品的控制及管理。

[6]1.3.7.6 《生活垃圾流化床焚烧锅炉》（GB/T 34552-2017）

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流化床焚烧锅炉的术语和定义、分类与型号、入炉垃圾要求、技术要求、检查和检验、油漆、包装、标志和出厂资料、安装、试验和验收等技术要求。适用于以生活垃圾为燃料（含辅助燃煤质量占比不超过 20%）的流化床燃烧设备。

[6]1.3.7.7 《水泥窑协同处置的生活垃圾预处理可燃物》（GB/T 35170-2017）

本标准规定了水泥窑协同处置的生活垃圾预处理可燃物的术语和定义、分级代码、分级指标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运输与贮存。适用于将生活垃圾进行加工后再在水泥窑中处置的模式。

[6]1.3.7.8 《垃圾裂化焚烧装置》（GB/T 35251-2017）

本标准规定了垃圾裂化焚烧装置（以下简称装置）的术语和定义、型号与规格、要求、试验方法、检查和验收、标志、油漆、包装和随机文件。适用于低位热值大于 4.18 MJ/kg 的垃圾的裂化焚烧处理装置。单台装置适用的处理量为 20 t/d 到 250 t/d（含上述上下限值）。

本标准不适用于危险废物的处理。

[6]1.3.7.9 《烟气脱硫工艺设计标准》（GB 51284-2018）

本标准适用于有色金属、电力、钢铁、黄金、烟气制酸等行业的烟气脱硫。烟气脱硫工艺设计在总结生产经验的基础上，应遵循技术先进、经济合理、安全可靠的设计原则。

[6]1.3.7.10 《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工程技术规范》（CJJ 90-2009）

本规范适用于以焚烧方法处理垃圾的新建和改扩建工程的规划、设计、施工及验收。垃圾焚烧处理工程的规划、设计、施工及验收，除应符合本规范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3.7.11 《生活垃圾焚烧厂运行维护与安全技术规程》（CJJ 128-2009）

本规程适用于采用炉排式垃圾焚烧锅炉作为焚烧设备的垃圾焚烧厂的运行维护与安全。垃圾焚烧厂的运行、维护与安全除应符合本规程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3.7.12 《生活垃圾焚烧厂评价标准》（CJJ/T 137-2019）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扩建和改建，并且商业运营满 1 年以上的焚烧厂的评价。分期建设的焚烧厂，可对已建成的工程进行评价，经过分期建设已全部建成的焚烧厂，全厂一起评价。焚烧厂评价除应执行本标准的规定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3.7.13 《生活垃圾焚烧厂运行监管标准》（CJJ/T 212-2015）

本标准适用于对焚烧厂的运行监管。对焚烧厂的运行监管全过程应遵循独立、公正、公开的原则。焚烧厂的运行监管除应符合本标准的规定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3.7.14 《生活垃圾焚烧厂检修规程》（CJJ 231-2015）

本规程适用于已投产运行的焚烧厂设备、系统及附属设施的检修。焚烧厂的设备、系统及附属设施检修除应符合本规程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3.7.15 《生活垃圾焚烧厂垃圾抓斗起重机技术要求》（CJ/T 432-2013）

本标准规定了垃圾抓斗起重机的基本参数和型号、环境条件、材料、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适用于生活垃圾焚烧厂抓取垃圾的抓斗起重机（以下简称起重机）。

[6]1.3.7.16 《生活垃圾焚烧灰渣取样制样与检测》（CJ/T 531-2018）

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焚烧灰渣取样制样与检测的总体要求、取样与制样，以及检测。适用于生活垃圾焚烧厂运行过程中对灰渣的取样、制样和热灼减率检测。

[6]1.3.7.17 《生活垃圾焚烧飞灰稳定化处理设备技术要求》（CJ/T 538-2019）

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焚烧飞灰稳定化处理设备（以下简称“稳定化处理设备”）的系统设备组成、分类与型号、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随机文件、运输和贮存。适用于向飞灰中加入水泥等固化剂、螯合剂及其组合药剂的飞灰低温固化稳定化处理设备。

[6]1.3.7.18 《垃圾发电厂炉渣处理技术规范》（DL/T 1938-2018）

本标准规定了垃圾发电厂焚烧炉炉渣的出渣控制、炉渣预处理工艺、炉渣综合利用和监测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改扩建垃圾发电厂的炉渣处理过程。

[6]1.3.7.19 《垃圾发电厂渗滤液处理技术规范》（DL/T 1939-2018）

本标准规定了垃圾发电厂渗滤液处理系统运行及维护的要求本标准适用于新建和改扩建垃圾发电厂。

[6]1.3.7.20 《垃圾发电厂烟气净化系统技术规范》（DL/T 1967-2018）

本标准规定了垃圾发电厂烟气净化系统脱酸、除尘、重金属和二噁英类吸附、脱硝等工艺方面技术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改扩建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烟气净化系统。垃圾焚烧厂余热不发电项目可参照执行。

[6]1.3.7.21 《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固化/稳定化处理技术标准》

为规范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固化稳定化处理技术工艺、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行为，防止飞灰造成环境污染，实现飞灰安全处理，保障人民身体健康，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适用于已新建、改建和扩建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固化稳定化处理工程的设计和运行维护。

[6]1.3.7.22 《四川省生活垃圾热解处理工程技术标准》（DBJ51/T221-2023）

本标准适用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新建、扩建和改建日处理量大于 50t(含)，小于 200t(含) 的热解工程的设计、施工、验收和维护。日处理量小于 50t 的热解工程可参照本标准执行。

[6]1.3.8 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专用标准

[6]1.3.8.1 《碟管式膜处理设备》（GB/T 33758-2017）

本标准规定了碟管式膜处理设备的术语和定义、分类和型号、设备工作条件、设备整体性能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适用于采用碟管式膜技术处理高浓度污水（如垃圾渗滤液、各类反渗透浓水、循环排污水等）且设计压力不超过 20MPa 的水处理设备。

[6]1.3.8.2 《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技术标准》（CJJ/T 150-2023）

本规范适用于新建、改建及扩建的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工程。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工程的设计、施工、调试、验收及运行维护，除应符合本标准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3.8.3 《生活垃圾渗滤液膜生物反应处理系统技术规程》（CJJ/T 264-2017）

本规程适用于新建、扩建、改建的各类生活垃圾处理设施产生的渗滤液膜生物反应处理系统的设计、施工、运行与维护等。

[6]1.3.8.4 《生活垃圾渗滤液碟管式反渗透处理设备》（CJ/T 279-2008）

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渗滤液碟管式反渗透处理设备的产品分类与型号、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及贮存。适用于采用碟管式反渗透技术处理生活垃圾渗滤液的水处

理设备。

[6]1.3.8.5 《生活垃圾渗沥液检测方法》（CJ/T 428-2013）

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渗沥液的术语和定义、色度、总固体、总溶解性固体与总悬浮性固体、硫酸盐、氨氮、凯氏氮、总氮、氯化物、总磷、pH 值、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电导率、钾和钠、总汞、总砷、铅和镉、总铬、细菌总数、总大肠菌群、粪大肠菌群等 21 个项目的检测方法及其质量保证和控制。适用于生活垃圾渗沥液的测定。

[6]1.3.8.6 《生活垃圾渗沥液卷式反渗透设备》（CJ/T 485-2015）

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渗沥液的术语和定义、色度、总固体、总溶解性固体与总悬浮性固体、硫酸盐、氨氮、凯氏氮、总氮、氯化物、总磷、pH 值、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电导率、钾和钠、总汞、总砷、铅和镉、总铬、细菌总数、总大肠菌群、粪大肠菌群等 21 个项目的检测方法及其质量保证和控制。适用于生活垃圾渗沥液的测定。

[6]1.3.8.7 《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工程技术规范（试行）》（HJ 564-2010）

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工程的总体要求、工艺设计、检测控制、施工验收、运行维护等的技术要求。适用于生活垃圾填埋场垃圾渗滤液处理工程，可作为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咨询、设计施工、环境保护验收及建成后运行与管理的技术依据。

[6]1.3.8.8 《生活垃圾渗沥液处理厂运行维护技术标准》（在编行标）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规范生活垃圾渗沥液处理技术，做到保护环境、技术可靠、经济合理，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适用于各类生活垃圾处理设施产生的渗沥液处理新建、改建及扩建工程。

[6]1.3.9 厨余垃圾处理专用标准

[6]1.3.9.1 《餐饮业餐厨废弃物处理与利用设备》（GB/T 28739-2012）

本标准规定了中小型、无集中处理的餐饮业餐厨废弃物处理与利用设备的术语和定义、型号、型式和基本参数、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及贮存等要求。本标准适用于餐饮业餐厨废弃物处理与利用设备（以下简称餐厨废弃物处理设备）。

本标准不适用于餐饮业餐厨/厨余废水及家庭用厨余垃圾的处理与利用设备。

[6]1.3.9.2 《餐饮废水隔油器》（CJ/T 295-2015）

本标准规定了餐饮废水隔油器的术语和定义、产品标记、结构型式和参数、使用环境、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适用于处理水量：不大于 55m³/h；废水动（植）物油油脂含量不大于 500mg/L，悬浮物浓度不大于 600 mg/L；水温不低于 5℃的餐饮废水的隔油器设计、制造和检验。

[6]1.3.9.3 《餐厨废弃物油水自动分离设备》（CJ/T 478-2015）

本标准规定了餐厨废弃物油水自动分离设备的型号、结构和参数、材料、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公共餐饮餐厨废弃物油水自动分离设备的设计、制造和检验。

[6]1.3.9.4 《餐厨废弃物生产肥料中生物腐植酸含量测定方法》（HG/T 5603-2019）

本标准规定了以餐厨废弃物为原料通过微生物发酵工艺生产的肥料中生物腐植酸含量的测定方法。适用于以餐厨废弃物为原料通过微生物发酵工艺生产的肥料中生物腐植酸含量的测定，也适用于以餐厨废弃物为原料通过微生物发酵工艺生产的土壤调理剂及其他产品中生物腐植酸含量的测定。

[6]1.3.9.5 《餐厨弃物处理机》（JB/T 12342-2015）

本标准规定了餐厨弃物处理机的术语和定义、型式、型号与基本参数、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适用于宾馆、饭店、食堂、食品加工厂等对各种肉类食品、水产品、谷类、水果、蔬菜等加工、贮存或食用产生的食品弃物进行处理的处理机。

[6]1.3.9.6 《餐厨垃圾自动分选系统 技术条件》（JB/T 13166-2017）

本标准规定了餐厨垃圾自动分选系统的术语和定义、基本要求、技术性能要求、安全要求、安装要求、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适用于餐厨垃圾自动分选系统设备。

[6]1.3.9.7 《餐厨垃圾车》（QC/T 935-2013）

本文件规定了餐厨垃圾车的术语和定义、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储存和随车文件。适用于采用定型汽车底盘改装的餐厨垃圾车。

[6]1.3.9.8 《厨余垃圾处理技术标准》（在编行标）

为贯彻国家有关生活垃圾分类与厨余垃圾处理的技术政策和法规，保证厨余垃圾得到无害化、资源化和减量化处理，使厨余垃圾处理工程的设计、施工及运行管理规范化，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改建、扩建厨余垃圾处理项目的设计、施工和验收。

[6]1.3.9.9 《厨余垃圾处理厂运行监管标准》（在编行标）

为加强厨余垃圾处理厂（以下简称处理厂）的运行过程监管，规范监管行为，提高处理厂的规范运营水平，保障运行安全及公众利益，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适用于对处理厂的运行监管。

[6]1.3.9.10 《餐厨垃圾处理厂运行维护技术规程》（在编行标）

为贯彻国家有关餐厨垃圾处理的法规和技术要求，保障餐厨垃圾处理厂正常、安全运行，达到防治污染、保护环境的要求，制定本规程。

本规程适用于新建、扩建或改建的餐厨垃圾处理厂的运行、维护、安全管理。

[6]1.3.10 建筑垃圾处理专用标准

[6]1.3.10.1 《建筑废弃物再生工厂设计标准》（GB 51322-2018）

为在建筑废弃物再生工厂设计中遵循国家关于循环经济发展、环境综合治理的要求，以实现建筑废弃物处置的无害化、资源化、减量化为目标，确保生产活动安全可靠、技术先进、经济合理、清洁环保、节能减排，制定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改建和扩建建筑废弃物再生工厂的设计。

[6]1.3.10.2 《板式垃圾输送机》（CJ/T 390-2012）

本标准规定了板式垃圾输送机的术语和定义、型式和结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适用于生活垃圾处理中承接由车辆、抓斗或装载机等倾卸垃圾，并连续均匀输送垃圾的鳞板式输送机。

[6]1.3.10.3 《建筑垃圾再生骨料实心砖》（JG/T 505-2016）

本标准规定了建筑垃圾再生骨料实心砖的术语和定义、分类与标记、原材料、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养护、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适用于以建筑垃圾再生骨料为主要原料、水泥等为胶凝材料制成的非烧结实心砖。

[6]1.3.10.4 《工程渣土免烧再生制品》（JG/T 575-2020）

本标准规定了工程渣土免烧再生制品（简称免烧制品）的术语和定义、分类、规格和标记、材料、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适用于建筑构筑物非承重墙体、基坑回填用的充填物、地面、人行及非机动车道路面用砖。

[6]1.3.10.5 《四川省再生骨料混凝土及制品应用技术规程》（DBJ51/T059-2016）

本规程适用于再生骨料混凝土及其制品的生产和应用。

再生骨料混凝土的施工质量应符合现行标准《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的规定。再生骨料混凝土及其制品的生产和应用，除应符合本规程的要求外，尚应符合国家和四川省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1.3.10.6 《四川省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及处置场所建设标准》（DBJ51/T230-2023）

适用于四川省新建、改建和扩建建筑垃圾处置及资源化利用工程项目的规划选址及设计建设。

[6]1.3.11 危险废物处理专用标准

[6]1.3.11.1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4-2020）

本标准规定了危险废物焚烧设施的选址、运行、监测和废物贮存、配伍及焚烧处置过程的生态环境保护要求，以及实施与监督等内容。适用于现有危险废物焚烧设施（不包含专用多氯联苯废物和医疗废物焚烧设施）的污染控制和环境管理，以及新建危险废物焚烧设施建设项目的环评影响评价、危险废物焚烧设施的设计与施工、竣工验收、排污许可管理及建成后运行过程中的污

染控制和环境管理。

[6]1.3.11.2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本标准规定了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的总体要求、贮存设施选址和污染控制要求、容器和包装物污染控制要求、贮存过程污染控制要求，以及污染物排放、环境监测、环境应急、实施与监督等环境管理要求。适用于产生、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单位新建、改建、扩建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选址、建设和运行的污染控制和环境管理，也适用于现有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运行过程的污染控制和环境管理。

[6]1.3.11.3 《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8-2019）

本标准规定了危险废物填埋的入场条件，填埋场的选址、设计、施工、运行、封场及监测的环境保护要求。适用于新建危险废物填埋场的建设、运行、封场及封场后环境管理过程的污染控制。现有危险废物填埋场的入场要求、运行要求、污染物排放要求、封场及封场后环境管理要求、监测要求按照本标准执行。本标准适用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危险废物填埋场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

本标准不适用于放射性废物的处置及突发事件产生危险废物的临时处置。

[6]1.3.1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腐蚀性鉴别》（GB 5085.1-2007）

本标准规定了腐蚀性危险废物的鉴别标准，适用于任何生产、生活和其他活动中产生的固体废物的腐蚀性鉴别。

[6]1.3.11.5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急性毒性初筛》（GB 5085.2-2007）

本标准规定了急性毒性危险废物的初筛标准，适用于任何生产、生活和其他活动中产生的固体废物的急性毒性鉴别。

[6]1.3.11.6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GB 5085.3-2007）

本标准规定了以浸出毒性为特征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适用于任何生产、生活和其他活动中产生固体废物的浸出毒性鉴别。

[6]1.3.11.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易燃性鉴别》（GB 5085.4-2007）

本标准规定了易燃性危险废物的鉴别标准，适用于任何生产、生活和其他活动中产生的固体废物的易燃性鉴别。

[6]1.3.1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反应性鉴别》（GB 5085.5-2007）

本标准规定了反应性危险废物的鉴别标准，适用于任何生产、生活和其他活动中产生的固体废物的反应性鉴别。

[6]1.3.11.9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GB 5085.6-2007）

本标准规定了含有毒性、致癌性、致突变性和生殖毒性物质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适用于任何生产、生活和其他活动中产生的固体废物的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6]1.3.11.10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5085.7-2019）

本标准规定了危险废物的鉴别程序和鉴别规则。适用于生产、生活和其他活动中产生的固体废物的危险特性鉴别。

[6]1.3.11.11 《化工危险废物填埋场设计规定》（HG/T 20504-2013）

本标准适用于化工企业及化工集中区（园区）新建、扩建化工危险废物填埋场的规划、设计。化工危险废物填埋场的设置应符合区域性环境保护规划和所在地区总体规划的要求，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其建设规模、布局和选址应在进行技术、经济和环境论证基础上进行比选后确定。

[6]1.3.11.12 《危险废物集中焚烧处置工程建设技术规范》（HJ/T 176-2005）

为贯彻我国危险废物领域有关法规，实现危险废物处置的资源化、减量化和无害化目标，规范危险废物焚烧处置工程规划、设计、施工及验收和运行管理，制订本技术规范。本规范适用于以焚烧方法集中处置危险废物的新建、改建和扩建工程及企业自建的危险废物焚烧处置工程。特殊危险废物（多氯联苯、爆炸性、放射性废物等）专用焚烧处置工程可参照本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对于统筹考虑焚烧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的焚烧处置工程，应同时满足本技术规范和《医疗废物集中焚烧处置工程建设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相对应指标技术要求不同的，按从严的要求执行。

[6]1.3.11.13 《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 298-2019）

本标准规定了固体废物的危险特性鉴别中样品的采集和检测，以及检测结果判断等过程的技术要求。适用于生产、生活和其他活动中产生的固体废物的危险特性鉴别，包括环境事件涉及的固体废物的危险特性鉴别。适用于液态废物的鉴别。本标准不适用于放射性废物鉴别。

[6]1.3.11.14 《危险废物（含医疗废物）焚烧处置设施二噁英排放监测技术规范》（HJ/T 365-2007）

本规范规定了危险废物焚烧处置设施二噁英排放检测的点位布设、采样时的运行工况、采样器材、分析方法、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数据处理、结果表达和监测报告等技术要求。本规范适用于危险废物焚烧处置设施、医疗废物焚烧处理设施和水泥窑共处置危险废物设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督性监测过程中的二噁英类监测，委托监测应参照本标准执行。

[6]1.3.11.15 《危险废物集中焚烧处置设施运行监督管理技术规范（试行）》（HJ 515-2009）

本标准规定了危险废物集中焚烧处置设施运行的监督管理程序、要求、内容及监督管理方法等。适用于对经营性危险废物集中焚烧处置设施运行的监督管理，其他危险废物焚烧处置设施运行期间的监督管理可参照本标准执行。

[6]1.3.11.16 《危险废物（含医疗废物）焚烧处置设施性能测试技术规范》（HJ 561-2010）

本规范规定了危险废物（含医疗废物）焚烧处置设施性能测试所涉及的测试内容、程序及技术要求，适用于危险废物（含医疗废物）焚烧处置设施的性能测试。

[6]1.3.11.17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

本规范规定了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过程中所应遵守的技术要求，适用于危险废物产生单位的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和运输活动。

[6]1.3.11.18 《危险废物处置工程技术导则》（HJ 2042-2014）

本标准规定了危险废物处置工程设计、施工、验收和运行中的通用技术和管理要求。适用于危险废物集中处置工程的新建、改建和扩建工程及企业自建的危险废物处置工程，可宏观指导危险废物处置工程可行性研究、环境影响评价、工程设计、工程施工、工程验收及设施运行管理等行为。

[6]1.3.12 医疗废物处理专用标准

[6]1.3.12.1 《医疗废弃物焚烧环境卫生标准》（GB/T 18773-2008）

本标准规定了医疗废弃物焚烧环境卫生标准值及监测方法，适用于医疗废弃物的焚烧。

[6]1.3.12.2 《医疗废物转运车技术要求（试行）》（GB 19217-2003）

本标准规定了医疗废物转运车的特殊要求。适用于对已定型的保温车、冷藏车进行适当改造，用于转运医疗废物的专用货车。

[6]1.3.12.3 《医疗废物焚烧炉技术要求（试行）》（GB 19218-2003）

本标准适用于处理医疗废物的焚烧炉的设计、制造。

[6]1.3.12.4 《医疗废物集中焚烧处置工程技术规范》（HJ/T 177-2005）

本规范是医疗废物集中焚烧处置工程的规划、设计、施工、验收和运行管理规范化，适用于以集中焚烧方法处理医疗废物的新建、改建和扩建工程。对于统筹考虑焚烧医疗废物和其他危险废物的焚烧处置工程，应同时满足《危险废物集中焚烧处置工程建设技术规范》和本技术规范规定，相对应指标技术要求不同的，按从严的要求执行。

[6]1.3.12.5 《医疗废物化学消毒集中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T 228-2021）

本标准规定了医疗废物化学消毒集中处理工程的污染物与污染负荷、总体要求、工艺设计、主要工艺设备和材料、检测与过程控制、主要辅助工程、职业卫生、施工与验收、运行与维护等。适用于医疗废物化学消毒集中处理设施新建、改建和扩建工程的设计、施工、验收及运行等全过程，可作为医疗废物化学消毒集中处理工程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环境保护设施设计与施工、验

收及建成后运行与环境管理的技术依据。

[6]1.3.12.6 《医疗废物微波消毒集中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T 229-2021）

本标准规定了医疗废物微波消毒集中处理工程的污染物与污染负荷、总体要求、工艺设计、主要工艺设备和材料、检测与过程控制、主要辅助工程、职业卫生、施工与验收、运行与维护等。适用于医疗废物微波消毒集中处理设施新建、改建和扩建工程的设计、施工、验收及运行等全过程，可作为医疗废物微波消毒处理工程项目的环评、环境保护设施设计与施工、验收及建成后运行与环境管理的技术依据。

[6]1.3.12.7 《医疗废物高温蒸汽集中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T 276-2021）

本标准规定了医疗废物高温蒸汽消毒集中处理工程的污染物与污染负荷、总体要求、工艺设计、主要工艺设备和材料、检测与过程控制、主要辅助工程、职业卫生、施工与验收、运行与维护等。适用于医疗废物高温蒸汽消毒集中处理设施新建、改建和扩建工程的设计、施工、验收及运行等全过程，可作为医疗废物高温蒸汽消毒集中处理工程项目的环评、环境保护设施设计与施工、验收及建成后运行与环境管理的技术依据。

[6]1.3.12.8 《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容器和警示标志标准》（HJ/T 421-2008）

本标准规定了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利器盒和周转箱（桶）的技术要求以及相应的试验方法和检验规则，并规定了医疗废物警示标志。本标准适用于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容器的生产厂家、运输单位和医疗废物处置单位。

[6]1.3.12.9 《医疗废物集中焚烧处置设施运行监督管理技术规范（试行）》（HJ 516-2009）

本标准规定了医疗废物集中焚烧处置设施运行的监督管理的程序、要求、内容以及监督管理办法等。本标准适用于经营性医疗废物集中焚烧处置设施运行的监督管理，其他医疗废物焚烧处置设施运行期间的监督管理可参照本标准执行。

[6]1.3.13 污泥处理专用标准

[6]1.3.13.1 《农用污泥污染物控制标准》（GB 4284-2018）

本标准规定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农用时的污染物控制指标、取样、检测、监测和取样方法。适用于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在耕地、园地和牧草地时的污染物控制。

[6]1.3.13.2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分类》（GB/T 23484-2009）

本标准规定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方式的分类。适用于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工程的建设、运营和管理。

[6]1.3.13.3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 混合填埋用泥质》（GB/T 23485-2009）

本标准规定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进入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混合填埋处置和用作覆盖土的泥

质指标及限值、取样和监测等。适用于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的处置和污泥与生活垃圾的混合填埋。

[6]1.3.13.4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 园林绿化用泥质》（GB/T 23486-2009）

本标准规定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园林绿化利用的泥质指标及限值、取样和监测等。适用于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的处置和污泥园林绿化利用。

[6]1.3.13.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泥质》（GB 24188-2009）

本标准规定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泥质的控制指标及限值。适用于城镇污水处理厂的污泥。居民小区的污水处理设施的污泥，可参照本标准执行。

[6]1.3.13.6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 土地改良用泥质》（GB/T 24600-2009）

本标准规定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土地改良利用的泥质指标及限制、取样和监测等。适用于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的处置和污泥土地改良利用。

[6]1.3.13.7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 单独焚烧用泥质》（GB/T 24602-2009）

本标准规定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单独焚烧利用的泥质指标及限值、取样和监测等。适用于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的处置和污泥单独焚烧利用。

[6]1.3.13.8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 制砖用泥质》（GB/T 25031-2010）

本标准规定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制烧砖利用的泥质、取样和监测。适用于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的处置和污泥制烧砖利用。

[6]1.3.13.9 《水泥窑协同处置污泥工程设计规范》（GB 50757—2012）

为规范水泥窑协同处置污泥工程设计，使水泥窑协同处置污泥工程实现污泥减量化、无害化和资源化目标，制定本规范。本规范适用于对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工业污泥及河道排淤污泥进行协同处置的新建、改建和扩建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工程的设计。

[6]1.3.13.1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技术规程》（CJJ 131—2009）

本规程适用于城镇污水处理厂产生的初沉污泥、剩余污泥及其混合污泥处理的方案设计、竣工验收、运行管理、安全措施和监测控制。

本规程不适用于城镇污水预处理中产生的砂砾和栅渣处理，以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的处置或利用。

排水管道通挖污泥用于土地改良的泥质可参照本标准。

[6]1.3.13.11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 农用泥质》（CJ/T 309-2009）

本标准规定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农用泥质指标、取样与监测等要求。适用于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时污泥农用的泥质要求。

[6]1.3.13.12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 水泥熟料生产用泥质》（CJ/T 314-2009）

本标准规定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用于水泥熟料生产的泥质指标及限值、取样和监测等。本标准适用于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的处置和污泥水泥熟料生产利用。

[6]1.3.13.13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 林地用泥质》（CJ/T 362-2011）

本标准规定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林地用泥质、取样和监测等要求。适用于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时污泥林地用泥质要求。

[6]1.3.14 市容环境卫生设计专用标准

[6]1.3.14.1 《公共厕所卫生规范》（GB/T 17217-2021）

本标准规定了公共厕所的规划、设计、建造、管理的卫生要求和卫生学评价指标与阈值。

本标准适用于城市、乡村、旅游区和高速公路服务区等新建、改建、扩建供社会公众使用的固定式公共厕所以及在公共场所内设置的公共卫生间的规划、设计、建造、管理和卫生学评价。现有公共厕所、学校公共厕所、单位内部人员使用的公共厕所可参照执行。

[6]1.3.14.2 《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规划标准》（GB/T 50337-2018）

为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提高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规划的科学性和合理性，提升城市环境质量，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适用于各层次城市规划中环境卫生设施规划的编制，以及区域重大环境卫生设施布局。

[6]1.3.14.3 《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CJJ 14-2016）

为提高城市公共厕所的设计、建设和管理水平，满足城市居民和流动人口如厕需要，制定本标准。本标准适用于城市公共厕所的新建、改建设计。

[6]1.3.14.4 《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CJJ 27-2012）

为合理设置环境卫生设施，使环境卫生设施的规划 and 建设符合日常生活需要和管理要求，改善环境卫生质量，制定本标准。

[6]1.3.14.5 《城镇环境卫生设施除臭技术标准》（CJJ 274 - 2018）

为使我国城镇环境卫生设施（以下简称环卫设施）臭气控制和除臭系统建设和运行规范化，保障环卫设施臭气排放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扩建和改建环卫设施臭气控制和除臭工程的建设、运行管理和监测。

[6]1.3.14.6 《四川省第三卫生间设计标准》（DBJ51/T105-2018）

本标准适用于四川省第三卫生间新建及改（扩）建设计。

第三卫生间的设计除执行本标准外，还应符合国家及四川省现行相关标准的规定。

[6]1.3.15 市容环境卫生设备专用标准

[6]1.3.15.1 《免水冲卫生厕所》（GB/T 18092-2008）

本标准规定了免水冲卫生厕所（以下简称厕所）及大便器的术语和定义、分类与标记方法、性能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和说明书、运输、储存和安装。

本标准适用于免水冲卫生厕所及其长筒塑料袋打包式免水冲大便器和泡沫封堵式大便器的设计、制造和产品验收。

[6]1.3.15.2 《旅游厕所质量要求与评定》（GB/T 18973-2022）

本文件规定了旅游厕所质量的总体要求、分布与数量、通用要求及类别与评定。

本文件适用于旅游景区、景区道路沿线、旅游度假区、旅游街区、旅游集散中心、乡村旅游点等旅游活动区域和场所内主要为游客服务的公共厕所。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美术馆、博物馆等公共文化场所的公共厕所参照使用。

[6]1.3.15.3 《农村公共厕所建设与管理规范》（GB/T 38353-2019）

本标准规定了农村公共厕所的建设、管理维护、服务质量和持续改进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农村地区新建及改扩建独立式公共厕所，附属式农村公共厕所可参照使用。

[6]1.3.15.4 《活动厕所》（CJ/T 378-2011）

本标准规定了活动厕所的术语和定义、分类与标记、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6]1.3.15.5 《扫路车》（QC/T 51-2019）

本标准规定了扫路车的术语和定义、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使用说明书、随车文件、运输和贮存。适用于定型二类汽车底盘改装的扫路车。

[6]1.3.15.6 《垃圾车》（QC/T 52-2015）

本标准规定了垃圾车的术语和定义、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储存和技术文件。适用于采用定型汽车底盘改装的垃圾车。不适用于车厢可卸式垃圾车、餐厨垃圾车。

[6]1.3.15.7 《吸粪车》（QC/T 53-2019）

本标准规定了吸粪车的术语和定义、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使用说明书及随车文件、运输和贮存。适用于定型二类汽车底板改装的吸粪车。

[6]1.3.15.8 《洒水车》（QC/T 54-2006）

本标准规定了洒水车的术语和定义，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使用说明书，及随车文件、运输和储存。适用于利用定型汽车二类底盘改装的洒水车和洒水半挂车。

[6]1.3.16 其他环境卫生专用标准

[6]1.3.16.1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GB/T 18204.1-2013）

GB/T 18204 的本部分规定了公共场所中物理因素的测定方法。适用于公共场所中物理因素的

测定，其他场所、居室等室内环境可参照执行。

[6]1.3.16.2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2部分：化学污染物》（GB/T 18204.2-2014）

GB/T 18204 的本部分规定了公共场所室内空气中化学污染物和池水尿素的测定方法。适用于公共场所室内空气中化学污染物和池水尿素的测定。其他场所、居室等室内环境可参照执行。

[6]1.3.16.3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3部分：空气微生物》（GB/T 18204.3-2013）

GB/T 18204 的本部分规定了公共场所空气中细菌总数、真菌总数、-溶血性链球菌和嗜肺军团菌的现场采样与实验室培养方法。本部分适用于公共场所空气中细菌总数、真菌总数、 β -溶血性链球菌以及嗜肺军团菌的测定,其他场所可参照执行。

[6]1.3.16.4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4部分：公共用品用具微生物》（GB/T 18204.4-2013）

GB/T 18204 的本部分规定了公共场所公共用品用具细菌总数、真菌总数、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和溶血性链球菌的采样与测定方法。适用于公共场所内公共用品用具细菌总数、真菌总数、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以及溶血性链球菌的测定，其他场所可参照执行。

[6]1.3.16.5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第5部分：集中空调通风系统》(GB/T 18204.5-2013)

GB/T 18204 的本部分规定了公共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冷却水、冷凝水、空调送风、空调风管以及空调净化消毒装置各项卫生指标的测定方法。适用于公共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的测定。其他场所、居室等使用的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可参照执行。

[6]1.3.16.6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第6部分：卫生监测技术规范》(GB/T 18204.6-2013)

GB/T 18204 的本部分规定了公共场所卫生监测的频次与样本量、质量控制、样品送检等技术要求。适用于公共场所空气质量监测与经常性卫生监测，其他场所可参照执行。

[6]1.3.16.7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规范》（GB 37487-2019）

本标准规定了公共场所基本卫生要求、卫生管理和从业人员卫生等管理环节的基本要求和准则。

适用于宾馆、旅店、招待所、公共浴室、理发店、美容店、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室）、舞厅、音乐厅、体育场（馆）、游泳场（馆）、展览馆、博物馆、美术馆、图书馆、商场（店）、书店、候诊室、候车（机、船）室与公共交通工具等公共场所，其他公共场所可参照使用。

[6]1.3.16.8 《公共场所卫生指标及限值要求》（GB 37488-2019）

本标准规定了公共场所物理因素、室内空气质量、生活饮用水、游泳池水、沐浴用水、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和公共用品用具的卫生要求。适用于宾馆、旅店、招待所、公共浴室、理发店、美容店、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室）、舞厅、音乐厅、体育场（馆）、游泳场（馆）、

展览馆、博物馆、美术馆、图书馆、商场（店）、书店、候诊室、候车（机、船）室与公共交通工具等公共场所，其他公共场所也可参照使用。

[6]1.3.16.9 《公共场所设计卫生规范 第1部分：总则》（GB 37489.1-2019）

GB 37489的本部分规定了新建、改建、扩建公共场所的基本要求及选址、总体布局与功能分区、单体、暖通空调、给水排水、采光照明、病媒生物防治的通用设计卫生要求。适用于宾馆、旅店、招待所、公共浴室、理发店、美容店、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室）、舞厅、音乐厅、体育场（馆）游泳场（馆）、展览馆、博物馆、美术馆、图书馆、商场（店）、书店、候诊室、候车（机、船）室等公共场所，其他公共场所可参照使用。

[6]1.3.16.10 《公共场所设计卫生规范 第2部分：住宿场所》（GB 37489.2-2019）

GB 37489的本部分规定了新建、扩建、改建住宿场所的基本要求及总体布局与功能分区、单体、通风、采光照明的设计卫生要求。适用于宾馆、旅店、招待所，其他住宿场所可参照使用。

本部分不适用于民宿。

[6]1.3.16.11 《公共场所设计卫生规范 第3部分：人工游泳场所》（GB 37489.3-2019）

GB 37489的本部分规定了新建、扩建、改建人工游泳场所的基本要求及总体布局与功能分区、单体、游泳池水处理设计、暖通空调、采光照明、电气的设计卫生要求。适用于游泳场、馆），其他人工游泳场所可参照使用。

本部分不适用于婴幼儿游泳场所。

[6]1.3.16.12 《公共场所设计卫生规范 第4部分：沐浴场所》（GB 37489.4-2019）

GB 37489的本部分规定了新建、扩建、改建沐浴场所的基本要求及总体布局与功能分区、单体、暖通空调、给水排水、电气的设计卫生要求。适用于公共浴室、其他沐浴场所可参照使用。

本部分不适用于婴幼儿沐浴场所。

[6]1.3.16.13 《公共场所设计卫生规范 第5部分：美容美发场所》（GB 37489.5-2019）

GB 37489的本部分规定了新建、扩建、改建美容美发场所的基本要求及总体布局与功能分区、单体、暖通空调、排水、电气的设计卫生要求。适用于美容店、理（美）发店。

本部分不适用于医疗美容场所。

[6]1.3.16.14 《机动车清洗站技术规范》（CJJ/T 71-2011）

为使机动车清洗站的建设符合城市发展和城市管理的需要，达到技术先进、经济合理、安全适用、节约用水、保护环境的目的，制定本规范。适用于新建、扩建、改建机动车清洗站的设计、施工、验收及运行维护。

[6]1.3.16.15 《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人员职业标准》（CJJ/T 249-2016）

本标准适用于城镇供水设施、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城镇供热设施、城镇燃气设施、城

镇垃圾卫生填埋设施和城镇垃圾焚烧设施等市政公用设施运行单位制定人才队伍规划以及岗位设置、职业培训、能力培养、职业评价等。

[6]1.3.17 结构工程专用标准

[6]1.3.17.1 《先张法预应力混凝土管桩》（GB 13476-2023）

本文件规定了先张法预应力混凝土管桩的分类及标记、一般要求、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贮存、吊装、运输、产品合格证等。本文件适用于工业与民用建筑、市政、桥梁、铁路、公路、机场、港口、水利、电力等工程使用的离心成型先张法预应力混凝土管桩。

[6]1.3.17.2 《湿陷性黄土地区建筑标准》（GB 50025-2018）

本标准适用于湿陷性黄土地区建筑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检验、使用与维护。。主要内容为总则、术语和符号、基本规定、勘察、设计、地基处理、既有建筑物的地基加固和纠倾、施工、使用与维护等。

[6]1.3.17.3 《室外给水排水和燃气热力工程抗震设计规范》（GB 50032-2003）

本规范适用于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至9度地区的室外给水、排水和燃气、热力工程设施的抗震设计，对抗震设防烈度高于9度或有特殊抗震要求的工程抗震设计应按专门研究的规定设计。主要内容包括：城镇给排水、燃气和热力等地下管线和相应的加压、减压站抗震设计的设防目标、基本要求、场地选择、地基基础抗震验算和处理、地震作用取值和构件抗震承载力验算，并针对地下管线的受力特点规定了有别于地上管线的抗震计算和抗震构造措施。

[6]1.3.17.4 《给水排水工程构筑物结构设计规范》（GB 50069-2002）

本规范适用于城镇公用设施和工业企业中一般给水排水工程构筑物的结构设计；不适用于工业企业中具有特殊要求的给水排水工程构筑物的结构设计。主要内容包括：给水排水工程构筑物结构设计的适用范围，主要符号，材料性能要求，各种作用的标准值，作用的分项系数和组合系数，承载能力极限状态和正常使用极限状态，以及构造要求等。

[6]1.3.17.5 《岩土锚杆与喷射混凝土支护工程技术规范》（GB 50086-2015）

本规范适用于隧道、洞室、边坡、基坑、结构物抗浮、抗倾和受拉基础工程的岩土锚杆与喷射混凝土支护的设计、施工、试验、监测及验收。本规范主要技术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工程勘察与调查、预应力锚杆、低预应力锚杆与非预应力锚杆、喷射混凝土、隧道与地下工程锚喷支护、边坡锚固、基坑锚固、基础与混凝土坝的锚固、抗浮结构锚固、试验、工程监测与维护、工程质量检验与验收等。

[6]1.3.17.6 《地下工程防水技术规范》（GB 50108-2008）

本规范适用于工业与民用建筑地下工程、防护工程、市政隧道、山岭及水底隧道、地下铁道、公路隧道等地下工程防水的设计和施工。主要内容包括地下工程防水设计，地下工程混凝土结构

主体防水，地下工程混凝土结构细部构造防水，地下工程排水，注浆防水，特殊施工法的结构防水，地下工程渗漏水治理，和其他规定等。

[6]1.3.17.7 《膨胀土地区建筑技术规范》（GB 50112-2013）

本规范适用于膨胀土地区的工业与民用建筑的勘察、设计、施工和维护管理。主要内容为膨胀土的判别，膨胀土地基的分级，膨胀与收缩变形的计算，湿陷系数的计算方法，膨胀土地基设计方法、处理方法，坡地建筑地基水平膨胀的防治措施，膨胀土中桩的设计方法以及膨胀土地基的施工与维护等。

[6]1.3.17.8 《高耸结构设计标准》（GB 50135-2019）

本标准适用于钢及钢筋混凝土高耸结构，包括广播电视塔、旅游观光塔、通信塔、导航塔、输电高塔、石油化工塔、大气监测塔、烟囱、排气塔、水塔、矿井塔、瞭望塔、风力发电塔等的设计。本标准的主要技术内容包括总则、术语与符号、基本规定、荷载与作用、钢塔架和桅杆结构、混凝土圆筒形塔、地基与基础以及相关的附录。

[6]1.3.17.9 《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41-2008）

本规范适用于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的施工及质量验收。主要包括：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及其分项工程施工技术、质量、施工安全方面规定；施工质量验收的标准、内容和程序。

[6]1.3.17.10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8-2008）

本规范适用于新建、扩建和改建城镇公共设施和工业企业的室外给排水管道工程的施工及验收，不适用于工业企业中具有特殊要求的给排水管道施工及验收。主要内容为基本规定，土石方与地基处理，开槽施工管道主体结构，不开槽施工管道主体结构，沉管和桥管施工主体结构，管道附属构筑物，管道功能性试验等。

[6]1.3.17.11 《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GB 50330-2013）

本规范适用于新建、扩建和改建城镇公共设施和工业企业的室外给排水管道工程的施工及验收，不适用于工业企业中具有特殊要求的给排水管道施工及验收。主要内容为基本规定，土石方与地基处理，开槽施工管道主体结构，不开槽施工管道主体结构，沉管和桥管施工主体结构，管道附属构筑物，管道功能性试验等。

[6]1.3.17.12 《给水排水工程管道结构设计规范》（GB 50332-2002）

本规范适用于城镇公用设施和工业企业中的一般给水排水工程管道的结构设计，不适用于工业企业中具有特殊要求的给水排水工程管道的结构设计。

[6]1.3.17.13 《复合土钉墙基坑支护技术规范》（GB 50739-2011）

本规范适用于建筑与市政工程中复合土钉墙基抗支护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检测和监测。

[6]1.3.17.14 《门式刚架轻型房屋钢结构技术规范》（GB 51022-2015）

本规范适用于房屋高度不大于 18m，房屋高宽比小于 1 承重结构为单跨或多跨实腹门式刚架、具有轻型屋盖、无桥式吊车或有起重量不大于 20t 的 A1A 工作级别桥式车或 3t 悬挂式起重机的单层钢结构房屋。本规范不适用于按现行国家标准《工业建筑防腐蚀设计规范》GB 50046 规定的对钢结构具有强腐蚀介质作用的房屋。本规范的主要技术内容是：1.总则；2.术语和符号；3.基本设计规定；4.载和荷载组合的效应；5.结构形式和布置；6.结构计算分析；7.构件设计；8.支撑系统设计；9.檐条与墙梁设计；10.连接和节点设计；11.围护系统设计；12.钢结构防护；13.制作；14、运输、安装与验收。

[6]1.3.17.15 《工业建筑防腐蚀设计规范》（GB/T 50046-2018）

本标准适用于受腐蚀性介质作用的建筑物和构筑物防腐蚀设计。本标准共分 7 章和 4 个附录，主要内容有：总则、术语、基本规定、结构和构件、建筑防护、构筑物、材料等。

[6]1.3.17.16 《烟囱工程技术标准》（GB/T 50051-2021）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混凝土烟囱、纤维增强塑料烟囱、钢烟囱、砖烟囱等单筒烟囱、套筒式烟囱和多管式烟囱的设计、施工和验收，适用于既有烟囱的加固与防腐改造。本标准的主要技术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材料、荷载与作用、地基与基础、混凝土烟囱、烟囱平台、内衬与隔热层施工、烟道、航空障碍灯和标志、既有烟囱加固与防腐改造、附属工程施工质量检验、冬期施工、施工安全、烟囱烘干、工程质量验收等。

[6]1.3.17.17 《混凝土结构耐久性设计标准》（GB/T 50476-2019）

本标准适用于各种自然环境作用下房屋建筑、桥梁、隧道等基础设施与一般构筑物中普通混凝土结构及其构件的耐久性设计。本标准的主要内容包括总则、术语与符号、混凝土结构耐久性设计的基本原则、环境作用类别与等级的划分、设计使用年限要求、材料与构造的基本要求、不同环境作用下的耐久性设计方法、后张法预应力体系的耐久性要求等。

[6]1.3.17.18 《复合地基技术规范》（GB/T 50783-2012）

本规范适用于复合地基的设计、施工及质量检验。主要内容包括复合地基勘察要点，复合地基计算，深层搅拌桩复合地基，高压旋喷桩复合地基，灰土挤密桩复合地基，夯实水泥土桩复合地基，石灰桩复合地基，挤密砂石桩复合地基，置换砂石桩复合地基，强夯置换墩复合地基，刚性桩复合地基，长-短桩复合地基，桩网复合地基，复合地基检测与检测要点等。

[6]1.3.17.19 《岩溶地区建筑地基基础技术标准》（GB/T 51238-2018）

本标准适用于岩溶地区建筑工程的勘察和地基基础的设计、施工与检测。本标准的主要技术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和符号、基本规定、勘察与评价、地基计算和基础设计、岩溶地基处理与施工、检验与检测等。

[6]1.3.17.20 《市政工程勘察规范》（CJJ 56-2012）

本规范适用于城市规划区内桥涵和人行地下道、过街桥；室外给水、排水和煤气、热力，以及输油、输气管道；防洪墙、防汛（坡）堤和驳岸；城市道路和广场、停车场工程的勘察。

[6]1.3.17.21 《空间网格结构技术规程》（JGJ 7-2010）

本标准适用于金属网架、网壳结构。在钢及薄壁型钢结构设计规范的基础上，标准对网架、网壳的原材料、设计方法、构件部件、节点连接构造及施工方法提供了技术依据。由标准 JGJ7 修订而成。

[6]1.3.17.22 《钢筋混凝土薄壳结构设计规程》（JGJ 22-2012）

本规程适用于混凝土薄壳结构。在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的基础上，本规程对混凝土薄壳结构特殊的设计计算、构造要求和施工方法作出规定。

[6]1.3.17.23 《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JGJ 79-2012）

本标准适用于建筑工程地基处理的设计、施工和质量检验。规定约 13 类 22 种主要地基处理方法的适用范围、设计与施工方法及质量检验标准。

[6]1.3.17.24 《建筑桩基技术规范》（JGJ94-2008）

本规范适用于各类建筑（包括构筑物）桩基的设计、施工与验收。主要内容包括：桩基构造，桩基计算，灌注桩、预制桩和钢桩的施工，承台设计与施工，桩基工程质量检查及验收。

[6]1.3.17.25 《建筑基桩检测技术规范》（JGJ 106-2014）

本规范适用于建筑工程基桩的承载力和桩身完整性的检测与评价。本规范主要技术内容是：1.总则；2.术语和符号；3.基本规定；4.单桩竖向抗压静载试验；5.单桩竖向抗拔静载试验；6.单桩水平静载试验；7.钻芯法；8.低应变法；9.高应变法；10.声波透射法。

[6]1.3.17.26 《冻土地区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JGJ 118-2011）

本规范适用于冻土地区建筑地基基础的设计。规定了永久冻土和季节性冻土两种建筑地基基础的设计原则和方法。

[6]1.3.17.27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 120-2012）

本规程适用于一般地质条件下的建筑物和一般构筑物的基坑工程勘察、支护设计、施工、检测及基坑开挖与监控。主要内容包括：排桩、地下连续墙、水泥土墙、土钉墙、逆作拱墙设计计算、构造要求、施工要点和地下水控制。

本规程适用于一般地质条件下的建筑物和一般构筑物的基坑工程勘察、支护设计、施工、检测及基坑开挖与监控。主要内容包括：排桩、地下连续墙、水泥土墙、土钉墙、逆作拱墙设计计算、构造要求、施工要点和地下水控制。

[6]1.3.17.28 《非结构构件抗震设计规范》（JGJ 339-2015）

本规范适用于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7 度、8 度、9 度区建筑工程的非结构构件及其与结构连接的抗震设计。本规范的主要技术内容是：总则、术语和符号、地震作用和抗震验算、建筑非结构构件、建筑附属设备构件。

[6]1.3.17.29 《建筑工程抗浮技术标准》（JGJ 476-2019）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扩建与改建建筑和既有建筑抗浮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检验与验收、监测及维护。本标准主要技术内容包括：1 总则；2 术语和符号；3 基本规定；4 勘察与鉴定；5 设防水位；6 稳定与治理；7 设计；8 施工；9 检验与验收；10 监测与维护。

[6]1.3.17.30 《大直径扩底灌注桩技术规程》（JGJ/T 225-2010）

本规程适用于各类建筑工程的大直径扩底灌注桩的勘察、设计、施工及质量检验。主要技术内容包括大直径扩底灌注桩的基本规定、设计基本资料与勘察要求、基本构造、设计计算、施工要点、质量检查及验收等。

[6]1.3.17.31 《四川省建筑地基基础检测技术规程》（DBJ51/T 014-2021）

本规程适用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的建筑地基基础的检测与评价。本规程共有 9 个章节 6 个附录，主要内容包括：1 总则；2 术语和符号；3 基本规定；4 检测方法；5 地基检测；6 基桩检测；7 抗浮锚杆检测；8 建筑边坡与建筑基坑检测；9 检测结果评价和检测报告。

[6]1.3.17.32 《四川省旋挖钻孔灌注桩基技术规程》（DBJ51/T 062-2016）

本规程适用于四川省内建设工程与市政工程旋挖钻孔灌注桩的勘察、设计、施工、检验与验收。主要技术内容包括：1 总则；2 术语和符号；3 基本规定；4 施工勘察；5 设计；6 施工准备；7 钻孔施工；8 成桩施工；9 施工安全与环境保护；10 检验与监测；11 验收。

[6]1.3.17.33 《四川省园区市政道路工程设计、施工及验收规程》（DBJ51/T 078-2017）

本规程适用于在城市控制规划以下，区位相对独立并具有特定功能的居住区、校园、公园等园区，不包括工业园区及生产区。主要技术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和符号基本规定，横断面设计，平面和纵断面设计，道路交叉设计行人和非机动车交通设计，路基、垫层和基层设计，面层设计停车场和广场设计，道路照明设计，附属设施与其他工程，园区道路工程施工，园区道路工程验收。

[6]1.3.17.34 《四川省园区市政管网工程设计、施工及验收标准》（DBJ51/T 079-2017）

本规程适用于在城市控制规划以下，区位相对独立并具有特定功能的居住区、校园、公园等园区范围内新建和改建的管网工程，不包括工业园区及生产园区。主要技术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和符号、给水管网设计、排水管渠设计、电力电缆通道设计、通信通道设计、检查井盖施工、园区管网施工、园区市政管网工程验收。

[6]1.3.17.35 《四川省建筑地下结构抗浮锚杆技术规程》（DBJ51/T 102-2018）

本标准适用于四川省境内建筑地下结构抗浮锚杆的勘察、设计、施工、检测和验收，以及鉴定与加固。本标准适用于建设工程的载体桩设计、施工及验收。本标准共分 8 章和 4 个附录，依次为总则、术语和符号、基本规定、勘察与抗浮设防水位、抗浮锚杆设计、抗浮锚杆施工质量检测和验收、抗浮鉴定与加固及附录。

[6]1.3.17.36 《四川省超长大体积混凝土结构跳仓法应用技术标准》（DBJ51/T 169-2021）

本标准适用于四川省工业与民用建筑、市政工程中超长大体积混凝土结构跳仓法的设计、施工与质量验收。本标准主要技术内容包括:1.总则；2.术语和符号；3.基本规定；4.材料等。

[6]1.3.17.37 《地下工程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材料应用技术标准》（DBJ51/T 181-2021）

本标准适用于四川省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等地下混凝土结构工程。主要技术内容包括:总则，术语、材料、设计等。[6]1.3.17.36 《四川省超长大体积混凝土结构跳仓法应用技术标准》（DBJ51/T 169-2021）

[6]1.3.17.38 《预拌流态固化土工程应用技术标准》（DBJ 51/T 188-2022）

本标准适用于四川省行政区划内建筑、市政等建设领域预拌流态固化土填筑工程应用的设计、生产、施工、质量检验与验收。本标准共分 7 章 6 个附录，主要技术内容有：1、总则；2、术语；3、基本规定；4、设计；5、原材料和配合比；6、施工；7、检验与验收。

[6]1.3.17.39 《四川省基坑工程勘察设计技术标准》（DBJ 51/T 236-2023）

本标准汇集凝练了近年来四川省房屋与市政基坑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检测检验、监测、安全运维等方面的实践经验和优秀做法，既是全面详尽的指导性技术标准，也是具有针对性、实践性的实操指南，将有效指导基坑工程全生命周期各阶段工作，有力保障基坑工程施工安全。

[6]1.3.17.40 《四川省建设工程防水技术标准》（DBJ 51/T 255-2024）

本标准适用于四川省建筑与市政工程防水的设计、施工、验收和运行维护。本标准不适用于无防水要求的建筑。临时建筑可参见本标准。本标准共分 9 章及 6 个附录，主要技术内容包括:1 总则；2 术语；3 基本规定；4 材料；5 设计；6 施工；7 质量验收；8 漏治理；9 运行维护。

[6]1.3.17.41 《四川省先张法预应力高强混凝土管桩基础技术规程》（DB 51/T 5070-2017）

本规程适用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先张法预应力高强混凝土管桩制品的质量控制和管桩基础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及质量检测与验收。本规程共分 8 章和 15 个附录，主要技术内容包括：1 总则；2 术语和符号；3 基本规定；4 管桩制品质量要求；5 勘察；6 设计；7 施工；8 检验与验收。

[6]1.3.17.42 《四川省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在编地标）

在编地方标准。

[6]1.3.18 电气工程专用标准

[6]1.3.18.1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装置安装和运行》（GB/T 13955-2017）

本标准适用于额定电压不超过 400V 的交流供用电系统，不适用于相与相之间或相与 N 线之间发生的电击事故、电气设备损坏或电气火灾事故的保护作用。主要内容是规定了正确选择安装、使用剩余电流动作保护装置及其运行管理的有关要求。

[6]1.3.18.2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GB 17945-2010）

本标准适用于一般工业与民用建筑中安装使用的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以及其他环境中安装的具有特殊性能的系统(除特殊要求由有关标准另行规定外)。本标准规定了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的术语和定义、分类、防护等级、一般要求、试验、检验规则、标志、使用说明书。

[6]1.3.18.3 《特殊环境条件 高原用低压电器技术要求》（GB/T 20645-2021）

本标准适用于安装在海拔 2000 m 以上至 5000 m 的低压电器,该电器用于连接额定电压交流不超过 1000 V 或直流不超过 1500 V 的电路;不适用于 GB/T 7251(所有部分)规定的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本标准规定了高原环境下低压电器共有的补充技术要求,包括定义、电器的有关资料、结构和性能要求、特性及试验方法。

[6]1.3.18.4 《城市景观照明设施防雷技术规程》（GB/T 40250-2021）

本文件适用于城市景观照明设施的防雷设计、施工、检测和维护。本文件规定了城市景观照明设施的防雷基本要求、直击雷防护、雷击电磁脉冲防护、防雷装置检测方法和维护。

[6]1.3.18.5 《应急照明》（GB/T 42824-2023）

本文件适用于公众或工作人员可以进入的地点。本文件规定了在需要应急照明系统的场所或地点安装应急照明系统的照明要求。

[6]1.3.18.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8 年版）（GB 50016-2014）

本规范适用于下列新建、扩建和改建的建筑：（1）厂房；（2）仓库；（3）民用建筑；（4）甲、乙、丙类液体储罐(区)；（5）可燃、助燃气体储罐(区)；（6）可燃材料堆场；（7）城市交通隧道。本规范不适用于火药、炸药及其制品厂房(仓库)、花炮厂房(仓库)的建筑防火设计。

本规范规定了生产和储存的火灾危险性分类、高层建筑的分类要求，厂房、仓库、住宅建筑和公共建筑等工业与民用建筑的建筑耐火等级分级及其建筑构件的耐火极限、平面布置、防火分区、防火分隔、建筑防火构造、防火间距和消防设施设置的基本要求，工业建筑防爆的基本措施与要求；工业与民用建筑的疏散距离、疏散宽度、疏散楼梯设置形式、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以及安全出口和疏散门设置的基本要求；甲、乙、丙类液体、气体储罐(区)和可燃材料堆场的防火间距、成组布置和储量的基本要求；木结构建筑和城市交通隧道工程防火设计的基本要求；满足灭火救援要求设置的救援场地、消防车道、消防电梯等设施的基本要求；建筑供暖、通风、空

气调节和电气等方面的防火要求以及消防用电设备的电源与配电线路等基本要求。

[6]1.3.18.7 《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T 50034-2024）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扩建、改建以及装修的民用建筑和工业建筑室内照明及其用地红线范围内的室外功能照明设计。主要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照明数量和质量、照明标准值、照明节能、照明配电及控制等。

[6]1.3.18.8 《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 50052-2009）

本规范适用于新建、扩建和改建工程的用户端供配电系统的设计。主要内容是规定了术语，负荷分级及供电要求，电源及供电系统，电压选择和电能质量，无功补偿，低压配电等。

[6]1.3.18.9 《20kV 及以下变电所设计规范》（GB 50053-2013）

本规范适用于交流电压为 20kV 及以下的新建、扩建和改建工程的变电所设计。主要内容是规定了所址选择，电气部分，配变电装置的布置，并联电容器装置和对有关专业的要求。

[6]1.3.18.10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 50054-2011）

本规范适用于新建、改建和扩建工程中交流、工频 1000V 及以下的低压配电设计。主要内容是规定了电器与导体的选择、配电设备的布置、电气装置的电击防护、配电线路的保护和配电线路的敷设等设计的原则和要求。

[6]1.3.18.11 《通用用电设备配电设计规范》（GB 50055-2011）

本规范适用于下列通用用电设备的配电设计：（1）额定功率大于或等于 0.55 kW 的一般用途电动机；（2）电动桥式起重机、电动梁式起重机、门式起重机和电动葫芦；胶带输送机运输线、载重大于 300 kg 的电力拖动的室内电梯和自动扶梯；（3）电弧焊机、电阻焊机和电渣焊机；（4）电镀用的直流电源设备；（5）牵引用铅酸蓄电池、起动用铅酸蓄电池、固定型阀控式密闭铅酸蓄电池和镉镍蓄电池的充电装置；（6）直流电压为 40kV~80kV 的除尘、除焦油等静电滤清器的电源装置；（7）室内日用电器。主要内容包括电动机、起重运输设备、电焊机、电镀、蓄电池充电、静电滤清器电源及室内日用电器等。

[6]1.3.18.12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 50057-2010）

本规范适用于新建、扩建、改建建（构）筑物的防雷设计。主要内容包括术语，建筑物的防雷分类，建筑物的防雷措施，防雷装置，防雷击电磁脉冲等。

[6]1.3.18.13 《爆炸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GB 50057-2014）

本规范适用于在生产、加工、处理、转运或贮存过程中出现或可能出现爆炸危险环境的新建、扩建和改建工程的爆炸危险区域划分及电力装置设计。规范不适用于下列环境：（1）矿井井下；（2）制造、使用或贮存火药、炸药和起爆药、引信及火工品生产等的环境；（3）利用电能进行生产并与生产工艺过程直接关联的电解、电镀等电气装置区域；（4）使用强氧化剂以及不用外来

点火源就能自行起火的物质的环境；（5）水、陆、空交通运输工具及海上和陆地油井平台；（6）以加味天然气作燃料进行采暖、空调、烹饪、洗衣以及类似的管线系统；（7）医疗室内；（8）灾难性事故。

主要内容包括术语，爆炸性气体环境，爆炸性粉尘环境，爆炸性环境的电力装置设计等。

[6]1.3.18.14 《3~110kV 高压配电装置设计规范》（GB 50060-2008）

本规范适用于新建和扩建 3~110kV 高压配电装置工程的设计，主要内容包含总则、一般规定、环境条件、导体和电器的选择、配电装置、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配电装置、配电装置对建筑物及构筑物的要求等。

[6]1.3.18.15 《电力装置的继电保护和自动装置设计规范》（GB/T 50062-2008）

本规范适用于 3~110kV 电力线路和设备，单机容量为 50MW 及以下发电机，63MVA 及以下电力变压器等电力装置的继电保护和自动装置的设计。主要内容包括：一般规定、发电机保护、电力变压器保护、3~66kV 电力线路保护、110kV 电力线路保护、母线保护、电力电容器和电抗器保护、3kV 及以上电动机保护、自动重合闸、备用电源和备用设备的自动投入装置、自动低频低压减负荷装置、同步并列、自动调节励磁及自动灭磁、二次回路及相关设备。

[6]1.3.18.16 《电力装置电测量仪表装置设计规范》（GB/T 50063-2017）

本规范适用于单机容量为 1000MW 级及以下新建或扩建的汽轮发电机及燃气轮机发电厂、单机容量为 200kW 及以上的水力发电厂包括抽水蓄能发电厂、核电站的常规岛部分、交流额定电压为 10kV 及以上的变(配)电站包括串补站、直流额定电压为±800kV 及以下的直流换流站，以及并网型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站的电力装置电测量仪表装置设计。

主要技术内容包括：术语和符号，电测量装置，电能计量，计算机监控系统的测量，电测量变送器，测量用电流、电压互感器，测量二次接线，仪表装置安装条件等。

[6]1.3.18.17 《交流电气装置的过电压保护和绝缘配合设计规范》（GB/T 50064-2014）

本规范适用于交流标称电压 6kV~750kV 电力系统中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电气装置和旋转电机的过电压保护和绝缘配合设计。主要技术内容包括：术语，系统中性点接地方式和电气装置绝缘上作用的电压，暂时过电压、操作过电压及限制，雷电过电压及保护，绝缘配合。

[6]1.3.18.18 《交流电气装置的接地设计规范》（GB/T 50065-2011）

本规范适用于交流标称电压 1kV 以上至 750kV 发电、变电、送电和配电高压电气装置，以及 1kV 及以下低压电气装置的接地设计。主要技术内容包括：术语，高压电气装置接地，发电厂和变电站的接地网，高压架空线路和电缆线路的接地，高压配电电气装置的接地，低压系统接地型式、架空线路的接地、电气装置的接地电阻和保护总等电位联结系统，低压电气装置的接地装置和保护导体等。

[6]1.3.18.19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 50116-2013）

本规范适用于工业与民用建筑内设置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不适用于生产和贮存火药、炸药、弹药、火工品等场所设置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主要内容是规定了系统保护对象分级及火灾探测器设置部位、报警区域和探测区域的划分、系统设计、消防控制室和消防联动控制、火灾探测器的选择、火灾探测器和手动火灾报警按钮的设置、系统供电、布线等设计的原则和要求。

[6]1.3.18.20 《电力工程电缆设计标准》（GB 50217-2018）

本标准适用于发电、输变电、配用电等新建、扩建、改建的电力工程中 500kV 及以下电力电缆和控制电缆的选择与敷设设计。本标准不适用于下列环境：矿井井下；制造、适用或贮存火药、炸药和起爆药、引信及火工品生产等的环境；水、陆、空交通运输工具；核电厂核岛部分。主要技术内容是：术语、电缆型式与截面选择、电缆附件及附属设备的选择与配置、电缆敷设、电缆的支持与固定、电缆防火与阻止延燃等。

[6]1.3.18.21 《建筑机电工程抗震设计规范》（GB 50981-2014）

本规范适用于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至 9 度的建筑机电工程抗震设计，不适用于抗震设防烈度大于 9 度或有特殊要求的建筑机电工程抗震设计。主要技术内容是：1.总则；2.术语和符号；3.设计基本要求；4.给水排水；5.暖通空调；6.燃气；7.电气；8.抗震支吊架。

[6]1.3.18.22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技术标准》（GB 51309-2018）

本标准适用于建、构筑物中设置的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的设计、施工、调试、检测、验收与维护保养。主要技术内容包括：术语，系统设计，施工，系统调试，系统检测与验收及系统运行维护。

[6]1.3.18.23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标准》（GB 51348-2019）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改建和扩建的单体及群体民用建筑的电气设计，不适用于燃气加压站、汽车加油站的电气设计。主要技术内容是：1.总则；2.术语和缩略语；3.供配电系统；4.变电所；5.继电保护、自动装置及电气测量；6.自备电源；7.低压配电；8.配电线路布线系统；9.常用设备电气装置；10.电气照明；11.民用建筑物防雷；12.电气装置接地和特殊场所的电气安全防护；13.建筑电气防火；14.安全技术防范系统；15.有线电视和卫星电视接收系统；16.公共广播与厅堂扩声系统；17.呼叫信号和信息发布系统；18.建筑设备监控系统；19.信息网络系统；20.通信网络系统；21.综合布线系统；22.电磁兼容与电磁环境卫生；23.智能化系统机房；24.建筑电气节能；25.建筑电气绿色设计；26.弱电线路布线系统。

[6]1.3.18.24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高压电器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47-2010）

本规范适用于交流 3kV~750 kV 电压等级的六氟化硫断路器、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GIS)、复合电器(HGIS)、真空断路器、高压开关柜、隔离开关、负荷开关、高压熔断器、避雷器和中性点放电间隙、干式电抗器和阻波器、电容器等高压电器安装工程的施工及质量验收。主要内容是规定了基本规定，六氟化硫断路器，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真空断路器和高压开关

柜，断路器的操动机构，隔离开关、负荷开关及高压熔断器，避雷器和中性点放电间隙，干式电抗器和阻波器，电容器等施工及质量验收。

[6]1.3.18.25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电力变压器、油浸电抗器、互感器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148-2010)

本规范适用于交流 3kV~750kV 电压等级电力变压器、油浸电抗器、电压互感器及电流互感器施工及验收，消弧线圈的安装可按本规范的有关规定执行。主要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电力变压器、油浸电抗器,互感器等内容。

[6]1.3.18.26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母线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49-2010)

本规范适用于 750kV 及以下母线装置安装工程的施工及验收。主要内容包括:总则、术语、母线安装，绝缘子与穿墙套管安装、工程交接验收。

[6]1.3.18.27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标准》(GB 50150-2016)

本标准适用于 750kV 及以下交流电压等级新安装的、按照国家相关出厂试验标准试验合格的电气设备交接试验。主要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同步发电机及调相机，直流电机，中频发电机，交流电动机，电力变压器，电抗器及消弧线圈，互感器，真空断路器，六氟化硫断路器，六氟化硫封闭式组合电器，隔离开关、负荷开关及高压熔断器，套管，悬式绝缘子和支柱绝缘子，电力电缆线路，电容器，绝缘油和 SF6 气体，避雷器，电除尘器，二次回路，1kV 及以下电压等级配电装置和馈电线路，1kV 以上架空电力线路，接地装置，低压电器等。

[6]1.3.18.28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标准》(GB 50168-2018)

本标准适用于额定电压为 500kV 及以下电缆线路及其附属设施施工及验收。本标准主要内容是：总则、术语、基本规定、电缆及附件的运输与保管、电缆线路附属设施的施工、电缆敷设、电缆附件安装、电缆线路防火阻燃设施施工、工程交接验收等。

[6]1.3.18.29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69-2016)

本规范适用于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的施工及验收，不适用于高压直流输电接地极的施工及验收。主要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电气装置的接地、工程交接验收。

[6]1.3.18.30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旋转电机施工及验收标准》(GB 50170-2018)

本标准适用于旋转电机中的电动机和容量 6000kW 及以上汽轮发电机、调相机的施工及验收。主要技术内容是:总则、术语、基本规定、汽轮发电机和调相机、电动机工程交接验收。

[6]1.3.18.31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盘、柜及二次回路接线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71-2012)

本规范适用于盘、柜及其二次回路接线安装工程的施工及验收。主要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盘、柜的安装，盘、柜上的电器安装，二次回路接线，盘、柜及二次系统接地，质量验收。

[6]1.3.18.32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蓄电池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72-2012）

本规范适用于电压为 12V 及以上，容量为 25A·h 及以上的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组和容量为 10A·h 及以上的镉镍碱性蓄电池组安装工程的施工与质量验收。主要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和符号，基本规定，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组，镉镍碱性蓄电池组，质量验收等。

[6]1.3.18.33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低压电器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54-2014）

本规范适用于交流 50Hz 或 60Hz、额定电压为 1000V 及以下，直流额定电压为 1500V 及以下通用低压电器的安装与验收。不适用于：1 无需固定安装的家用电器、电工仪器仪表及成套盘、柜、箱上电器的安装与验收；2 特殊环境下的低压电器的安装与验收。

主要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低压断路器，开关、隔离器、隔离开关及熔断器组合电器，剩余电流保护器、电涌保护器，低压接触器、电动机起动器及变频器，控制开关，低压熔断器，电阻器、变阻器、电磁铁，试验，验收等。

[6]1.3.18.34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电力变流设备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55-2014）

本规范适用于除电力系统高压直流输电和柔性交流输电以外的电力变流设备的施工、调试及验收。主要技术内容是：总则、术语、基本规定、电力变流设备的安装、冷却系统的安装、电力变流设备的试验、工程交接验收。

[6]1.3.18.35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起重机电气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56-2014）

本规范适用于建设工程中额定电压 10kV 及以下的各式起重机、电动葫芦的电气装置和滑触线安装工程的施工及验收。主要技术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滑触线、滑接器及悬吊式软电缆的安装、配线、电气设备及保护装置、工程质量验收。

[6]1.3.18.36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气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57-2014）

本规范适用于在生产、加工、处理、转运或贮存过程中出现或可能出现气体、蒸气、粉尘、纤维爆炸性混合物和火灾危险物质环境的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的施工及验收。本规范不适用于下列环境的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的施工及验收：1 矿井井下；2 制造、使用、贮存火药、炸药、起爆药、引信及火工品生产等的环境；3 利用电能进行生产并与生产工艺过程直接关联的电解、电镀等电气装置区域；4 使用强氧化剂以及不用外来点火源就能自行起火的物质的环境；5 水、陆、空交通运输工具及海上和陆地油井平台；6 核电厂的核岛；7 以加味天然气作燃料进行采暖、空调、烹饪、洗衣以及类似的管线系统；8 医疗室内；9 灾难性事故。

主要技术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防爆电气设备的安装、爆炸危险环境的电气线路、火灾危险环境的电气装置、接地、工程交接验收等。

[6]1.3.18.37 《1kV 及以下配线工程施工与验收规范》（GB 50575-2010）

本规范适用于建筑物、构筑物中 1kV 及以下配线工程的施工与验收。主要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导管、线槽敷设，配线，封闭插接式母线敷设，封闭插接式照明母线敷设，工

程交接验收等。

[6]1.3.18.38 《建筑物防雷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GB 50601-2010）

本规范适用于新建、改建和扩建建筑物防雷工程的施工与质量验收。主要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接地装置分项工程、引下线分项工程、接闪器分项工程、等电位连接分项工程、屏蔽分项工程、综合布线分项工程、电涌保护器分项工程和工程质量验收等。

[6]1.3.18.39 《建筑电气照明装置施工与验收规范》（GB 50617-2010）

本规范适用于工业与民用建筑物、构筑物中电气照明装置安装工程的施工与工程交接验收。主要技术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灯具，插座、开关、风扇，照明配电箱（板），通电试运行及测量，工程交接验收。

[6]1.3.18.40 《喷泉水景工程技术规程》（CJJ/T 222-2015）

本规程适用于城镇、公共建筑、住宅小区等新建、扩建或改建的室内外喷泉水景工程的设计、施工、验收、运行、维护和管理。主要技术内容是：1. 总则；2. 术语；3. 基本规定；4. 设计；5. 施工；6. 验收；7. 运行、维护和管理。

[6]1.3.18.41 《湿地公园设计标准》（CJJ/T 308-2021）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扩建、改建和修复的湿地公园设计。本标准主要技术内容是：1 总则；2 术语；3 基本规定；4 总体设计；5 水系设计；6 生境营造与种植；7 园路与场地；8 标识与解说系统；9 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常规设施。

[6]1.3.18.42 《危险废物处置工程技术导则》（HJ 2042-2014）

本标准规定了危险废物处置工程设计、施工、验收和运行中的通用技术和管理要求。适用于危险废物集中处置工程的新建、改建和扩建工程及企业自建的危险废物处置工程，可宏观指导危险废物处置工程可行性研究、环境影响评价、工程设计、工程施工、工程验收及设施运行管理行为。

[6]1.3.18.43 《矿物绝缘电缆敷设技术规程》（JGJ 232-2011）

本规程适用于额定电压为 750V 及以下工业与民用建筑中矿物绝缘电力电缆、矿物绝缘控制电缆敷设的设计、施工及验收。主要技术内容是：1.总则；2.术语；3.设计；4.施工；5.验收。

[6]1.3.18.44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设计施工及验收规范》（DB51/T 1418-2012）

本标准适用于四川省新建、改建、扩建的工业与民用建筑内电气火灾监控系统的设计、安装、调试、验收和维护。本标准规定了电气火灾监控系统的术语定义、设置场所、系统设计、施工安装、系统验收和维护管理。

[6]1.3.18.45 《四川省装配式机电安装技术标准》（DBJ 51/T 261-2024）

本标准适用于四川省内民用或一般工业建筑内装配式机电施工的深化设计、制作、安装、验收及后期使用维护等。主要技术内容是：1.总则；2.术语；3.基本规定；4.深化设计；5.生产与运输；6.装配施工；7.安全与绿色施工；8.调试、验收与使用维护。

[6]1.3.19 自控工程专用标准

[6]1.3.19.1 《脉冲电子围栏及其安装和安全运行》（GB/T 7946-2015）

本标准规定了脉冲电站围栏系统的环境条件、型式、基本参数和技术要求、安装与验收、标志、包装、运输及贮存、运行、使用与维护。本标准还规定了脉冲电子围栏系统主机的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

[6]1.3.19.2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环境监测技术要求》（GB/T 18772-2017）

本标准适用于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大气污染物监测、填埋气体监测、渗沥液监测、外排水监测、地下水监测、地表水监测、填埋堆体渗沥液水位监测、场界环境噪声监测、填埋物监测、苍蝇密度监测、封场后监测的内容和方法。

[6]1.3.19.3 《出入口控制系统技术要求》（GB/T 37078-2018）

本标准规定了出入口控制系统的构成与应用模式、安全等级、功能与性能要求、安全性要求、电磁兼容性要求、可靠性要求、环境适应性要求、标志以及文件提供。本标准适用于以安全防范为目的，对指定目标进行授权、识别和控制的单独的出入口控制系统；也适用于其他电子系统中所包含的出入口控制系统。

[6]1.3.19.4 《自动化仪表工程施工及质量验收规范》（GB 50093-2013）

本规范适用于工业和民用仪表工程施工质量的验收。主要内容为规定了自动化仪表工程施工质量的验收要求。

[6]1.3.19.5 《工业电视系统工程设计标准》（GB/T 50115-2019）

本标准适用于工业企业新建、改造和扩建的工业电视系统工程设计。工业电视系统工程设计应做到安全可靠、技术先进、经济合理。为了规范工业电视系统的工程设计，保证工程设计质量，提升工业电视在生产和管理的应用水平，利用图像资源及时监视生产工况，及时发现和排除生产事故隐患，保障人身和设施安全，提高社会和经济效益，制定本标准。

[6]1.3.19.6 《数据中心设计规范》（GB 50174-2017）

本规范适用于新建、改建和扩建的数据中心的设计。为规范数据中心的设计，确保电子信息系统安全、稳定、可靠地运行，做到技术先进、经济合理、安全适用、节能环保，制定本规范。本规范所述数据中心包括政府数据中心、企业数据中心、金融数据中心、互联网数据中心、云计算数据中心、外包数据中心等从事信息和数据业务的数据中心。

[6]1.3.19.7 《民用闭路监视电视系统工程技术规范》（GB 50198-2011）

本规范适用于以民用监视为主要目的的闭路电视系统的新建、改建和扩建工程的设计、施工及验收。主要内容是规定了民用闭路监视电视系统的系统的工程设计、系统的工程施工、系统的工程验收等原则和要求。

[6]1.3.19.8 《有线电视网络工程设计标准》（GB/T 50200-2018）

本规范适用于下列信号传输方式的有线电视系统的新建、扩建和改建工程的设计、施工及验收：射频同轴电缆；射频同轴电缆与光缆组合；射频同轴电缆与微波组合。主要内容是规定了有线电视系统的工程设计、系统的工程施工、系统的工程验收等原则和要求。

[6]1.3.19.9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 50311-2016）

本规范适用于新建、扩建、改建建筑与建筑群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为了规范建筑与建筑群的语音、数据、图像及多媒体业务综合网络建设，制定本规范。综合布线系统设施的建设，应纳入建筑与建筑群相应的规划设计之中，根据工程项目的性质、功能、环境条件和近、远期用户需求进行设计，应考虑施工和维护方便，确保综合布线系统工程的质量和安全性，做到技术先进、经济合理。综合布线系统宜与信息网络系统、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等的配线作统筹规划，同步设计，并应按照各系统对信息的传输要求，做到合理优化设计。

[6]1.3.19.10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GB/T 50312-2016）

本规范适用于新建、扩建和改建建筑与建筑群综合布线系统工程的验收。为统一建筑与建筑群综合布线系统工程施工质量检查、随工检验和竣工验收等技术要求，制定本规范。在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应符合施工质量检查的规定。建设单位应通过工地代表或工程监理人员加强工地的随工质量检查，及时组织隐蔽工程的检验和签证工作。综合布线工程验收前应进行自检测试和竣工验收测试工作。

[6]1.3.19.11 《消防通信指挥系统设计规范》（GB 50313-2013）

本规范适用于新建、改建、扩建的消防通信指挥系统的设计。主要内容是规定了消防通信指挥系统的系统技术构成；系统功能及主要性能要求；系统设备的配置及其功能要求；系统的软件及其设计要求；系统的供电、接地、布线及设备用房要求；系统相关环境技术条件等设计原则和要求。

[6]1.3.19.12 《建筑物电子信息系统防雷技术规范》（GB 50343-2012）

本规范适用于新建、扩建、改建的建筑物电子信息系统防雷的设计、施工、验收、维护和管理。本规范不适用于易燃、易爆危险环境和场所的电子信息系统防雷。主要内容是规定了雷电防护分区、雷电防护分级、防雷设计、防雷施工、施工质量验收、维护与管理等原则和要求。

[6]1.3.19.13 《安全防范工程技术标准》（GB 50348-2018）

为了规范安全防范工程建设程序以及工程的设计、施工、监理、检验、验收、运行、维护和

咨询服务，提高安全防范工程建设质量和系统运行、维护水平，保护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制定本标准。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改建和扩建的建(构)筑物的安全防范工程的建设以及系统运行与维护。安全防范工程的建设应纳入工程建设的总体规划，根据其使用功能、安全防范管理要求和建设投资等因素，进行同步实施和独立验收。安全防范系统均应具有安全性、可靠性、可维护性和可扩展性，做到技术先进、经济适用。

[6]1.3.19.14 《入侵报警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 50394-2007）

本规范适用于以安全防范为目的的新建、改建、扩建的各类建筑物(构筑物)及其群体的入侵报警系统工程的设计。主要内容是规定了入侵报警系统工程的基本规定；系统构成；系统设计；设备选型与设置；传输方式、线缆选型与布线；供电、防雷与接地；系统安全性、可靠性、电磁兼容性、环境适用性；监控中心等设计原则和要求。

[6]1.3.19.15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 50395-2007）

本规范适用于以安全防范为目的的新建、改建、扩建的各类建筑物(构筑物)及其群体的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的设计。主要内容是规定了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的基本规定；系统构成；系统功能、性能设计；设备选型与设置；传输方式、线缆选型与布线；供电、防雷与接地；系统安全性、可靠性、电磁兼容性、环境适用性；监控中心等设计原则和要求。

[6]1.3.19.16 《出入口控制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 50396-2007）

本规范适用于以安全防范为目的的新建、改建、扩建的各类建筑物（构筑物）及其群体的出入口控制系统工程的设计。主要内容是规定了出入口控制系统工程的基本规定；系统构成；系统功能、性能设计；设备选型与设置；传输方式、线缆选型与布线；供电、防雷与接地；系统安全性、可靠性、电磁兼容性、环境适用性；监控中心等设计原则和要求。

[6]1.3.19.17 《消防通信指挥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401-2007）

本规范适用于各类新建、扩建、改建的消防通信指挥系统的施工、验收及维护管理。主要内容是规定了消防通信指挥系统的施工及验收要求。

[6]1.3.19.18 《城市消防远程监控系统技术规范》（GB 50440-2007）

本规范适用于远程监控系统的设计、施工、验收及运行维护。主要内容是规定了城市消防远程监控系统的基本规定、系统设计、系统配置和设备功能要求、系统施工、系统验收、系统的运行及维护等设计原则和要求。

[6]1.3.19.19 《数据中心基础设施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462-2015）

本规范适用于新建、改建和扩建的各类计算机场地。本规范规定了计算机场地的术语、分类、要求、测试方法与验收规则。

[6]1.3.19.20 《视频显示系统工程技术规范》（GB 50464-2008）

本规范适用于视频显示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及验收。主要内容是规定了视频显示系统工程的分类和分级、视频显示系统工程设计、视频显示系统工程施工、视频显示系统试运行和视频显示系统工程验收等原则和要求。

[6]1.3.19.21 《石油化工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计标准》（GB/T 50493 -2019）

为保障石油化工企业的人身安全和生产安全，监测生产过程及储运设施中泄漏的可燃气体或有毒气体，并及时报警，预防人身伤害及火灾与爆炸事故的发生，制定本标准。本标准适用于石油化工新建、扩建工程中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系统的设计。

[6]1.3.19.22 《公共广播系统工程技术标准》（GB/T 50526-2021）

为了规范公共广播系统工程设计、工程施工及运行维护，做到安全适用、节约能源、节省资源、保护环境、保证质量，制定本标准。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改建和扩建的公共广播系统电声工程部分的设计、施工、验收和运行维护。与公共广播系统相关的建设工程，应满足建筑声学特性的要求。

[6]1.3.19.23 《用户电话交换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T 50622-2010）

本规范适用于新建、改建、扩建用户电话交换系统、调度系统、会议电话系统和呼叫中心工程设计。主要内容是规定了用户电话交换系统工程的系统类型及组成；组网及中继方式；业务性能与系统功能；信令与接口；中继电路与带宽计算；设备配置；编号及 IP 地址；网络管理；计费系统；传输指标及同步；电源系统设计；机房选址、设计、环境与设备安装要求；接地与防护等设计原则和要求。

[6]1.3.19.24 《用户电话交换系统工程验收规范》（GB/T 50623-2010）

本规范适用于工业企业或其他需用设置调度电话或会议电话的新建或扩建工程的验收。主要内容是规定了调度电话、会议电话、传输线路和接口、建筑等验收原则和要求。

[6]1.3.19.25 《工作场所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装置设置规范》（GBZ/T 223-2009）

本标准规定了密闭空间直读式气体检测仪的选用原则、技术和使用要求；本标准适用于密闭空间的直读式气体检测仪的选用。

[6]1.3.19.26 《生活垃圾焚烧飞灰污染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 1134-2020）

本标准适用于生活垃圾焚烧飞灰收集、贮存、运输、处理和处置过程的污染控制。本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焚烧飞灰污染控制的总体要求，收集、贮存、运输、处理和处置过程的污染控制技术要求，以及监测和环境管理要求。

[6]1.3.19.27 《危险废物处置工程技术导则》（HJ 2042-2014）

本标准适用于危险废物集中处置工程的新建、改建和扩建工程及企业自建的危险废物处置工程。本标准规定了危险废物处置工程设计、施工、验收和运行中的通用技术和管理要求。

[6]1.3.19.28 《四川省建筑物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标准》（DBJ 51/T 103-2018）

本标准适用于四川省新建民用建筑、工业建筑的移动通信基站基础设施和无线通信室内覆盖系统基础设施建设。既有建筑物的改建、扩建工程可参照执行。建筑物移动通信基础设施的建设应能满足多家通信运营商平等接入的要求，并遵循共建共享的原则统筹考虑建设方案。

[6]1.3.19.29 《四川省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行业应用系统技术标准》（DBJ 51/T 204-2022）

本标准适用于四川省内的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行业应用系统的规划、设计、建设及验收。包括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系统、市容环境卫生管理系统、园林绿化管理系统；城市管理执法系统；系统安全；系统建设、验收及运维等。

[6]1.3.19.30 《四川省建筑物信息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标准》（DBJ 51/T 207-2022）

本标准适用于四川省新建民用建筑、工业建筑的移动通信基站基础设施和无线通信室内覆盖系统基础设施建设。既有建筑物的改建、扩建工程可参照执行。建筑物移动通信基础设施的建设应能满足多家通信运营商平等接入的要求，并遵循共建共享的原则统筹考虑建设方案。

[6]1.3.19.31 《四川省生活垃圾热解处理工程技术标准》（DBJ 51/T 221-2023）

本标准适用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新建、扩建和改建日处理量大于 50t（含），小于 200t（含）的热解工程的设计、施工、验收和维护。日处理量小于 50t 的热解工程可参照本标准执行。为了提高生活垃圾热解处理工程建设运行质量。